# Axera Semiconductor Co., Ltd.
# 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0

## 2025 年度報告

#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概要
4 業務回顧及展望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3 董事會報告
42 企業管治報告
65 ESG報告
95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0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102 綜合財務狀況表
104 綜合權益變動表
105 綜合現金流量表
1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6 四年財務概要
187 釋義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QIU Xiaoxin博士*(董事長)*
孫微風先生*(首席執行官)*
施曉燁先生
王遠先生

### 非執行董事
周思遠先生
顧愷寧先生
白婷女士
王晨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TAN Ren女士
李軍先生
王鑫博士
陳欣教授

## 審計委員會
TAN Ren女士*(主席)*
周思遠先生
王鑫博士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李軍先生*(主席)*
孫微風先生
陳欣教授

## 提名委員會
QIU Xiaoxin博士*(主席)*
李軍先生
陳欣教授

## 聯席公司秘書
施曉燁先生
朱卓婷女士

## 授權代表
施曉燁先生
朱卓婷女士

##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浙江省
寧波市
鎮海區莊市街道
中官西路777號
科創大廈17樓59室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
二座31樓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 合規顧問
交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9樓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 香港法律顧問
凱易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26樓

## 公司網站
www.axera-tech.com

## 股份代號
00600

##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
陸家嘴環路1088號
招商銀行大廈北塔2樓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張江支行
中國上海市
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金科路2889弄6號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長河支行
中國浙江省
杭州市
濱江區長河街道
江虹路768號
5幢102室

# 財務概要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25年** | 2024年 |
| | **人民幣千元** | |
| 收入 | **561,689** | 472,892 |
| 毛利 | **121,287** | 99,403 |
| 年內虧損 | **(1,184,207)** | (904,197) |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虧損 | **(1,149,347)** | (860,915) |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附註] | | |
| 經調整年內虧損 | **(634,510)** | (627,723) |

*附註： 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部份。*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業務回顧

2025年以來，AI行業風起雲湧，巨頭的比拼從雲端模型、萬卡集群擴展至更廣闊的物理AI，「AI的終極形態將落於物理世界」。AI算力架構全面向「雲 — 邊 — 端」協同演進，智能汽車、邊緣AI推理兩大核心賽道需求集中爆發，疊加半導體自主可控持續深化，為本公司帶來歷史性發展機遇。本公司堅持自研核心技術，精準卡位終端計算、智能汽車、邊緣AI推理三大主業，堅定不移朝著高端化、國際化、資本化方向發展。

報告期內，三大主業所處賽道均有增長：1)智能汽車領域的增長和確定性都較強，法規市場加速到來，滿足法規要求的L2 ADAS芯片需求迅速上升；高階智駕加速滲透，車規級高可靠、高能效智駕芯片需求剛性增長；2)邊緣計算領域，工業智能體、個人智能體等應用需求遽增，同時為減少雲端Token(詞元)費用，實現低延遲、高安全性的推理服務，邊緣推理芯片的市場需求持續增加；3)終端計算領域，高算力、低功耗算力主控芯片進入升級替換週期。

本公司立足三大主業，在兩大方面實現重點突破：1)研發與產品上，持續投入車規功能安全、高能效NPU、低功耗推理、多目視覺處理等核心技術，完成五款以上平台化芯片升級和迭代，在終端計算、智能汽車、邊緣AI推理三大方向形成差異化的完整產品矩陣，能效比、成本、穩定性達到行業領先水平。2)生態與交付上，完善車規級開發工具鏈、邊緣計算SDK，大幅降低客戶開發週期；構建穩定的晶圓與封測供應鏈體系，保障大批量交付能力，支撐業務快速上量。

2025年，本公司牢牢把握三大核心賽道爆發機遇，主業結構更加清晰、客戶壁壘持續加深、技術護城河不斷加固，新興業務佔整體營收比例快速提升，實現高質量快速發展。

- **終端計算市場地位進一步夯實：**依託自研的愛芯智眸AI-ISP技術，我們的視覺感知SoC「黑光」系列銷量同比大幅增長，在商用與消費市場快速普及，呈現成為主流標配的趨勢。技術積累有效助力國內品牌出海，推動該系列在海外市場迅速落地。憑藉技術優勢，本公司終端計算產品市場份額穩步提升，進一步鞏固了在全球視覺終端芯片領域的領先地位。

- **智能汽車業務取得關鍵突破：**在汽車智能化加速的背景下，我們的智能汽車產品線取得實質性進展。智能駕駛芯片裝車量和定點量快速攀升，位列中國智能駕駛芯片行業頭部，並與多家行業領先的主機廠(OEM)及一級供應商(Tier-1)建立了合作，包括多家國際知名一級供應商，其中部分新增定點項目已進入量產前的最後開發階段，為未來增長奠定了堅實基礎。我們面向高階輔助駕駛的智能汽車SoC M97於2025年10月投片，在2026年2月回片並成功點亮。

- **邊緣AI推理業務實現深度拓展：**報告期內，邊緣AI推理業務線在產品迭代與場景應用方面取得了里程碑式進展。在工業相機、移動機器人、無人機等新興細分市場獲得的「設計導入(Design-in)」數量創下歷史新高，儲備了強大的增長動能。

2025年，我們各產品線的交付量穩步增長，累計SoC出貨量再創新高，突破2.12億顆，其中2025年全年出貨8,600萬顆，智能汽車SoC於2025年全年出貨達63.0萬顆。2025年，我們錄得收入人民幣561.7百萬元，同比增長18.8%，來自智能汽車及邊緣AI推理的新興業務收入佔比持續提升；毛利持續優化，為人民幣121.3百萬元，及毛利率為21.6%。通過提升研發效率和精細化運營管理，有效控制了費用增長，全年研發費用為人民幣596.4百萬元，在同比微增1.3%的情況下，以穩定的研發投入，大幅提高研發效率，實現研發能級躍升，高效支撐多顆高階SoC同步研發，為本公司下一步發展儲備了足夠的勢能。我們認為，穩健的財務與運營表現，證明了我們在快速變化的市場中執行戰略、實現可持續發展的能力。

## 產品及解決方案

**終端計算產品：**報告期內，「黑光」系列(含AX630C、AX620Q等系列)銷量與市場份額持續大幅提升，產品矩陣已全面覆蓋長電、電池供電、4G/Wi-Fi、多攝及AOV (Always-On-Video)等主流場景，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新發佈的AX615系列集成新一代AI-ISP與視訊編碼器，憑藉卓越的「黑光」視頻效果迅速獲得市場認可，完成多家頭部客戶專案立項，為2026年增長奠定基礎。

**智能汽車解決方案：**M55H芯片已在多家主機廠進入規模量產並實現實際部署。新一代L2芯片解決方案M57成功回片，獲得多家行業頭部主機廠定點，成為其主要平台方案。面向全球市場設計的M57芯片已成為多家國際知名一級供應商的選定平台，並將於海外市場量產搭載，標誌著我們智能汽車業務的全球化進程正式啟動。我們面向高

階輔助駕駛的智能汽車SoC M97於2025年10月投片，在2026年2月回片並成功點亮，該芯片算力超過700 TOPS。我們第二款高階輔助駕駛芯片和第一款智能駕艙算力加速芯片正式啟動研發，並將於2026年上半年實現流片。這標誌著愛芯智能汽車業務的產品矩陣搭建完成，本公司進入國產智能汽車芯片的第一梯隊。

**邊緣AI推理產品：**我們依託AX8850N芯片的先進架構和算力優勢，率先實現了對DeepSeek R1 Distill、Qwen 2.5等大語言模型(LLM)的邊緣側適配。我們新一代高算力邊緣推理芯片系列正式啟動開發。我們幫助客戶將算力搬到設備端，讓AI Agent(智能體)在本地就能完成思考和決策，並具備以下核心優勢：極致低延遲、數據隱私保護、運行成本優化以及網絡環境適應性強等。

### 業務展望

進入2026年，預計由新一代端側、車載及邊緣AI芯片驅動的解決方案，將搭載於更廣泛的智能設備與汽車中。因此，我們將繼續加大研發投入，聚焦於提升產品算力、能效及軟件易用性，以滿足下一代AI應用對計算平台的極致要求。

**終端計算領域：**基於既定的發展戰略，我們將進一步佈局行業高端和極致性價比的「黑光」系列產品，滿足不同市場需求，持續提升市場份額。我們將持續投資並演進AI-ISP技術，在各類暗光場景下提供最優解決方案。

**智能汽車領域：**我們將推動M57芯片在中國及海外市場的量產搭載，並加速下一代智能汽車AI芯片M97的商業化進程。M97芯片旨在提供更高性能的感知與決策算力，支援更高級別的智能駕駛功能。我們將持續深化與現有主機廠的合作並拓展新客戶，以鞏固和擴大在智能駕駛芯片市場的領先地位。我們將完成第二款高階輔助駕駛芯片和第一款智能駕艙算力加速芯片的開發和客戶推廣，完善智能汽車芯片矩陣。

**邊緣AI推理領域：**我們將在8830系列、8850系列SoC的基礎上，持續研發具備更高工作頻率與更強算力的下一代本地大模型(Edge LLM) AI推理芯片，以適應各類智能終端的AI升級需求。同時，針對具身智能型機器人對多模態融合處理的需求，研發集成更高性能Transformer引擎的新型SoC，以保持技術在邊緣側的領先地位。

我們將持續深化與各行業領先客戶的合作，聚焦於智能視覺、智能駕駛、邊緣推理、具身智能等關鍵賽道，通過提供更具競爭力的芯片、工具鏈及底層軟件平台，賦能客戶與合作夥伴構建其終端解決方案。人工智能與實體經濟的深度融合重塑了全球科技發展的大趨勢，我們相信自身在專用AI計算領域的技術積累與商業化能力，將使我們能夠把握時代機遇，推動智能計算的普惠化，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 報告期間後的近期發展

### 終端計算產品商業化與產品迭代加速

自報告期末以來，終端計算業務線進一步加速AX620A、AX630C、AX620Q系列產品的商業化進程，配套完善的SDK軟件棧。新發佈的AX615系列集成新一代AI-ISP與視頻編碼器，憑藉卓越的「黑光」視頻效果迅速獲得市場認可，完成多家頭部客戶項目立項，其中部分項目已快速實現量產，為2026年增長奠定基礎。

### 智能汽車解決方案的量產推進

自2026年初以來，主要主機廠開始推動最新一代智能駕駛方案選型和落地，以應對中國即將實施的智能駕駛法規要求，這為智能駕駛市場帶來了更廣闊的空間。中國車企快速增長的出口數量，進一步放大了智能駕駛市場。我們最新一代智能駕駛芯片M57滿足中國及全球法規要求，已成為多家頭部主機廠的主要方案之一，自報告期末以來取得了多個量產車型定點，其中第一款量產整車已於2026年3月面市，為2026年增長奠定基礎。面向高階輔助駕駛的智能汽車SoC M97於2026年2月回片並成功點亮，研發進展順利，並已開始工程樣片交付。

### 邊緣AI推理領域產品持續迭代

在已有芯片客戶量產的同時，本公司持續投入研發更高工作頻率與更強算力的下一代本地大模型AI推理芯片，該系列芯片是以OpenClaw為代表的AI智能體落地的最佳邊緣算力平台。同時，我們持續推進面向大型商業客戶及各種具身機器人應用的高算力平台的商業化進程。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25年** | 2024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 **561,689** | 472,892 |
| 銷售成本 | **(440,402)** | (373,489) |
| 毛利 | **121,287** | 99,403 |
| 其他收入 | **20,563** | 47,103 |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4,953** | (1,090)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 **(77,707)** | (65,496)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231,457)** | (136,224) |
| 研發開支 | **(596,364)** | (588,952) |
|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預期信貸虧損) | **2,663** | (11,032) |
| **營業虧損** | **(756,062)** | (656,288) |
| 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 | **(410,364)** | (224,995) |
| 其他財務成本 | **(20,343)** | (26,132) |
| 財務成本 | **(430,707)** | (251,127) |
| 財務收入 | **2,562** | 3,218 |
| 財務成本淨額 | **(428,145)** | (247,909) |
| **稅前虧損** | **(1,184,207)** | (904,197) |
| 所得稅 | — | — |
| 年內虧損 | **(1,184,207)** | (904,197) |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虧損 | **(1,149,347)** | (860,915) |
| **經調整年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 **(634,510)** | (627,723) |

## 財務回顧

###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472.9百萬元增加18.8%至2025年的人民幣561.7百萬元，其中來自智能汽車及邊緣AI推理的新興業務收入佔比從2024年的5.3%上升至2025年的16.4%。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產品及服務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25年** | | 2024年 | |
| | **人民幣** | **%** | 人民幣 | % |
|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 | | |
| 終端計算產品 | **468,491** | **83.4** | 447,036 | 94.5 |
| 邊緣AI產品 | **43,601** | **7.8** | 18,582 | 3.9 |
| 智能汽車解決方案 | **48,171** | **8.6** | 6,707 | 1.4 |
| 其他 | **1,426** | **0.2** | 567 | 0.2 |
| **合計** | **561,689** | **100.0** | 472,892 | 100.0 |

我們來自終端計算產品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447.0百萬元增加4.8%至2025年的人民幣468.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主要產品類別業務的持續擴張。

我們來自邊緣AI產品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18.6百萬元大幅增加134.6%至2025年的人民幣43.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迅速擴張的市場推動。例如，2025年初大模型(如DeepSeek)取得的突破性成功，成為了一個重要的市場催化劑，加速了行業規模大模型在邊緣與終端產品的部署。我們的8850系列產品處於獨特的位置，能夠滿足這一需求，因為其是市場上少數原生支持transformer架構的產品之一。這一關鍵特性使客戶能夠在邊緣推理等應用中高效部署先進AI功能。

我們來自智能汽車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6.7百萬元大幅增加618.2%至2025年的人民幣48.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過去獲得定點的終端客戶車型於2025年正式進入量產階段，從而推動芯片出貨量大幅攀升。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373.5百萬元增加17.9%至2025年的人民幣440.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主要產品類別的銷售量增加，導致原材料採購及外包加工服務增加。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99.4百萬元增加22.0%至2025年的人民幣121.3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21.0%增加至2025年的21.6%，主要由於本公司的高利潤智能汽車解決方案及邊緣計算產品的收入貢獻增加。

###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47.1百萬元減少56.3%至2025年的人民幣20.6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減少。

### 其他淨收益

我們於2025年的淨收益為人民幣5.0百萬元，而於2024年的淨虧損為人民幣1.1百萬元，主要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增加，以及外匯匯率波動導致外匯虧損淨額轉換為外匯收益淨額。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589.0百萬元增加1.3%至2025年的人民幣596.4百萬元，主要由於支持我們持續的研發項目的材料消耗增加，部分被員工薪酬開支減少所抵銷，其主要反映了我們努力優化統一研發團隊並提升營運效率。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136.2百萬元增加69.9%至2025年的人民幣231.5百萬元，主要由於(i)員工薪酬開支增加，其主要反映了針對員工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以及我們的一般及行政人員人數增加；及(ii)報告期內錄得人民幣23.8百萬元的上市開支。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65.5百萬元增加18.6%至2025年的人民幣77.7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薪酬開支增加，其主要反映了針對員工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以及我們的銷售及營銷人員人數增加。

### 財務成本淨額

我們的財務成本淨額由2024年的人民幣247.9百萬元增加72.7%至2025年的人民幣428.1百萬元，主要由於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增加，主要是由於與我們C輪融資相關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所持有的具有優先權的股份的贖回金額增加。

### 年度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內虧損為人民幣1,184.2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904.2百萬元)。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我們將經調整年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定義為通過加回以下各項而予以調整的年內虧損:(i)贖回負債的賬面價值變動(指我們授出的贖回權的賬面價值變動,其屬非現金性質,並將於投資者的贖回權終止後重新分類至權益),(i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屬非現金性質,指我們向管理層及關鍵員工授出獎勵所產生之員工福利開支),及(iii)上市開支(指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開支)。

為補充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年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指標,而其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規定者或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列。我們相信,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有利於通過消除若干項目的潛在影響,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的經營表現。我們認為,該計量指標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料,有助於彼等按其協助我們管理層所採用之相同的方式了解並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年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未必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稱謂的計量指標可比。使用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 閣下不應脫離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加以考慮或作為其替代分析加以考慮。

下表載列我們的經調整年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列的年內虧損的對賬: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25年** | **佔收入百分比(%)** | 2024年 | 佔收入百分比(%) |
|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 | | |
| **年內虧損與經調整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的對賬** | | | | |
| 年內虧損 | **(1,184,207)** | **(210.8)** | (904,197) | (191.2) |
| 加: | | | | |
| 贖回負債的賬面值變動 | **410,364** | **73.0** | 224,995 | 47.6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115,537** | **20.6** | 51,479 | 10.9 |
| 上市開支 | **23,796** | **4.2** | — | — |
| **經調整年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 **(634,510)** | **(113.0)** | (627,723) | (132.7) |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25年，我們主要透過銷售我們的產品、權益持有人的出資及銀行借款為我們的現金需求提供資金。我們的視同現金狀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76.4百萬元增加8.0%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6.1百萬元。

## 資產質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擔保銀行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32.9百萬元，以浙江華圖人民幣26,000,000元的實收資本作為質押。

## 槓桿比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槓桿比率(等於總負債除以總資產，以百分比表示)為233.6%，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179.0%。

## 外匯風險

我們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產生以外幣(即交易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餘額的銷售與採購。產生該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及日元。為管理該等風險，我們密切監控匯率走勢，並於必要時採取措施，例如訂立遠期合約，以盡量降低風險。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因匯率波動而對運營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或有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359.5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46.2百萬元，主要與我們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有關。

## 資本承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承諾為人民幣96.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4.0百萬元，主要與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有關。

##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635名全職僱員。2025年的僱員薪酬開支總額(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為人民幣605.5百萬元，而2024年為人民幣565.0百萬元。

我們僱員的薪酬主要包括薪金、花紅、社會保障供款、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及其他僱員福利。我們參與相關的當地市級及省級政府組織的住房公積金及各項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醫療、生育、工傷及失業福利計劃，據此，我們按僱員薪金的指定百分比作出供款。我們亦為僱員購買商業醫療保險。

我們在招聘方面保持高標準，設有嚴格程序以確保新入職員工的質素，並根據不同部門僱員的需要提供專門培訓。我們亦定期開展僱員績效評估，而其薪酬乃基於表現釐定。我們亦設立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以激勵我們的僱員，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 執行董事

**QIU Xiaoxin博士**，58歲，為創始人、董事長兼執行董事。QIU博士自2021年3月起一直擔任本集團董事長，並於2019年5月至2024年4月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她於2025年6月23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她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公司策略、技術創新及籌資。

QIU博士在其職業生涯中積極參與半導體產業的各種技術研發和管理職務，在芯片及相關技術研發方面累積逾20年經驗。1996年7月至2001年7月，QIU博士任職於AT&T Labs，她在該公司進行2G/3G無線網絡性能優化及協議設計相關的科學研究。2001年1月至2016年7月，QIU博士先後在Broadcom Inc.（一家在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AVGO）上市的美國跨國半導體及基礎設施軟件公司）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i)擔任系統工程部經理及高級經理，負責所有移動通信芯片的算法開發、硬件／軟件集成及客戶支持；(ii)擔任無線通信部高級總監及副總裁，帶領跨國團隊進行移動通信芯片開發；及(iii)擔任物聯網部副總裁，負責芯片定義、架構設計、固件／軟件開發及平台集成。2016年7月至2018年9月，QIU博士先後擔任：啓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i)美國技術中心主管；(ii)技術營銷副總裁；及(iii)首席軟件技術官，該公司是一家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票代號：6285）上市的總部位於中國台灣地區的跨國電信設備製造商，她通過建立該公司平台架構，帶領該公司從硬件原始設備製造商(OEM)轉型為系統原始設計製造商(ODM)提供商，同時推動其在北美和歐洲的5G戰略項目及主要客戶開發。2018年9月至2019年5月，QIU博士在一家中國半導體設計公司紫光展銳（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職，擔任首席技術官。

QIU博士分別於1990年1月及1991年6月取得中國清華大學工程學學士及碩士學位，主修自動化。QIU博士於1996年6月進一步取得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博士學位。QIU博士於2021年3月獲創業邦評選為「2021年最值得關注的女性創業者」，並於2024年10月獲《財富》雜誌評選為「2024年最具影響力的商界女性」之一。2025年3月，QIU博士入選福布斯中國傑出商界女性100榜單。

**孫微風先生**，5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孫先生於2024年4月加入本集團，於2025年3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6月23日進一步調任為執行董事。他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業務方向與管理、界定、規劃、研發控制及法律事務。

孫先生為本公司帶來數十年來在半導體設計、集成電路開發及信息與通信技術解決方案方面的專業知識，大幅提升我們的技術領導地位及行業視野。1989年7月至1993年7月及1996年7月至1998年7月期間，他擔任中國電子科技集團公司第二十四研究所(現稱中國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集成電路設計工程師，他在該公司開發數模混合集成電路。1998年7月至2005年2月，孫先生在華為技術有限公司擔任業務主管，他在該公司指導傳輸和數據通信產品的集成產品開發(IPD)和硬件配置管理(HCMM)流程，同時推動質量管理體系優化和新產品引進計劃。2005年7月至2022年1月，孫先生先後在海思半導體有限公司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i)2005年7月至2009年10月擔任技術服務部主管，負責建立客戶工程架構及以知識產權為中心的服務平台；(ii)2009年11月至2016年8月擔任華東代表處處長，負責管理區域營運，包括應用工程支持及主要客戶策略；及(iii)2017年12月至2022年1月擔任銷售與技術服務部主管，負責領導全球業務拓展和團隊能力建設。

孫先生於1989年7月獲得中國西安理工大學半導體物理與器件學士學位，並於1996年4月獲得中國電子科技大學半導體器件與微電子碩士學位。

**施曉燁先生**，4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施先生於2023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首席財務官，於2023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6月23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他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財務事宜、投資及融資及投資者關係。

施先生在財務管理、公司策略及投資經營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他的職業生涯始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2003年7月至2010年5月，他先後擔任審計部高級審計師和諮詢部經理。2010年6月至2011年6月，施先生在北京弘毅遠方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擔任投資經理。2011年8月至2012年12月，施先生在工銀國際融通資本擔任高級投資經理。2013年1月至2018年3月，施先生在Trango Capital擔任合夥人，他在該公司負責監督籌資計劃及投資管理。2018年4月至2021年7月，施先生在北京曠視科技有限公司擔任高級戰略主管，在公司發展及戰略規劃方面發揮關鍵作用。2021年8月至2023年2月，施先生在北京極感科技有限公司擔任戰略投資部總經理，他負責戰略規劃及決策。

施先生於2003年7月獲得中國復旦大學金融學士學位。

**王遠先生**，4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王先生於2020年12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副總裁。

王先生於2021年4月擔任董事並於2025年6月23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王先生主要負責整體管理、監督本公司的SoC設計和開發。

王先生在半導體行業，尤其是研發、製造及設計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2003年4月至2019年7月，王先生在展訊通信(上海)有限公司擔任多項職務，且最後一次職務為副總裁，負責5G通信技術的研發。

王先生於2001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通信工程學士學位。其分別於2006年及2012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授予國家科學技術進步一等獎。

## 非執行董事

**周思遠先生**，51歲，為非執行董事。周先生於2024年3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6月23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他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事務及就本集團業務運營提供戰略意見與指導。

周先生在金融、税務及投資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1996年8月至2008年7月，他的職業生涯始於青島海暉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財務部副主任。2008年7月至2010年9月，他加入海爾集團公司擔任中國區税務及金融專家。2010年9月至2011年3月，周先生在青島海爾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現稱青島海驪住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財務主管。2011年6月至2017年12月，他返回青島海暉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並擔任副主任的領導職務。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周先生在英特格靈芯片(天津)有限公司擔任財務主管。2019年1月至2020年7月，周先生在顯鋆(上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投資主管。2020年8月起，周先生在上海韋豪創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執行董事。周先生自2024年4月起亦擔任共達電聲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2655))的董事。

周先生於1996年7月獲得中國杭州電子工業學院(現稱杭州電子科技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顧愷寧先生**，38歲，為非執行董事。顧先生於2025年11月17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他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事務及就本集團業務運營提供戰略意見與指導。

顧先生為本公司帶來對金融市場及投資策略的深刻理解。2014年4月至2016年5月，他任職於網易(杭州)網絡有限公司，擔任資深產品規劃師。2016年5月至2018年2月，他任職於崑山盛世鴻升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投資經理。2018年2月至2026年2月，他任職於寧波市鎮海產業投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歷任投資管理部經理、副總經理及董事。2022年7月至2026年3月，他兼職於寧波市鎮海產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擔任董事。自2026年2月起，他於寧波市鎮海產業投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擔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長及總經理。目前，他亦自2026年3月起擔任寧波市鎮海產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長及總經理，及自2026年3月起兼任睿晶半導體有限公司董事。

顧先生於2011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其後於2013年12月獲得英國格拉斯哥大學國際金融與經濟政策碩士學位。

**白婷女士**，37歲，為非執行董事。白女士於2024年1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5年6月23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她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事務及就本集團業務運營提供戰略意見與指導。

白女士在投資、財務諮詢及審計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2011年9月至2016年4月，她的職業生涯始於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最後擔任的職位為高級審計師。2016年4月至2017年2月，她擔任同景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同景發展有限公司)投資及金融主管。2017年9月至2021年12月，白女士在重慶金科房地產股份有限公司(前稱重慶金科實業集團東成物業發展有限公司、重慶東成物業發展有限公司)擔任投資經理。白女士隨後於2022年6月至2023年4月擔任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的項目經理。2023年4月起，白女士擔任重慶兩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資經理，主要負責汽車及電子信息行業的股權投資。

白女士於2011年6月獲得中國暨南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其後於2020年12月獲得中國重慶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

**王晨先生**，42歲，為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2020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5年6月23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他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事務及就本集團業務運營提供戰略意見與指導。

王先生在私募股權、投資管理及公司策略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2007年1月至2011年10月，他在迪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代表處擔任分析師，隨後擔任高級經理。2011年11月至2013年6月，王先生任職於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擔任高級經理及副總監。2015年12月至2018年11月，他在上海沄柏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先後擔任副總裁及執行董事。自2018年12月起，他一直擔任珠海佑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王先生自2023年10月起在上海天數智芯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903))擔任非執行董事。

王先生於2006年6月獲得中國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15年5月獲得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TAN Ren女士**，61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TAN女士於2025年6月2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其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TAN女士於半導體、醫療器械、可再生能源及工業元件等多個行業的財務、會計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30年的經驗。

TAN女士目前或曾經在多家公司擔任職務，包括：(i)1991年6月至1996年10月，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税務經理；(ii) 1996年至2005年，在IMCO Recycling(後來併入Aleris International Inc.)擔任企業税務副總裁及公司高級職員；(iii)2005年9月至2013年12月，在派克漢尼汾液壓系統(上海)有限公司擔任亞太區財務總監；(iv)2014年1月至2016年7月，在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88599))擔任首席財務官；(v)2016年7月至2018年4月，在中集車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01039))擔任首席財務官；(vi)2018年4月至2019年6月，在紫光集團有限公司(現稱新紫光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財務中心總經理；(vii)2019年6月至2020年5月，在中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viii)2020年5月至2021年7月，在芯視達科技(江蘇)有限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及(ix)2021年10月起，在西安眼得樂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前稱西安浦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

TAN女士於1986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工業管理工程學士學位。其於1989年6月獲得維吉尼亞理工學院暨州立大學文學碩士學位，並於1991年5月在該校獲得第二個會計學碩士學位。

**李軍先生**，63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2025年6月2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其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李先生於1986年9月至1992年1月先後擔任清華大學自動化系教員、助教及講師，且隨後於2003年4月至2022年10月先後擔任信息技術研究院及自動化系研究員。

李先生亦現任多家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包括：

- 廣州安凱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8620.SH)，自2020年9月起；
- 北京宇信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674.SZ)，自2021年9月起；
- 中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327.SZ)，自2025年8月起。

李先生分別於1985年7月及1988年6月獲得中國清華大學工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並於1997年5月獲得新澤西理工學院計算機科學哲學博士學位。

**王鑫博士**，48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博士於2025年6月2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其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王博士在會計、企業管治及資本市場學術研究方面具有深厚的專業知識。2006年8月至2011年7月，王博士在香港中文大學擔任會計學助理教授。自2011年8月起，王博士任職於香港大學並先後擔任以下職務：(i)2011年8月至2013年12月，擔任商學院助理教授；(ii)2014年1月至2019年3月，擔任商學院副教授(2017年9月起為經管學院副教授)；(iii)自2019年4月起，擔任經管學院教授；(iv)2020年8月至2023年7月，擔任經管學院院長助理；(v)2023年8月至2025年10月，擔任會計與法律學科主任；及(vi)自2025年11月起，擔任經管學院副院長。

王博士目前或曾在多家公司任職，包括：(i)自2018年5月起，擔任首程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697))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自2023年12月起，擔任貴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0519))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博士分別於1999年及2001年獲得中國清華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會計學專業)及管理學碩士學位(會計學專業)。王博士於2006年獲得美國杜克大學博士學位。王博士為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的正式會員及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授予的會員。

**陳欣教授**，50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教授於2025年6月2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其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陳教授在金融、學術研究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其目前在多家實體任職，包括：

| 服務期限 | 僱主 | 職位 |
|---|---|---|
| 2021年7月起 | 廈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1187)) | 獨立董事 |
| 2021年12月起 | 大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09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2023年9月起 | 金融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恒泰證券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476))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2024年10月起 | 上海臨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上海自動化儀表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0848)) | 獨立董事 |
| 2025年2月起 | 上海財經大學滴水湖高級金融學院 | 實踐教授 |

陳欣教授曾於2006年1月至2025年1月在上海交通大學先後擔任副教授和教授。他亦有曾擔任多間公司董事職務的豐富經驗，包括雲南省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雲南省信用增進有限公司、廣東群興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中控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等多間公司董事職務。

陳教授於1996年7月獲得中國華中理工大學(現稱華中科技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8月獲得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 高級管理層

有關孫微風先生、施曉煒先生及王遠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劉建偉先生**，44歲，為本公司總經理。劉先生自本公司成立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且自上市後已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其目前擔任我們各主要附屬公司的董事，即北京愛芯、上海砥芯及浙江華圖。其主要負責本集團AI技術相關研發的管理及芯片產品線架構的戰略規劃。

劉先生在半導體及電信行業方面擁有約19年的經驗。2006年2月至2010年9月，劉先生開始其職業生涯，於北京炬力北方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芯片設計工程師。2010年10月至2013年8月，劉先生擔任北京普及芯科技有限公司(現稱新岸線(北京)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高級芯片設計工程師。劉先生隨後於2013年9月至2014年9月擔任北京中天聯科科技有限公司高級硬件工程師。2014年10月至2016年10月，其擔任北京麓柏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技術官。2016年11月至2019年11月，劉先生擔任北京國科天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芯片經理。

劉先生於2003年7月獲得中國吉林大學電子信息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4月獲得中國北京航空航天大學通信與信息系統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任何與其獲委任為董事有關的重大事宜須股東垂注，且概無任何與其委任有關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於緊接本年度報告日期前三年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任何其他香港或境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我們的監事會緊隨上市後解散，各監事亦辭任監事職務，自上市日期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關聯。

## 聯席公司秘書

施曉燁先生於2026年2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朱卓婷女士**於2026年2月10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朱女士現任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全球企業服務供應商)上市服務部經理。其於企業服務領域擁有逾12年經驗。朱女士是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 董事資料變動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活動

我們是AI推理SoC的供應商，專注為邊緣計算與終端設備AI應用打造最先進的感知與計算平台。我們致力於構建先進的AI計算基礎設施，推動人工智能普及化，普惠AI，造就美好生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有關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 業務回顧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的規定，對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審視(包括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分析及本集團業務日後可能發展的趨勢)載於本年報「財務概要」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各節。該等討論構成本年報的一部分。有關本公司與其僱員、供應商及其他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人士的主要關係的討論，載於本年報「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一節。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所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概述如下，其中部分超出其控制範圍：

(i) 我們經營所在的行業競爭十分激烈。倘我們未能與競爭對手競爭，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ii) 如果我們無法開發並推出新產品或升級產品，我們未來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競爭地位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iii) 我們一直並計劃繼續大力投資研發，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營運現金流造成不利影響，並可能無法產生我們預期達成的結果；

(iv) 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依賴於有限數量的客戶，如果我們失去一個或多個主要客戶，或對這些客戶的銷售大幅減少，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不利；

(v) 我們可能面臨供應鏈風險，包括因依賴有限數量的供應商而導致所需材料、元件、設備及服務中斷，或供應商未能達到令人滿意的產量或質量標準，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客戶關係及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vi) 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半導體行業的週期性、我們業務的波動以及我們於各個期間的銷售價格及運營成本的差異所影響。

(vii) 我們經營所在的市場規模以及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增速可能因多種因素而不及預期，這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

(viii) 我們在產品商業化方面的經營歷史及往績記錄有限，因此難以預測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且我們的歷史發展可能無法代表我們未來的表現。

然而，上述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並非詳盡無遺。在對股份進行任何投資之前，投資者務請自行作出判斷或諮詢彼等各自的投資顧問。

## 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由四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自上市日期起及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 執行董事

QIU Xiaoxin博士*(董事長)*
孫微風先生*(首席執行官)*
施曉燁先生
王遠先生

### 非執行董事

周思遠先生
顧愷寧先生
白婷女士
王晨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TAN Ren女士
李軍先生
王鑫博士
陳欣教授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董事資料變動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披露的董事資料並無任何變動。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我們認為，我們的長期成功取決於我們對社會產生積極影響的能力。我們致力於建立一個由僱員、協作者及業務合作夥伴組成的可持續發展的生態系統。

我們須遵守適用於我們業務營運的各項健康、工作安全及環境法律法規，包括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有關資源消耗、排放及工作場所安全的法律法規。我們的運營定期接受當地政府機關(包括相關中國環境保護、安全生產及健康監管機構)的檢查。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有關健康、工作安全及環境法律法規，並無因不合規而受到任何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索賠、罰款、處罰、行政制裁或其他監管行動。我們亦已建立並維持內部管理制度及流程，以確保持續遵守該等法律法規。

##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或會不時涉及法律訴訟。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於各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不存在被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進行立案調查或處以行政處罰、被採取市場禁入措施、被認定為不適當人選，被證券交易所公開譴責，被採取強制措施、移送司法機關或追究刑事責任的情形，亦無捲入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其他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亦不知悉任何尚未了結或對本集團構成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賠。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635名全職僱員。

本集團的僱員人數視乎需要而不時變動。我們為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基於業績的現金獎金和其他獎勵。在完全遵守中國法律法規的前提下，我們參加了由相關政府部門組織的各種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醫療、工傷、生育和失業福利計劃，並根據僱員工資按規定比例繳費。本公司已採納僱員激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勞資糾紛、停工或在招聘或挽留員工方面的重大困難。我們沒有簽訂集體談判協議。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收入為人民幣398.5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355.8百萬元)，約佔本集團同年銷售總額的70.9%(2024年：75.2%)。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的收入為人民幣143.5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112.9百萬元)，約佔本集團同年總收入的25.6%(2024年：23.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為人民幣752.7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385.9百萬元)，約佔本集團同年總採購額的64.2%(2024年：64.2%)。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為人民幣350.6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172.3百萬元)，約佔本集團同年總採購額的29.9%(2024年：28.7%)。

據董事合理所知，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其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上市規則》所界定的庫存股份)5%以上)概無於任何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其客戶或供應商發生任何重大糾紛。

##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承認，各利益相關方(包括客戶、供應商、僱員、股東及其他業務聯繫人)對本集團的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努力與彼等保持聯繫、合作以及建立穩固關係，以實現維持可持續發展。

### 僱員

本公司的成功離不開僱員的奉獻及勤勉。為支持僱員的持續專業發展，我們提供新僱員入職培訓計劃以及定期在職培訓和繼續教育機會。我們旨在長期培養人才、鼓勵僱員充分發揮潛能並與本公司同步發展。

### 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終端計算產品的銷售，其中智能車載SoC及邊緣AI推理產品的收入貢獻日益增長。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晶圓廠、封測廠、IP及軟件供應商及其他服務提供商。我們已與核心製造供應商，原材料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建立穩定且長期的合作關係，我們認為該等供應商擁有足夠的產能及技術能力，以滿足我們的生產及研發需求。儘管如此，我們積極採取供應商管理政策，包括維持充足的供應商資源池，物色替代供應商，以保障我們的供應。為監控供應及製造服務的質量，我們實施了全面的供應商管理制度，以確保外部提供

的流程、產品和服務的質量和可靠性。該制度包括供應商甄選、績效評估和持續監控。在甄選和評估供應商時，我們會進行盡職調查並考慮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他們的資質、聲譽、行業經驗、服務或產品供應、定價和交付能力。甄選標準和程序形成文件，及不同的供應商類別須遵守相應的評價標準。於報告期間，我們並未在關鍵零部件及製造服務的供應方面經歷任何對我們的業務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短缺、延遲或質量問題。

本集團重視與客戶及供應商建立長遠且互惠互利的關係。本集團旨在為其客戶打造用於邊緣及終端設備AI應用最先進的感知與計算平台，並發展本集團與其供應商之間的互信、深化技術合作及加強長期承諾，以維持整個產業生態系統的可持續發展並推動共同增長。

### 股東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對於增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公司業務表現、技術優勢及戰略發展的了解至關重要。除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透明並及時披露公司資料外，本公司亦透過本公司官方網站、專業投資者關係平台及投資者關係郵箱，與股東保持有效及多渠道的溝通。

##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 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 股本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 捐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贈。

## 財務概要

H股於2026年2月10日在聯交所上市。本集團於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負債及權益概要(摘錄自經審計財務資料及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186頁。

## 優先購買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或中國相關法律，並無要求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買權規定。

## 稅項減免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項減免。倘股東不確定購買、持有、出售、買賣股份或行使任何有關其權利的稅務影響，彼等應諮詢專家意見。

## 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 已發行債權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年末時，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將會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而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168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為人民幣981.12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45.16百萬元)。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 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認購若干理財產品。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以下佔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總資產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

| 產品名稱 | 銀行名稱 | 認購日期 | 到期日 | 認購本金額（人民幣） | 預期回報率 | 產品類型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人民幣） | 於2025年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佔本集團總資產的相對規模 |
|---|---|---|---|---|---|---|---|---|---|
| 固收穩益封閉式 |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7月17日 | 最短持有期為90個自然日 | 100,000,000.00 | 1.25%–2.05% | 結構性存款 | 100,761,499.44 | 761,499.44 | 2.80% |
| 結構性存款 |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12月30日 | 到期日為2026年2月28日 | 100,000,000.00 | 1.00%–1.72% | 結構性存款 | 100,002,777.78 | 2,777.78 | 2.78% |
| 固收穩益封閉式 |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12月26日 | 最短持有期為30天 | 50,000,000.00 | 1.75%–2% | 結構性存款 | 50,009,722.22 | 9,722.22 | 1.39% |
| 固收穩益封閉式 |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12月26日 | 最短持有期為一個月 | 100,000,000.00 | 2.2%–2.4% | 結構性存款 | 100,024,444.44 | 24,444.44 | 2.78% |
| 日盈象天天利 |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12月26日 | 無固定期限 | 220,000,000.00 | 1.18%–1.82% | 活期類理財 | 220,028,844.44 | 28,844.44 | 6.11% |

## 投資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內部投資政策(「**投資政策**」),其中載列(其中包括)本集團所進行投資活動的目標、指引、管理及責任。下列所載為投資政策的詳情:

### 投資目標

投資政策旨在保值及增長資產,同時支持企業策略及主要業務營運。本集團的投資目標是提高閒置資金的運用效率,實現本公司資產保值增值及股東利益最大化的目標。

### 投資策略

本公司投資遵循「規範、合理、科學、優質、高效」的原則,符合國家的產業政策,符合本公司的經營發展戰略。本公司專注於補充其主要業務運營及戰略重點的資產,包括產品創新與市場擴張。

### 投資範圍

本公司的投資分為對內投資和對外投資,對內投資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新增固定資產投資及技改項目;設立附屬公司;研發項目。對外投資包括但不限於:對外的股權投資;對外收購或兼併企業或資產;包括股票、期貨在內的風險投資及委託理財等。

### 獲允許及禁止的投資

根據投資政策,本公司可投資於股票、期貨在內的風險投資及委託理財。本公司不從事投機投資活動,並原則上禁止投資於高風險或高槓桿的金融產品。雖然上述類別是本公司投資活動的主要重點,但本公司仍可靈活探索其他資產類別的投資,包括但不限於選擇性地進行戰略投資及潛在收購;各項投資均須經過獨立盡職調查,並須遵循下文所述的投資決策程序及管控措施。

### 定義風險限額及交易對手方風險

本公司的對外投資採用風險迴避性原則,即必須充分估計項目的風險,並選擇風險 — 收益比最小的投資方案。投資管理部或相關部門負責對擬投資項目進行必要的市場調研和可行性分析,擬訂項目建議書及投資可行性分析報告,制定擬投資項目的風險對策。

### 流動性管理

本公司的首要任務乃確保其有足夠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滿足其運營資金需求。儘管投資政策並未設定具體門檻,本公司仍致力於在現金、銀行存款及投資間維持其流動性風險組合的平衡。

### 本集團的投資組合

本公司的投資組合主要包括上游及下游市場參與者的戰略性權益，並輔以精選理財產品作補充。這種雙重重點使本公司得以在整個供應鏈中獲取價值，同時透過精心挑選的短期至中期投資，維持財務靈活性。報告期間，本公司主要根據經濟環境、證券調控和本集團的投資組合配置需求調整投資組合。

### 投資決策

本公司的投資決策乃透過多層次的治理架構作出。單項金額在本公司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總資產值10%以下的投資事項，由總經理負責審批。按照《上市規則》規定的定義及相關計算方式，達到須予披露門檻的交易，均須經過董事會審核批准。

### 持續的風險管理與控制措施

本公司維持全面的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流程，包括定期績效審閱、嚴格的審批流程及對所有投資項目的定期監控。項目承辦部門或單位每年以書面或口頭形式向總經理報告項目進度、質量、資金運用、前景分析等情況。董事會決議或股東會決議實施的投資項目，總經理應當每年向董事會報告以上內容。相關部門通過對項目進度落實、款項清算、驗收及轉入固定資產等方面進行監控。項目完成後，按項目決策的批准權限，由總經理或董事會組織對項目規模、標準、質量、工期、資金運用、投資效益等進行評估，向董事會或股東會彙報。本公司進行委託理財的，董事會應指派專人跟蹤委託理財資金的進展及安全狀況。倘出現異常情況，有關人士須即時向董事會報告，以便董事會立即採取有效措施回收資金，避免或減少本公司損失。

## 可換股債券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可換股債券。

## 董事服務合約

董事服務合約的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一節。

本公司並無與任何董事(其各自以董事的身份)訂立亦不擬訂立任何僱主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年末時，概無董事或任何與彼等有關連之實體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無論直接或間接)且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以披露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可能不時在私人及上市公司董事會任職。然而，由於該等非執行董事並非我們高級管理層團隊的成員，我們認為彼等作為董事於該等公司的權益不會令我們無法獨立於該等非執行董事可能不時擔任董事的其他公司開展業務。

##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獨立性的確認

我們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期間對其各自獨立性的確認。本公司已妥為審查該等董事各自的獨立性確認。我們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就本公司全部或任何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和行政事宜訂立或存有合約。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為因其履行職責而產生或與履行其職責相關的責任提供適當保障。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本集團須按其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使用沒收的供款以降低現有的供款水平。本集團退休金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b)。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H股於2026年2月10日上市，故《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並不適用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姓名 | 職位 | 權益性質[1] | 所持股份數目和類別 | 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持股百分比[2] |
|---|---|---|---|---|
| QIU博士[3] | 創始人、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與另一人士聯合持有權益 | 109,919,584股H股 | 18.66% |
| 王晨先生[3] | 非執行董事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31,081,389股H股 | 5.28% |
| 周思遠先生[3] | 非執行董事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74,878,128股H股 | 12.71% |
| 孫微風先生 |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 其他[4] | 19,155,046股H股 | 3.25% |
| 施曉燁先生 |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 其他[4] | 18,723,884股H股 | 3.18% |
| 王遠先生 |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 其他[4] | 3,812,983股H股 | 0.65% |

附註：

(1) 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2) 該計算乃基於截至本年報日期的588,936,581股H股總數，其中包括(i)由非上市股份轉換的合共482,845,281股股份及(ii)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104,915,200股股份；及(iii)根據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1,176,100股股份。

(3) QIU博士、王晨先生及周思遠先生的權益詳情分別載於本報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附註3及4；附註6；以及附註5。

(4) 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孫微風先生、施曉燁先生及王遠先生各自以員工激勵平台合夥權益的形式獲授本公司限制性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並不知悉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b)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H股於2026年2月10日上市，故《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並不適用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本公司主要股東。

於本年報日期，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的相關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的權益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 股東姓名／名稱 | 權益性質[1] | 所持股份數目和類別 |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持股百分比[2] |
|---|---|---|---|
| 嘉興智芯[3][4] | 實益擁有人；與另一人士聯合持有權益 | 102,176,584股H股 | 17.35% |
| 嘉興愛芯[3][4] | 實益擁有人；與另一人士聯合持有權益 | 102,176,584股H股 | 17.35% |
| 上海博納斯[3][4] | 實益擁有人；與另一人士聯合持有權益 | 109,919,584股H股 | 18.66% |
| 上海衿淩[4]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與另一人士聯合持有權益 | 109,919,584股H股 | 18.66% |
| 寧波甬欣韋豪三期半導體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韋豪三期**」)[5] | 實益擁有人 | 31,424,017股H股 | 5.34% |

| 股東姓名／名稱 | 權益性質[1] | 所持股份數目和類別 |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持股百分比[2] |
|---|---|---|---|
| 上海韋豪創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韋豪創芯**」)[5]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73,686,897股H股 | 12.51% |
| 蕪湖曠沄人工智能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蕪湖曠沄**」)[6] | 實益擁有人 | 31,081,389股H股 | 5.28% |
| 于佳女士[7]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30,312,929股H股 | 5.15% |
| 徐靜女士[7]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30,312,929股H股 | 5.15% |

附註：

(1) 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2) 此乃基於截至本年報日期的合共588,936,581股H股計算，其中包括(i)由非上市股份轉換的合共482,845,281股非上市股份；(ii)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104,915,200股股份；及(iii)根據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1,176,100股股份。

(3) 根據日期為2021年9月18日的一致行動協議，嘉興智芯、嘉興愛芯、上海博納斯和上海衿淩確認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與QIU博士採取一致行動。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嘉興智芯、嘉興愛芯、上海博納斯及上海衿淩均被視為於彼此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截至本年報日期，嘉興智芯、嘉興愛芯、上海博納斯、芯昇必成一號、芯昇必成二號、芯昇必成三號及芯昇必成四號分別直接持有43,104,726股股份、36,165,580股股份、22,906,278股股份、2,978,077股股份、1,786,846股股份、1,786,846股股份及1,191,231股股份。上海衿淩為上述各股東的普通合夥人，由QIU博士持有99.0%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衿淩及QIU博士各被視為於嘉興智芯、嘉興愛芯、上海博納斯、芯昇必成一號、芯昇必成二號、芯昇必成三號及芯昇必成四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截至本年報日期，(i)韋豪三期；(ii)天津韋豪泰達海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天津韋豪**」)；(iii)寧波甬欣韋豪四期半導體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韋豪四期**」)；(iv)義烏韋豪創芯一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義烏韋豪**」)；(v)義烏韋豪鋆軒一期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韋豪鋆**」)；及(vi)上海淦眾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淦眾**」，連同韋豪三期、天津韋豪、韋豪四期、義烏韋豪、韋豪鋆軒及上海淦眾統稱為「**韋豪實體**」)分別直接持有31,424,017股股份、23,113,306股股份、9,083,133股股份、5,948,758股股份、4,117,683股股份及1,191,231股股份。

於韋豪實體中，(i)韋豪三期、天津韋豪、韋豪四期、義烏韋豪及韋豪鋆軒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均由韋豪創芯最終控制，而韋豪創芯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周思遠先生最終控制，(ii)上海淦眾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其普通合夥人周思遠先生控制。韋豪創芯由(i)上海隱鋆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隱鋆**」)持有48.15%，上海隱鋆的普通合夥人為周思遠；及(ii)上海淦眾持有43.33%。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韋豪創芯及上海隱鋆各自被視為於韋豪實體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不包括於上海淦眾持有的股份中的權益)以及上海淦眾及周思遠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所有韋豪實體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寧波市甬欣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市甬欣基金**」)分別持有韋豪三期及韋豪四期35%及約41.12%的合夥權益，該合夥企業由寧波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寧波市國資委**」)最終控制。韋豪三期及韋豪四期的普通合夥人是寧波韋豪通商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韋豪通商**」)，後者的普通合夥人是韋豪創芯。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寧波市甬欣基金、寧波市國資委及寧波韋豪通商各自被視為於韋豪三期及韋豪四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6) 蕪湖曠沄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蕪湖曠沄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曠沄管理**」)，曠沄管理的普通合夥人為珠海沄曉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沄曉**」)，其由上海榕沄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榕沄**」)全資擁有，而上海榕沄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王晨先生及獨立第三方楊婧譽女士擁有，分別持有60%及40%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曠沄管理、珠海沄曉、上海榕沄、王晨先生及楊婧譽女士各被視為於蕪湖曠沄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7) 指：(i)北京啓明融新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啓明融新**」)持有的9,212,656股股份；(ii)蘇州啓明融盈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啓明融盈**」)持有的8,333,333股股份；(iii)蘇州工業園區啓明融科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啓明融科**」)持有的6,818,182股股份；及(iv)蘇州啓華十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啓華**」，連同啓明融新、啓明融盈及啓明融科統稱為「**啓明實體**」)持有的5,948,758股股份。

於啓明實體中，(i)啓明融新、啓明融盈及啓明融科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彼等均由蘇州啓滿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蘇州啓滿**」)最終控制，(ii)蘇州啓華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蘇州啓望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蘇州啓望**」)最終控制。

蘇州啓滿及蘇州啓望均由于佳女士及徐靜女士各自持有50%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于佳女士及徐靜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啓明實體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就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知會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

我們已批准及採納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以激勵、挽留及獎勵對本集團發展作出貢獻的人才，並將僱員激勵計劃參與者的利益與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掛鈎。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於2020年4月27日採納，並於2025年5月13日進一步修訂。嘉興智芯、嘉興愛芯、芯昇必成一號、芯昇必成二號、芯昇必成三號及芯昇必成四號，連同其他19家有限合夥企業(為嘉興智芯及嘉興愛芯的有限合夥人)均在中國成立，作為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以實施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由於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不涉及本公司於上市後授出新股或購股權，故其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規限。鑒於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所有獎勵(定義見下文)的相關股份已發行予員工激勵平台，因此該計劃的實施不會對已發行股份產生任何攤薄影響。該計劃並無屆滿日期且無固定期限。

截至本年報日期，僱員激勵平台持有87,013,306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的14.77%。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的一般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a) 目的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的目的是激勵對本集團作出重大貢獻的僱員，吸引市場中的優秀人才，充分調動核心僱員的積極性，並推動本公司的長期發展。

### (b) 參與者

參與者包括本集團的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顧問(包括曾參與浙江華圖於2021年採納的股權激勵計劃的參與者(「**華圖參與者**」))，而管理人(定義見下文)對最終人選(「**參與者**」)保留全權酌情決定權。

### (c)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的形式

參與者作為僱員激勵平台(以有限合夥形式設立)的合夥人(「**獎勵**」)，有權認購僱員激勵平台的有限合夥權益，從而憑藉其作為僱員激勵平台有限合夥人的身份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計劃項下各參與者的最高權益並無任何限制。

### (d) 獎勵的相關股份總數

截至本報告日期，參與者通過持有僱員激勵平台的有限合夥權益合共持有87,013,306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股份的14.77%。

**(e) 管理**

QIU博士(「**管理人**」)獲委任為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的管理人。她將負責:(i)管理、闡釋及執行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ii)釐定參與者範圍及所授獎勵數目;及(iii)制定或修訂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的實施規則(須經董事會批准)。

**(f) 歸屬時間表及條件**

與未歸屬限制性股份對應的相關股份須受以下歸屬時間表及條件所規限:

(i) 50%的限制性股份將於授予日期第二個週年日(按曆年計算)歸屬;

(ii) 25%的限制性股份將於授予日期第三個週年日(按曆年計算)歸屬;及

(iii) 25%的限制性股份將於授予日期第四個週年日(按曆年計算)歸屬。

儘管有上述時間表,但歸屬須視乎參與者於各歸屬期內是否持續為本集團服務而定,除非管理人另行釐定(「**歸屬條件**」)。

**(g)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下已授予獎勵**

於上市日期前,僱員激勵計劃下的所有獎勵均已授予。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授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相關股份總數為44,713,321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59%,其中,(i)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孫微風先生持有19,155,046股股份,佔3.25%;(ii)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施曉燁先生持有18,723,884股股份,佔3.18%;(iii)我們的執行董事兼副總裁王遠先生持有3,812,983股股份,佔0.65%;及(iv)我們的總經理劉建偉先生持有3,021,408股股份,佔0.51%。

## 僱傭政策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以制定薪酬政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根據其管理範圍、職責、職位重要性、個人表現、本公司的經營及財務目標,以及相關企業中可比較職位的薪酬水平及本集團的僱用條件而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為適用股份激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本公司已採納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以激勵若干僱員。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9。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且彼等並無應收薪酬，作為加入本公司或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或作為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管理職務有關的離職補償。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我們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要求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由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H股尚未在聯交所上市，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重大訴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或仲裁。

## 《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披露責任

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規定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6年2月10日在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包括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開支後)，按發售價每股H股28.20港元計算，約為2,834.9百萬港元。

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並無變更。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動用任何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招股章程所載相同方式、比例及預期時間表動用。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動用時間表詳情載列如下：

| | 佔所得款項淨額總額概約百分比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br>*(百萬港元)* | 悉數動用剩餘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 |
|---|---|---|---|
| **優化我們的現有技術平台** | **60.0%** | **1,700.9** | 2030年結束前 |
| (i) 優化我們的技術平台及加強我們平台式研發團隊的研發 | 40.0% | 1,134.0 | 2030年結束前 |
| (ii) 採購研發服務及擴展我們的產品組合及應用場景 | 20.0% | 566.9 | 2030年結束前 |
| **投資研發項目** | **15.0%** | **425.2** | 2030年結束前 |
| (i) 探索新興技術的應用 | 10.0% | 283.5 | 2030年結束前 |
| (ii) 升級我們的研發基礎設施及設備 | 5.0% | 141.7 | 2030年結束前 |
| **銷售擴張** | **5.0%** | **141.7** | 2030年結束前 |
| **股權投資或收購，旨在進一步整合上下游行業資源** | **10.0%** | **283.5** | 2030年結束前 |
| (i) 對上下游主要的目標企業進行戰略投資 | 5.0% | 141.7 | 2030年結束前 |
| (ii) 收購具有高度互補性或協同效應的企業 | 5.0% | 141.7 | 2030年結束前 |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 **10.0%** | **283.5** | 2030年結束前 |
| **合計** | **100.0%** | **2,834.9** | |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第19A.28B(1)條項下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百分比(15%)。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訂立詳細的未來計劃。

## 核數師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事務所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且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核數師並無發生變動。

##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於2026年2月10日，本公司通過首次公開發售以每股28.20港元的價格發行了104,915,200股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相關開支後，此次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803.6百萬港元。

於2026年3月7日，本公司因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1,176,100股H股收到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31.3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因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應付的估計開支)。

於本公司上市後，本公司向投資者發行的所有金融工具將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的權益重新分類為「其他儲備」。

除上文及本年報另有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起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其他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承董事會命
**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QIU Xiaoxin博士**

香港，2026年3月27日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文化與價值觀

我們的使命：普惠AI，造就美好生活

我們的願景：構建世界一流的感知與計算平台

本公司致力於確保以高道德標準營運業務，反映本公司堅信如要達成長遠的目標及可持續發展，必須以誠信、透明和負責的態度行事。在可持續發展的長遠願景指引下，本公司積極推動負責任的供應鏈管理、僱員福利及健全的企業管治。本公司相信遵守這些規則可為股東取得最大的長期回報，而其僱員、業務夥伴及其經營所在社區亦可受惠。

本公司致力於在整個組織中植入誠信合規文化，並建立全面、全流程的合規管理體系，以支持業務的長期韌性及卓越的企業管治。合規是本集團可持續增長和高質量發展的基石。本集團已在組織各層面植入合規優先的文化，將道德標準和監管要求融入日常運營、企業管治及策略性決策當中。我們的端到端合規管理系統涵蓋從採購及研發到銷售及售後服務的業務全生命週期，確保所有部門在一致的法律及道德問責框架內運作。該系統有助於降低運營和聲譽風險，加強與利益相關者、監管機構和業務合作夥伴的信任，並為本集團的長期穩定和成功奠定堅實基礎。

企業管治是董事會指導本集團管理層如何營運業務以達到業務目標的過程。董事會致力於維持及建立完善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

- 為股東帶來滿意且可持續的回報；
- 保障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的利益；
- 了解並適當地管理整體業務風險；
- 提供令客戶滿意的優質產品和服務；及
- 維持高道德標準。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企業文化與使命、願景、價值觀及戰略相符。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認為,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架構至關重要,可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和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和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由於H股尚未在聯交所上市,故《企業管治守則》於報告期內不適用於本公司。董事會認為,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定期審查並加強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公司始終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職能,就此而言,董事會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已履行以下職責: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b)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以及持續專業發展;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及

(d) 檢討本公司是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作出的披露。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及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由於H股尚未在聯交所上市,故《標準守則》於報告期內不適用於本公司。然而,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本公司並不知悉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本公司僱員未有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 董事會

本公司由高效的董事會領導,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管治責任,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的事務以促進本公司的成功。董事客觀地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決定。

董事會應根據本公司的業務而均衡地具備適當所需技巧、經驗及多元化視角，並定期檢討董事就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所需作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投入足夠時間來履行與其角色及董事會職責相稱的工作。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衡組成，使董事會具備強大獨立元素，足以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已同意，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規定，就於公眾公司或組織所擔任職位的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擔的任何變動，連同該等公眾公司或組織的身份及所涉時間的說明，及時向本公司披露。

## 董事會組成

自上市日期起及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QIU Xiaoxin博士*(董事長)*
孫微風先生*(首席執行官)*
施曉燁先生
王遠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思遠先生
顧愷寧先生
白婷女士
王晨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TAN Ren女士
李軍先生
王鑫博士
陳欣教授

各董事確認彼等(i)於2025年6月16日或2025年11月19日已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其作為《上市規則》項下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記錄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且過半數之董事應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會議。所有董事會會議均應提前不少於14天發出通知，以便全體董事均有機會參加董事會例會，並將事項列入董事會例會議程。

就其他董事會會議而言，一般須發出合理通知。至於其他委員會會議，則須在會議前按職權範圍的規定發出通知。會議記錄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保存，副本分發給所有董事，以供參考和記錄。

由於H股於2026年2月10日在聯交所上市，《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於報告期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次數相關守則條文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不適用於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期間，董事會舉行一次董事會會議，且並無舉行任何股東會。個別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 |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
|---|---|
| **董事姓名** | **董事會會議** |
| **執行董事** | |
| *QIU Xiaoxin博士(董事長)* | 1/1 |
| *孫微風先生(首席執行官)* | 1/1 |
| 施曉燁先生 | 1/1 |
| 王遠先生 | 1/1 |
| **非執行董事** | |
| 周思遠先生 | 1/1 |
| 顧愷寧先生 | 1/1 |
| 白婷女士 | 1/1 |
| 王晨先生 | 1/1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TAN Ren女士 | 1/1 |
| 李軍先生 | 1/1 |
| 王鑫博士 | 1/1 |
| 陳欣教授 | 1/1 |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董事長亦在並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

##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並獲授予管理及經營本集團業務的一般權力，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集團的事務。

董事會通過其成立的董事會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制定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並監督其實施，以直接或間接領導高級管理層並向其提供戰略方向，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並確保本集團健全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機制的建立及有效運作。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多元且寶貴的專業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專業意見及判斷、確保本集團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合規性，並透過對本集團的企業行動及營運事項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以平衡董事會的決策。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取得本集團所有相關資料，以履行其職責。如董事為履行其對本集團的受信責任，可應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集團承擔。

董事須向本集團披露其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所擔任的所有其他職位及董事職務之詳情，包括在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其他公司中擁有的權益，以及在上市公司擔任的董事職務。

董事會負責且擁有管理及經營本集團業務的一般權力，包括釐定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及投資及融資計劃、實施本集團股東會通過的決議案，以及行使本集團組織章程細則授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董事會還負責根據本集團組織章程細則以及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行使其他權力、職能和職責。董事會已將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授予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就本集團的日常營運表現向董事會承擔責任。該等轉授職能及責任的範圍及條款由董事會定期審閱。高級管理層在代表本集團進行任何重大交易前，必須取得董事會的批准。

本公司已就因企業活動而針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採取的任何法律行動，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須承擔的責任安排適當的投保。投保範圍每年審查一次。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董事會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規定。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就其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期間獨立性發出的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

董事會已建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能夠聽取獨立觀點及意見。該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每年進行審查。董事會認為，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該機制的運行屬恰當及有效。該機制概述如下：

### 組成

董事會確保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至少三分之一(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更高比例)的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獲委任加入董事委員會，並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確保獲得獨立意見。

### 對提名慣例的獨立評估

本公司已建立選舉董事的提名政策。該政策規定了選舉及表現評估的標準及程序，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指引。提名委員會嚴格遵守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及委任的提名政策，且有義務每年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確保彼等可持續作出獨立判斷。此外，在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參選時，董事會必須解釋為何該候選人被視為具備獨立性。董事會認為，明確的選舉程序有利於企業管治、董事會可持續性及董事會層級的恰當領導，提高董事會效率及多元化程度，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意見及資料。

### 董事會決策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有合理需求時可尋求獨立專業建議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於合約、交易或安排中擁有重大利益的董事須就批准該合約、交易或安排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或不被計入法定人數。

有關董事會多元化分析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一節。

###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由股東大會依法選舉或更換，並可由股東大會在其任期屆滿前罷免(惟此舉不應影響根據任何合約可能提出的任何索賠)。董事任期為三年，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惟適用法律、法規、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者除外。

董事任期從就任之日起計算，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上市規則》、本公司股份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董事可以在任期屆滿以前辭任。董事辭職應向董事會提交書面辭職報告。該辭職自本公司收到辭職報告之日起生效。本公司應在兩日內披露有關情況。如因董事辭職導致本公司董事會人數低於法定最低人數時，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上市規則》和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各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與任何董事以其各自的董事身份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或委任書(惟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了解最新監管發展及變動，以便有效履行其職責，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已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常規任何重大變動的最新資料。

每名新任董事於首次接受委任時均已獲提供正式且全面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妥為了解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情況，並充分知悉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須承擔的董事責任及義務。

董事應持續參與適當的專業發展以學習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在合適情況下，本公司亦會為董事安排內部簡介會，並向董事提供相關課題的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通過參加培訓課程或外部研討會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和更新其對董事會貢獻的相關知識和技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所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 董事 | 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
|---|---|
| **執行董事** | |
| QIU Xiaoxin博士 | √ |
| 孫微風先生 | √ |
| 施曉燁先生 | √ |
| 王遠先生 | √ |
| **非執行董事** | |
| 周思遠先生 | √ |
| 顧愷寧先生 | √ |
| 白婷女士 | √ |
| 王晨先生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TAN Ren女士 | √ |
| 李軍先生 | √ |
| 王鑫博士 | √ |
| 陳欣教授 | √ |

附註：

(1) 參加由本公司或其他外部各方安排的培訓課程／研討會／會議或閱讀相關資料

##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設有三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本公司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已制定具體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訂明其權利及職責。董事會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亦會應股東要求向其提供。

###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周思遠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TAN Ren女士及王鑫博士)組成。TAN Ren女士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彼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及責任已清楚載列於其職權範圍內。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ii)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i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委任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由於H股尚未在聯交所上市，故並未於報告期內召開審計委員會會議。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審計委員會共舉行一次會議，以(其中包括)：

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 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
- 建議重新委任外部核數師，並建議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費用；及
- 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業績，並已與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其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審計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 審計委員會成員姓名 |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
|---|---|
| TAN Ren女士*(主席)* | 1/1 |
| 周思遠先生 | 1/1 |
| 王鑫博士 | 1/1 |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一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孫微風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軍先生及陳欣教授)組成。李軍先生擔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及責任已清楚載列於其職權範圍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所有薪酬政策和架構及就制定薪酬政策而設立正式及透明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根據績效考核標準及程序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績效考核；及(iii)根據董事會議決的企業政策及目標審核及批准薪酬方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由於H股尚未在聯交所上市，故並未於報告期內召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舉行一次會議，以(其中包括)：

- 審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及
- 就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
|---|---|
| 李軍先生*(主席)* | 1/1 |
| 孫微風先生 | 1/1 |
| 陳欣教授 | 1/1 |

本集團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9。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組別劃分的高級管理層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 薪酬組別(港元) | 僱員人數 |
|---|---|
| 零至2,500,000 | 3 |
| 2,500,001至3,000,000 | 1 |
| 3,500,001至4,000,000 | 1 |
| 30,000,001至35,000,000 | 1 |
| 40,000,001至45,000,000 | 1 |

本公司的薪酬與考核政策旨在確保向僱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的薪酬乃依據僱員的技能、知識、責任以及參與本公司事務的程度。執行董事的薪酬方案亦參考本公司的業績及盈利能力、現行市場狀況以及各董事的表現或貢獻而釐定。從本公司領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其薪酬以非貨幣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補償金額(包括就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作出的補償)的形式提供。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根據董事會設定的公司目標及宗旨，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角色、職責及工作範圍，並參考同地區、同行業或競爭對手同類職位的薪酬水平而釐定。審核及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具體薪酬方案時，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彼等投入的時間、所承擔責任及在本集團其他職位的就業情況釐定的薪酬是否合理等因素。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規定，本公司亦為本公司僱員參與有關省級及市級政府部門組織的多個界定供款計劃及福利計劃，包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養老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ii)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i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委任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QIU Xiaoxin博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軍先生及陳欣教授。QIU Xiaoxin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於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多個方面及因素。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協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如必要)，並向董事會推薦該等目標以供採納。

在物色及甄選合適的董事職位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前，將考慮董事會提名政策所載的候選人相關標準(如適當)，該等標準乃對補充公司策略及實現董事會多元化而言屬必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由於H股尚未在聯交所上市，故並未於報告期內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提名委員會共舉行一次會議，以(其中包括)：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
- 討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及提名政策及其實施情況。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
|---|---|
| QIU Xiaoxin博士*(主席)* | 1/1 |
| 李軍先生 | 1/1 |
| 陳欣教授 | 1/1 |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針。本公司認同並重視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視提升董事會多元化為支持實現本公司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元素。本公司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人才、技能、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獨立性、知識及服務年期)力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我們不時考慮我們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基於個人優勢及其對董事會可能作出的貢獻遴選出潛在的董事會候選人。

我們的董事具備知識及技能的均衡組合,成員獲得的學位包括但不限於工程、電子、金融、經濟及會計。我們擁有四名具備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董事年齡跨度較大,介乎37歲至63歲不等。考慮到我們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以及總共12名董事會成員中有三名為女性董事,我們認為董事會組成符合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根據可計量目標,目前董事會的組成分析如下:

| **性別** | **年齡段** |
|---|---|
| 男性:9名董事 | 30–40歲:2名董事 |
| 女性:3名董事 | 41–50歲:5名董事 |
| | 51–60歲:3名董事 |
| | 61–65歲:2名董事 |
| **職位** | |
| 執行董事:4名董事 | |
| 非執行董事:4名董事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董事 | |
| **業務經驗** | |
| 與本公司業務相關的經驗:4名董事 | |
| 財務及業務:9名董事 | |
| 管理:1名董事 | |

我們尤其認可董事會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我們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以推進及提升本公司各個層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層面)的性別多元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規定,董事會於遴選及提名董事會委任合適候選人時應把握機會,以逐步提高女性成員比例。具體而言,考慮到本集團業務需求及可能影響我們業務計劃的變化情況,我們將不時積極物色及選擇於不同領域具有廣泛技能、經驗及知識的多名女性候選人及制定擁有成為

董事會成員資格的女性候選人名單，定期由提名委員會檢討，以發展董事會潛在繼任者渠道並促進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此外，投資者的女性代表亦被視為董事會委任的潛在候選人。我們亦將確保在招聘中高層員工時保持性別多元化，以便日後擁有為董事會提供女性管理人員和潛在繼任者的渠道。我們計劃就向我們認為在我們的運營及業務方面具備合適經驗、技能和知識的女性僱員提供全方位的培訓，主題包括但不限於業務營運、管理、會計與財務及法律合規。我們認為，該等策略將為董事會提供充足機會，以確保未來可將有能力的女性僱員提名為董事會成員，其目的是為董事會提供一批女性候選人，以實現董事會長期的性別多元化。我們認為，根據我們的多元化政策和我們業務的性質，該擇優選擇過程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我們的目標是參考持份者期望及國際和本地推薦的最佳做法，維持適當的性別多元化平衡。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多元化。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實施情況，以監督其持續有效性，我們亦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包括為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設定的任何可衡量目標及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展情況。

###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重視本集團各層面的性別多元化。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包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

| | 女性 | 男性 |
|---|---|---|
| 董事會 | 25.0% (3) | 75.0% (9) |
| 高級管理層(不包括執行董事) | 0% (0) | 100% (1) |
| 全體員工 | 18.6% (119) | 81.4% (522)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員工隊伍(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為約522名男性及119名女性。董事會認為，基於當前的業務需求，目前性別比例反映出僱員架構的性別平衡。為實現提升公平性及為女性員工創造更多機會的目標，本集團制定招聘僱傭、培訓及晉升措施，以考慮廣泛範圍的候選人。本集團亦提供身心健康支援、關懷及福利、安全的工作環境及溝通渠道，以賦能我們的女性員工。於報告期間，並無任何不利因素或情況使在員工隊伍(包括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實現性別多元化變得更具挑戰性或不切實際。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監測及評估多元化政策，不時採納可衡量目標，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性以及本公司多元化政策及僱員架構中的性別平衡。

##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是董事會根據董事會決議案設立的專門機構，主要負責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人選、選擇標準和程序進行規範並提出建議。本公司已制定《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提名政策**」)，當中載列甄選標準、提名程序及董事會連任計劃。董事會對提名委員會的建議未採納或者未完全採納的，應當在董事會決議中記載提名委員會的意見及未採納的具體理由，並進行披露。提名委員會負責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旨在優化董事會組成、完善企業管治架構，並確保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與本公司的業務活動、資產規模及股權結構相匹配，並在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實現均衡配置。

提名政策規定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甄選及委任程序如下：

(i) 提名委員會應積極與本公司相關部門溝通，了解本公司對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需求並製作書面材料；

(ii) 提名委員會可在本公司內部及人才市場廣泛物色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候選人；

(iii) 收集入圍候選人的資料，包括其專業、學歷、職稱、詳細工作經驗及所有兼任職務，並製作書面材料；

(iv) 應尋求被提名人的同意，否則不得視為董事、高級管理層候選人；

(v) 在選舉新董事及委任新管理人員前，須就董事候選人及新委任管理人員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並提交相關資料；

(vi) 應根據董事會的決定及反饋意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及

(vii) 提名委員會應根據董事會決策及反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

提名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提名委員會的提案應提交董事會審議決定。在履行職責時，本公司相關部門應給予配合及充足資源。倘董事會不採納或僅部分採納提名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決議案應記錄提名委員會的意見及不

採納建議的具體原因，也應當相應披露。本議事規則所規定的提名委員會權力，不應排除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提名董事的權利，亦不應排除公司總經理提名副總經理及財務總監等高級管理層的權利。上述提名及選舉程序需遵從相關規定執行。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以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守則條文A.2.1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實務、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實務、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本公司適用於其僱員及董事的行為準則，以及於報告期內在其企業管治報告所作披露。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公司已建立及維持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制度，當中包含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運營屬適當的政策及程序。

### 風險管理

我們認識到，有效的風險管理對我們業務運營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面臨的主要運營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及全球半導體市場的整體市場狀況及監管環境變化，我們開發、製造產品及將產品商業化的能力，以及我們與其他芯片公司競爭的能力。

為應對該等挑戰，我們已實施一套全面的風險管理政策，該等政策制定了一個框架，以識別、評估、評價及持續監察與我們的戰略目標相關的主要風險。管理層識別的風險將根據可能性及影響進行分析，並將由本集團適當跟進、緩解及糾正並向董事會報告。董事監督該等風險管理政策的實施。

為監督風險管理政策及企業管治措施的持續實施，我們已採取(其中包括)以下風險管理措施。

- 我們的董事將通過以下方式監督及管理與我們的業務運營相關的整體風險：(i)審閱及批准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確保與我們的企業目標一致；(ii)審閱及批准企業風險管理的年度工作計劃及年報；(iii)監察與我們業務運營有關的最重大風險並評估管理層對該等風險的處理；(iv)評估與我們風險承受能力有關的企業風險；及(v)確保於本集團內部適當應用風險管理框架。

- 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負責(i)制定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並審閱本公司內部的主要風險管理事宜；(ii)制定年度風險管理計劃及報告；(iii)向相關部門提供我們風險管理方法的指引，並監督我們風險管理政策的實施；(iv)審閱相關部門的主要風險報告並提供反饋；及(v)開展與風險管理有關的教育及培訓。

- 我們的財務、法務、人力資源、內部控制及其他相關部門負責實施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並開展日常風險管理活動。為使本集團內部的風險管理標準化，並設定一套通用的透明制度及績效標準，該等部門將(i)收集與其運營或職能相關的風險資料；(ii)開展風險評估，包括對可能影響其目標的所有主要風險進行識別、優先排序、計量及分類；(iii)持續監察與其運營或職能有關的主要風險；(iv)必要時實施適當的風險應對措施；(v)制定及維持機制，促進風險管理框架的應用；及(vi)及時向相關部門報告任何重大風險。

## 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並檢查該制度是否有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定期審閱及加強內部控制制度。下文概述我們已實施的內部控制政策、措施及程序。

我們已實施一系列措施及程序，涵蓋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包括質量保證、知識產權保護和環境保護。作為僱員培訓計劃的一部分，我們定期向員工提供各類培訓。

- 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企業管治，並將在法律顧問的協助下定期審閱我們對所有相關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

- 我們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負責(i)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作出建議；及(ii)審閱財務報表並就財務報告提供意見，以及監督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程序。

- 我們已聘請交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作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就有關《上市規則》的事宜向董事及管理團隊提供意見，直至上市後首個財政年度結束為止。我們的合規顧問預計將確保我們的資金用途符合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的規定，並就相關監管部門的規定及時提供支持及意見。

董事會承認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檢討其有效性的責任。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能就不會有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為達成策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及維持合適且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及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

本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通過標準化程序確保所有重大未公開信息均通過指定渠道向市場及時披露。根據該制度，本公司須在知道任何內幕消息後、或有可能造成虛假市場的情況下，在合理地切實可行的範圍內，及時向公眾披露。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嚴格按照《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的要求進行信息披露，並無作出任何虛假陳述、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以確保投資者能夠公平、及時、有效地接收所披露的信息。

所有分部／部門定期進行內部監控評估，以識別對本集團業務及各方面(包括主要運營及財務程序、監管合規及信息安全)具有潛在影響的風險。本公司每年進行自我評估以確認各分部／部門妥為遵從監控政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層已向審計委員會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

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足夠性及有效性進行獨立審查。內部審核部門已審查與會計慣例及所有重大監控有關的關鍵事項，並向審計委員會提供其結果及改進建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並無發現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存在任何重大缺陷。

董事會在審計委員會以及管理層報告及內部審核結果的支持下，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財務、運營及合規監控)進行年度審閱，且認為該等系統屬有效及充分。年度審查亦涵蓋財務申報及內部審核職能、員工資格、經驗及相關資源的充足性。

本公司已制定舉報政策及相關機制，允許本公司僱員及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人士以保密及匿名方式，就任何與本公司相關事務中可能存在之不當行為向審計委員會提出關注。

為維護我們的商業聲譽及道德標準，我們已將反貪污及反賄賂要求納入我們的內部政策及制度。該等規定旨在防止及禁止任何形式的貪污或賄賂，確保我們的僱員在所有業務活動中遵守高標準的誠信及透明度。我們對貪污賄賂持零容忍態度，並嚴格執行內部監控，以提高僱員的法律的意識及道德原則。我們的相關內部政策包括嚴禁僱員從事任何形式的賄賂或貪腐行為的規定，包括在政府關係及商業活動中提供或收受賄賂、回扣或其他不正當利益。我們已建立安全及保密的有效舉報渠道，以鼓勵僱員及業務夥伴舉報或投訴任何涉嫌貪污或賄賂的行為。

##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負責在會計和財務團隊的支持下編製財務報表。

董事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並一直貫徹使用及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經修訂準則的採納、準則及註釋的修訂除外)。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嚴重存疑的事件或狀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而編製，董事認為有關報表真實、公平地反映了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狀況、表現和現金流量，所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和其中所載報告符合相關法律要求。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其對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的薪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已付及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薪酬分析載列如下：

| 服務類別 | 已付／應付費用<br>人民幣千元 |
|---|---|
| 審計服務 | 1,690 |
| IPO相關服務 | 5,290 |
| 非審計服務 | |
| — ESG | 150 |
| — 其他服務 | 10 |
| 合計 | 7,140 |

## 聯席公司秘書

施曉燁先生已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自2026年2月10日起生效。有關施曉燁先生之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執行董事」一節。

本公司亦已外聘朱卓婷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自2026年2月10日起生效。有關朱卓婷女士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朱卓婷女士與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聯席公司秘書施曉燁先生。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於上市後將按照《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要求，每年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全體董事均可就企業管治以及日常董事會實務尋求聯席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

## 股東權利

### 召開臨時股東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四十八條、第五十一條及第五十二條的規定，單獨或者共同持有本公司股份百分之十或以上的股東有權請求董事會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在收到書面請求後十日內向相關股東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將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五日內發出召開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議的變更，應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在收到提議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則單獨或共同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鑒於第一百二十六條明確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職權)，並以書面形式向審計委員會提出。審計委員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將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議的變更，應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審計委員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通知的，視為審計委員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共同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第五十三條規定，在股東大會決議公告前，召開股東大會的股東合計持股比例不得低於百分之十。

###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五十七條，單獨或共同持有公司百分之一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根據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公告臨時提案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或者不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

###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關於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股東可按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將書面查詢發送至本公司。本公司應就股東對本公司經營情況提出的合理查詢作出回應，股東在要求查詢或獲取本公司相關資料時，應遵守《公司法》、《證券法》、《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的查詢。

### 聯絡資料

股東可將上述查詢或要求發送至以下地址：

**地址：** 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

**電郵：** ir@axera-tech.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將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的經簽署正本或查詢(視乎情況而定)送交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資料及身份，方為有效。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予以披露。

##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通訊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進行有效通訊對於增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和戰略的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努力與股東保持持續的對話，特別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將與股東會面並回答彼等的問詢。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本公司將於股東大會上就每項基本上獨立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且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股東及(如適用)一般投資大眾能及時獲取有關本公司全面、一致且易於理解的資料(包括其財務表現、戰略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管治及風險狀況),一方面讓股東可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其權利,另一方面加強股東及投資大眾與本公司之間的通訊。

本公司維持開放通訊的政策,並透過多種渠道向股東及投資者傳達資料。此等渠道包括(i)刊發中報及年報及/或寄發通函、通告及其他公告;(ii)股東週年大會或臨時股東會,提供平台讓股東提出意見及與董事會交流觀點;(iii)於本公司網站(www.axera-tec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提供可供查閱的本集團最新及主要資料;(iv)本公司網站,提供本公司與其利益相關方之間的溝通渠道;(v)於香港的H股過戶登記處,就所有股份登記事宜為股東提供服務;及(vi)為投資者舉辦的簡報會、路演、媒體採訪及營銷活動等各項活動,以促進本公司與股東及投資者之間的溝通及觀點交流。

股東可隨時向董事會辦事處直接查詢、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並提供意見及建議。該等問題、要求及意見可郵寄至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收件人:公司秘書,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為促進及時有效的通訊和交流,鼓勵股東向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提供其聯絡資料,尤其是電郵地址。

董事會負責與股東保持持續通訊,並定期檢討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其成效。經審閱本集團股東通訊渠道的實施情況及效果,以及其他上市公司的實踐,本公司確認該政策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有效。

## 修訂章程文件

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並無對其組織章程細則作出重大修訂。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 股息政策

日後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派付將由我們的股東決定,並受組織章程細則及中國《公司法》規限,且將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我們的盈利水平、資本要求、整體財務狀況及合約限制。根據中國法律,未來我們產生的任何純利將用於彌補累計虧損,其後我們將有義務提取利潤的10%列入法定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達到我們註冊資本的50%以

上。因此，我們僅在滿足以下條件後，方可宣派股息：(i)所有累計虧損均已彌補；及(ii)我們已按以上所述提取足夠的利潤列入法定公積金。

鑒於我們於年報所披露的累計虧損，我們不大可能於可預見未來有資格從我們的利潤中派付股息。此外，未來任何派付股息須經股東批准由本公司董事會經計及多項因素後酌情釐定，包括我們的實際及預期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整體業務狀況及業務策略、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張計劃、法律、監管及合約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除組織章程細則所載的利潤分配一般原則外，我們並未採納任何特定的股息政策。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尚未訂立特定的股息派付比率。

# ESG報告

##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為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集團**」、「**本集團**」或「**我們**」)發佈的第一份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旨在呈現本集團2025年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管理政策與績效表現。

### 報告期及主體範圍

本報告的時間範圍是從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下稱「**2025年度**」或「**報告期**」)。除非特別說明，本報告內容的主體範圍與本集團年度報告相同。

### 報告主要參照標準

本報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頒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以下簡稱「《**ESG報告守則**》」)進行編製。

### 報告編製原則

**重要性：**我們通過重要性評估確定主要ESG議題，相關過程與結果已經在ESG報告中披露；

**量化：**本報告中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關鍵績效的統計標準、方法、假設、計算工具、以及轉換因素的來源、均在報告中備注說明；

**平衡：**本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本公司本年度的表現，避免任何不恰當、可能會影響報告讀者決策或判斷的描述、遺漏及呈報格式；

**一致性：**這是本集團第一份報告。若所使用的計算方法、關鍵績效指標或影響做出有意義比較的任何其他因素出現任何變化，本集團將在後續報告中披露。

### 發佈形式

本報告分別以中、英文版本通過網絡發佈。各利益相關方可登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本報告，如中文版與英文譯本存在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 聯繫方式

我們十分重視各利益相關方和公眾對本報告的看法，若　閣下有任何查詢或建議，歡迎通過以下方式與本集團聯絡。

地址：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路505號展想中心504
郵箱：ir@axera-tech.com

### 主要榮譽

| 獎項名稱 |
| --- |
| AspenCore 2025「中國IC設計Fabless 100排行榜 — TOP 10 AI芯片公司」 |
| 2025年再次登榜「投中榜 • 銳公司100榜單」 |
| 2025年寧波市「瞪羚之星」 |
| 「2025VENTURE50投資界硬科技」榜單 — 中國高成長企業投資風向標 |
| 2025年浙江省「科技新小龍」企業榜單 |
| 2025年金駿馬領軍企業獎 |
| 2025中國AIEV供應鏈國產化技術突破企業TOP10 |
| 2025年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第七批國家級專精特新「小巨人」名單 |
| 2025年度AI技術突破獎 |
| M55H榮獲2025年中國汽車芯片產業創新成果 — 年度影響力汽車芯片 |
| 2025年M57系列榮獲蓋世汽車第七屆「金輯獎：最佳技術實踐應用獎」 |
| 2025年度創新產品獎 |

## 董事會聲明

本集團董事會對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匯報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會下設ESG委員會為主責管理機構，負責評估及釐定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風險，並確保集團設立合適且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我們已建立健全的ESG管治體系，由董事會領導並參與ESG重大事宜的審議與決策，包括識別與評估ESG風險、督導管理層在業務經營過程中制定ESG戰略與相關工作規劃、定期進行回顧和調整，並批准每年度的ESG報告等。

基於外部環境和本集團發展戰略，本集團結合披露準則要求、資本市場關注以及利益相關方溝通，識別出關鍵ESG議題，包括人力資本開發(培訓與發展)、僱傭管理、供應鏈管理、創新驅動等，並在日常工作中進行重點審視與績效提升。未來，將持續根據利益相關方期望和本集團運營實際不斷提升可持續發展水平。

本集團的董事會作為ESG事宜的最高負責及決策機構，確保本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全部責任。

## 利益相關方溝通

集團高度重視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在日常運作中充分考慮利益相關方的意見。我們通過建立多元化渠道與各利益相關方進行有效的溝通與交流，深入了解他們的意見和反饋，識別各方對ESG議題的期望和要求，積極完善內部政策措施與管理制度，有效響應相關需求。

| 利益相關者 | 關注事項 | 溝通渠道 | 集團回應 |
|---|---|---|---|
| 股東以及投資者 | • 長期的發展戰略以及品牌價值的提升<br>• 合規廉潔的經營<br>• 投資者權益的保證以及穩定的投資回報 | • 聯交所披露<br>• 股東會／投資者會議以及路演活動<br>• 官方網站<br>• 投資者專用郵箱 | • 透明公開及時的諮詢披露<br>• 持續提升的企業價值<br>• 有效的溝通渠道 |
| 員工 | • 員工合法權益<br>• 職業健康及安全<br>• 薪酬福利<br>• 平等的就業機會 | • 勞動合同及員工規章制度<br>• 內部員工培訓平台<br>• 員工團建活動 | • 公平的招聘要求<br>• 豐富的職工培訓機會<br>• 多元化的職業發展以及晉升渠道<br>• 員工滿意度調研 |

| 利益相關者 | 關注事項 | 溝通渠道 | 集團回應 |
|---|---|---|---|
| 客戶 | • 客戶權益保障<br>• 產品質量管理<br>• 產品研發和技術創新<br>•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 | • 日常運營交流<br>• 專業服務團隊<br>• 客戶座談 | • 開展客戶滿意度調查<br>• 建立完善投訴處理機制<br>• 開展信息安全、商業道德等培訓 |
| 供應商以及合作夥伴 | • 誠信履約<br>• 公平招采<br>• 可持續的合作關係 | • 供應商評估制度<br>• 新增供應商實地考察制度<br>• 合作協議 | • 公平公正的採購政策<br>• 嚴格把控的供應鏈管理<br>• 維護合作雙方的良好關係 |
| 政府部門 | • 合規經營<br>• 完善的內部控制以及風險管理<br>• 及時準確完整的信息披露<br>• 良好的公眾公司形象 | • 政策溝通<br>• 合規報告<br>• 參與座談會 | • 依法納稅<br>• 內部監管的強化<br>• 及時響應相關問詢 |
| 其他 | • 開展社會公益<br>• 倡導環保理念<br>• 產品研發和技術創新 | • 積極參與公益活動以及環保活動<br>• 行業協會活動 | • 開展社會公益活動<br>• 倡導綠色經營<br>• 開展經驗交流<br>• 加強戰略合作<br>• 堅持技術創新 |

## 議題實質性分析

本集團按照香港聯交所《ESG報告守則》、參考可持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制定的《重要性議題庫》及行業普遍關注的ESG議題等相關原則要求，通過與各類利益相關方開展不同形式的交流和溝通，識別並篩選出與本集團相關的ESG議題。我們開展重要性議題工作，通過調查問卷、訪談等形式，收集並記錄本集團主要利益相關方關注的議題及對各議題重要性評估結果。

### 重要性評估流程

| | |
|---|---|
| 議題識別 | 參考聯交所《ESG報告守則》、集團政策、管理策略、行業特點及業務的風險與機遇等，已識別與集團業務和利益相關方最為相關和重要的ESG議題 |
| 議題調研 | 進行問卷調查及內部訪談、了解內外部利益相關方對各議題重要性的評價 |
| 議題排序 | 對調查結果進行詳細分析及篩選，更新重要議題清單及繪製重要性評估矩陣 |
| 議題評估 | 由ESG工作小組對評估結果進行討論和確認，並將評估結果匯報給董事會進行最終審核 |

### ESG重要性議題列表

**非常重要**

| | | |
|---|---|---|
| 人力資本開發(培訓與發展) | 僱傭管理 | 供應鏈管理 |
| 創新驅動 | | |

**重要**

| | | |
|---|---|---|
| 水資源管理 | 環境合規管理 | 商業道德 |
| 產品質量與安全 | 數據安全與隱私保護 | 公司治理 |
| 污染物排放及廢棄物管理 | | |

**相關**

| | | |
|---|---|---|
| 商業道德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風險管理 |
| 社區貢獻 | | |

## 1. 管治

集團將可持續發展作為企業競爭力與社會價值創造的核心戰略，持續完善現代化企業管治體系，健全ESG管治架構，不斷提升ESG風險管理水平。

### 1.1 公司治理

集團始終堅持規範運作、透明治理，以維護公司、全體股東、職工及債權人的合法權益為核心目標，持續構建權責清晰、制衡有效的現代化企業管治體系。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和相關的法律法規要求等，並參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制定了《公司章程》。

集團設立董事會，由十二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四名，設董事長一人。董事會主要負責決定集團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集團的基本管理制度、利潤分配方案、彌補虧損方案等。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並制定了《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工作細則》《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等規章制度，保障公司戰略決策科學、高效、合規。

### 1.2 ESG管治

*1.2.1 ESG管治架構*

集團已制定ESG管治架構，以持續提升企業可持續發展管理水平，完善管理層級及分工。董事會全面負責監督及識別可能對集團造成影響的環境、社會及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制定及採納ESG政策及目標，每年對照ESG目標審查集團的表現，如發現與目標有顯著差異，董事會將及時評估並優化調整集團ESG戰略，確保可持續發展工作與集團整體戰略保持一致。在管理層中設ESG工作小組，以支持董事會對ESG事宜的監督。ESG工作小組須每年向董事會匯報我們的ESG表現及ESG制度的成效。此外，ESG工作小組在以下方面為董事會提供支持：

- 實施商定的ESG政策、目標及策略；
- 對ESG相關風險進行重要性評估；
- 在編製ESG報告時收集各方的ESG數據；及
- 持續監察我們ESG相關風險應對措施的實施情況。

*1.2.2 董事會ESG經驗*

集團董事會擁有多元化ESG經驗，涵蓋環境倡議、企業管治、社區公益、道德勞工實踐及供應鏈可持續性等多個領域。如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鑫博士擁有豐富的ESG實踐經驗，深度參與ESG戰略規劃與管理提升工作，可為集團ESG高質量發展提供有力支撐。

為進一步提升董事會在ESG方面的履職能力，集團定期開展ESG培訓課程，內容涵蓋氣候風險評估、可持續發展報告標準及新興監管要求等，讓集團董事會成員理解並踐行聯交所對董事在ESG風險識別、機遇把握及策略監督方面的履職要求，確保具備相應的專業能力與責任意識。

**1.3 風險管理**

集團搭建了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ESG工作小組協同參與的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體系，該體系覆蓋集團經營管理全流程。集團董事會對全面風險管理工作的有效性負責，在全面風險管理方面的主要職責包括：制定公司風險管理總體目標，確定公司風險偏好和風險承受度，審定集團重大事項的風險評估結果和應對方案，以及全面風險管理年度工作報告等。

集團構建風險識別、分類、評估、應對、監控與報告全流程閉環風險管理體系，對戰略、財務、市場、運營、合規五大類風險統籌管理。

- 風險識別與清單梳理：各部門識別流程風險，內控內審部牽頭建立並每年更新公司統一風險清單。
- 風險評估：採用定性定量結合方式評估風險等級，確定重大風險。執行年度+日常雙軌評估，結果按要求上報總經理及董事會。
- 風險應對：針對評估結果採取規避、降低、轉移、承受等措施，重大風險專項制定方案並審批執行。
- 監控與報告：每年出具風險管理年度報告及審計評價報告，按層級上報。對風險缺陷落實整改與跟蹤。
- 風險文化：建立風險意識文化，提升全員風險管理能力，保障經營目標實現。

## 2. 環境保護

### 2.1 環境合規管理

在環境合規管理方面，集團建立常態化環境風險評估機制，主動防範環境事件風險。2025年上半年，由集團行政部牽頭完成年度環境風險評估工作，針對有害廢棄物暫存、消防設施運行與管理等重點環節開展風險識別與隱患排查。2025年度，集團嚴格遵守環保法律法規要求，未發生環境行政處罰事項，環境合規水平持續提升。

### 2.2 資源使用

集團致力於樹立企業環保文化，與業務合作夥伴緊密合作，共建環境友好型生態系統。我們在日常辦公運營、供貨商甄選、原材料引入、研發流程及廢棄物管理等方面優化環保管理措施。

*2.2.1 能源使用*

集團能源消耗以外購電力為主。2025年度，集團耗電量較2024年度增加，主要歸因於集團業務擴張，能源消耗增長與業務發展趨勢保持一致。報告期內，我們推行無紙化辦公、開展辦公室節能節電全員宣貫，優先選用LED燈具、節能型冰箱等高效節能設備，以實現業務增長與環境責任的平衡發展。

| 指標 | 單位 | 2025年 | 2024年 |
|---|---|---|---|
| **綜合能源消耗總量** | 千瓦時 | **1,343,273.70** | 1,282,200.00 |
| **外購電量** | 千瓦時 | **1,305,397.38** | 1,282,200.00 |
| **汽油使用量** | 升 | **3,500.00** | 0 |
| **單位面積耗電量** | 千瓦時／單位面積 | **123.88** | 165.7 |
| **人均耗電量** | 千瓦時／人 | **1,989.94** | 1,834.44 |
| **綜合能源消耗強度** | 千瓦時／千元收入 | **2.39** | 2.71 |

我們已制定了節能目標：以2024年為基準年，到2027年實現人均耗電量、單位面積耗電量均降低15%。為實現這一能耗效益提升的目標，集團計劃實施多項基礎節能措施，如IT設備自動關機、優化空調運行時間表、完善OA系統以進一步推行無紙化辦公等。

*2.2.2 水資源使用*

集團高度重視水資源管理，積極履行保護水資源的社會責任。集團主要供水來源為市政供水管網，水資源主要用於辦公場所及研發設施的日常運營，以保障內部研發活動有序開展。我們採取了一系列節水措施，如張貼節水標語，對集團員工進行節水宣傳教育，培養員工的節水意識。

| 指標 | 單位 | 2025年 |
|---|---|---|
| 總用水量 | 噸 | **1,016.60** |
| 用水強度 | 噸／百萬元人民幣收入 | **1.81** |

*2.2.3 綠色辦公*

集團積極推行綠色辦公，致力於從源頭減少廢棄物的產生，通過營造無紙化辦公環境、鼓勵員工雙面打印、落實垃圾分類等措施，持續提升資源利用效率。報告期內，辦公用紙消耗量同比減少38%，一次性用品採購量減少48%。

## 2.3 排放物

*2.3.1 廢棄物處理*

集團在日常運營過程中產生無害廢棄物與有害廢棄物，無工業廢水、廢氣排放。

有害廢棄物主要包括廢棄墨盒、廢鋰電池、廢熒光燈管和過時電子設備，如舊計算機配件等。我們的主要有害廢棄物產生於辦公區打印設備、IT設備更新和日常辦公耗材更換等環節。2025年，共產生有害廢棄物約0.35噸。集團實行分類存放管理措施，全部交由具備資質的第三方機構回收處置。

無害廢棄物主要包括一般辦公廢棄物，例如紙張及家居廢棄物廢塑料、易拉罐等，來自於日常辦公區域和會議室活動等環節。集團在2025年共產生無害廢棄物約72.80噸。

| 指標 | 單位 | 2025年 |
|---|---|---|
| 有害廢棄物產生總量 | 千克 | **350.00** |
| 有害廢棄物密度 | 千克／百萬元人民幣收入 | **0.62** |
| 無害廢棄物總量 | 千克 | **72,800.00** |
| 其中，生活垃圾 | 千克 | **60,000.00** |
| 其他無害廢棄物 | 千克 | **12,800.00** |
| 無害廢物密度 | 千克／千元人民幣收入 | **0.13** |

*2.3.2 廢水排放*

本公司辦公場所廢水統一由物業管理方集中收集、處理與排放，公司不單獨設置排污口與計量裝置。報告期內，公司已遵守相關環保法規，委託具備資質的物業管理單位實施合規管理，無廢水排放相關環保處罰及風險事件。

## 2.4 應對氣候變化

***管治***

為推進氣候相關戰略及風險管理事宜的實施、應對氣候變化工作的執行，集團已建立ESG管治架構。董事會負責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監督，授權ESG工作小組開展ESG管理工作，共同識別與研究氣候變化對集團經營活動的影響。ESG工作小組向董事會就應對氣候變化相關事宜的監督提供支持。

***策略***

我們所面臨的氣候相關風險可分為兩大類：物理風險和轉型風險。我們將物理風險定義為與氣候變化的物理影響相關的風險，包括：(i)急性物理風險，例如颱風或洪水的嚴重程度加劇；及(ii)受氣候模式長期變化影響的慢性物理風險，如年均降雨量或氣溫的變化。我們將轉型風險定義為從依賴化石燃料向低碳經濟轉型所帶來的風險，這可能涉及政策、法律、技術、市場以及社會文化等方面的變革，例如可能實施的碳稅、合規披露要求，以及企業和家庭對新能源使用量的增加等。

| 類型 | | 氣候相關風險 | 影響週期 |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影響 | 潛在財務影響 | 應對措施 |
|---|---|---|---|---|---|---|
| 物理風險 | 急性 | 颱風或洪水的嚴重程度加劇 | 短期 | 辦公／研發中斷、電力網絡故障、供應鏈交付延遲 | 應急成本增加、項目延誤、營收損失 | 制定應急預案、異地數據備份 |
| | 慢性 | 年均降雨量或氣溫的變化 | 中長期 | 區域電力緊張、供應鏈不穩 | 電費及運營成本增加 | 節能改造、使用綠電、供應鏈風險排查 |
| 轉型風險 | 政策和法律 | 可能實施的碳稅、合規披露要求 | 中長期 | 需開展碳排放核算與ESG披露、綠色供應鏈准入 | 合規成本上升、存在處罰風險 | 建立碳管理體系、對標TCFD披露、規範供應商 |
| | 技術 | 技術升級或者技術壁壘升級 | 中長期 | 低功耗IP成剛需，高功耗產品競爭力下降 | 研發投入增加、技術迭代成本上升 | 加大低功耗IP研發、推行綠色設計 |
| | 市場 | 企業和家庭對新能源使用量的增加 | 中長期 | 低功耗IP需求增長 | 市場份額變化、訂單結構調整 | 開發低功耗IP產品、披露產品碳足跡 |
| | 品牌 | 客戶對於品牌溢價的需求 | 中長期 | 客戶、投資者、人才對低碳要求提高 | 品牌與估值受影響、人才吸引力變化 | 強化氣候治理、提升ESG信息披露 |

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不易受到慢性物理風險或轉型風險的重大影響。報告期內，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財務狀況均未受到任何氣候相關事件的重大影響。在可預見的未來，我們預計不會為緩解氣候相關風險而產生巨額合規成本。

***風險管理***

我們高度重視氣候變化帶來的挑戰，持續健全氣候風險管理體系。展望未來，集團將把氣候相關問題(含物理風險與轉型風險識別、分析與評估)全面納入集團風險評估流程及風險偏好設定，對運營全流程開展常態化監控，有效降低氣候風險對業務運營的潛在影響。

在資源保障方面，2025年行政部預算已專項列支節能改造與綠色辦公經費，用於節能裝置升級、綠色辦公環境建設等工作，為低碳運營提供穩定資金支持。

在轉型行動方面，集團制定明確的碳中和目標，計劃於2030年實現辦公運營碳達峰。截至目前，我們已完成辦公區域LED照明改造，各項低碳舉措穩步推進，目標進展符合預期。

***指標與目標***

面對全球氣候的嚴峻挑戰，我們精準捕捉並持續監測與氣候風險緊密相關的各項指標，包括直接溫室排放(範圍一)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等。每年，我們會進行詳盡的統計並公開披露相關數據，為應對氣候變化提供堅實的數據支持。

| 指標 | 單位 | 2025年 | 2024年 |
|---|---|---|---|
|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一及範圍二) | 噸二氧化碳當量($tCO_2e$) | **700.31** | 731.24 |
|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一) | 噸二氧化碳當量($tCO_2e$) | **7.67** | 0 |
|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二) | 噸二氧化碳當量($tCO_2e$) | **692.64** | 731.24 |
|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範圍一及範圍二) | 噸二氧化碳當量($tCO_2e$)／百萬元人民幣收入 | **1.25** | 1.55 |
|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三) | 噸二氧化碳當量($tCO_2e$) | **4.88** | / |

為響應國家碳中和目標，集團積極推進運營環節溫室氣體減排工作。集團設定減排目標：以2024年為基準年，到2027年實現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二)人均排放強度降低15%。

## 3. 員工關懷

### 3.1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嚴格遵守《勞動合同法》及相關安全生產法律法規，結合各崗位實際需求，為員工提供安全、衛生、適宜的勞動條件與勞動設施，並按國家規定配備勞動防護用品，切實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報告期內，集團發生2起工傷事故。

**職業健康安全與安全生產表現**

| | 單位 | 2025年 |
|---|---|---|
| 全年開展安全事件應急演練 | 次 | 1 |
| 全年安全事件應急演練參與人次 | 人次 | 460 |
| 工亡人數 | 人 | 0 |
| 工傷人數(註1) | 人 | 2 |
|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 天 | 60 |
| 工作場所內，供應商／承包商人員的安全事故數 | 件 | 0 |

註1：其中一起工傷是員工在本集團組織的活動中意外受傷。

### 3.2 僱傭及勞工準則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公平就業、合規用工的核心原則，嚴格遵守《勞動法》《勞動合同法》及所在地勞動用工相關法律法規，建立健全《人力資源管理程序》《人力資源管理政策》等制度，覆蓋集團人力資源的規劃、招聘與配置、培訓與考核、薪酬與福利管理、員工關係等員工管理制度體系，保障員工合法權益，構建和諧穩定的勞動關係。

本集團招聘渠道包括社會招聘、內部推薦、校園招聘。集團在招聘全過程堅持平等、多元、反歧視原則，招聘、篩選、面試、錄用均以崗位能力為核心依據，不以性別、年齡、民族、戶籍、殘疾等條件設置限制，保障所有應聘者機會均等，營造公平、公正、多元包容的招聘環境。截至報告期末，集團的員工總數為641人。

## 員工僱傭指標

| 指標 | | 單位 | 2025年 |
|---|---|---|---|
| 員工總數 | | 人 | **641** |
| 全職員工 | | 人 | **635** |
| 兼職(實習生、返聘) | | 人 | **6** |
| 按性別劃分的全職員工人數 | 男性 | 人 | **518** |
| | 女性 | 人 | **117** |
|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全職員工人數 | 高級管理人員 | 人 | **11** |
| | 中級管理人員 | 人 | **65** |
| | 初級管理人員 | 人 | **559** |
|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全職員工人數 | 30歲以下 | 人 | **120** |
| | 31–40歲 | 人 | **365** |
| | 41–50歲 | 人 | **145** |
| | 51–60歲 | 人 | **5** |
| 按地區劃分的全職員工人數 | 國內 | 人 | **632** |
| | 國外 | 人 | **3** |
| 員工流失率指標 | | | |
| 全職員工流失率 | | % | **20** |
| 按性別劃分的全職員工流失率 | 男性 | % | **19** |
| | 女性 | % | **25** |
|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全職員工流失率 | 30歲以下 | % | **21** |
| | 31–40歲 | % | **20** |
| | 41–50歲 | % | **19** |
| | 51–60歲 | % | **29** |

註1：全職員工流失率指標 = 全職員工流失人數／(全職員工流失人數+全職人數)

在勞工準則方面，我們建立身份核驗、年齡審查機制，入職時嚴格核查身份證件，堅決不錄用未滿18周歲人員，嚴禁扣押證件、限制人身自由、強迫勞動等行為。集團堅守合規底線，保障員工自願就業、自由擇業。集團堅持平等就業、多元包容原則，積極吸納殘疾員工、外籍員工入職，持續維護合法、規範、安全的用工環境。報告期內，集團未發生與童工、強迫／強制勞動、違反結社自由或不尊重集體談判權益、侵犯員工隱私有關的違法違規事件。

**員工合同簽訂指標**

| | 單位 | 2025年 |
|---|---|---|
| 勞動合同簽訂率 | % | **100** |
| 社會保險覆蓋率 | % | **100** |

集團建立了完善的職工關懷與福利保障體系，依法為全體員工繳納五險一金，嚴格執行法定節假日、帶薪年假、婚假、產假等休假制度。同時提供員工健康體檢、商業保險、節日福利、生日福利、員工關懷等保障措施，覆蓋全體在職員工。集團持續優化福利機制，切實保障員工權益，提升員工歸屬感與幸福感。

### 3.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根據戰略規劃，每年開展關鍵人才評估，評估結果應用於關鍵崗位梯隊建設、高潛員工專項培養、員工晉升與改進或淘汰。

2025年度，集團累計開展了接近30場公司層技術培訓，內容涵蓋硬件、軟件等技術分享；每周根據入職人數組織新員工培訓，宣導集團制度與業務流程；各部門按需不定期組織內部培訓和分享。全年各類培訓累計覆蓋員工500人以上。我們的年度培訓投入約2萬元，培訓形式以員工內訓為主。

### 員工培訓指標

| | | 單位 | 2025年 |
|---|---|---|---|
| 受訓員工人數 | 總數 | 人 | **518** |
|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員工人數 | 男性 | 人 | **443** |
| | 女性 | 人 | **75** |
|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受訓人數 | 30歲以下 | 人 | **115** |
| | 31–40歲 | 人 | **310** |
| | 41–60歲 | 人 | **93** |
| 培訓總學時 | ／ | 小時 | **600.00** |
|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時長 | 男性 | 小時 | **400.00** |
| | 女性 | 小時 | **200.00** |
|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受訓時長 | 30歲以下 | 小時 | **180.00** |
| | 31–40歲 | 小時 | **280.00** |
| | 41–60歲 | 小時 | **140.00** |
| 員工人均受訓時數 | ／ | 小時／人 | **1.16** |
| 按性別劃分的平均受訓時數 | 男性 | 小時 | **0.90** |
| | 女性 | 小時 | **0.38** |
|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平均受訓時數 | 30歲以下 | 小時 | **1.58** |
| | 31–40歲 | 小時 | **0.90** |
| | 41–60歲 | 小時 | **1.08** |

## 4. 營運責任

### 4.1 反貪污

本集團依據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制定了《反腐敗行為管理制度》《職業道德行為規範》《利益衝突管理制度》《反洗錢管理辦法》《內幕信息管理制度》，要求全體員工嚴格遵守。

我們對腐敗行為秉持零容忍態度，從核心界定、事前預防、監管舉報、制度實施四方面構建系統化反腐管理體系，具體如下：

- 明確反腐認定標準：界定為他人謀不正當利益、收受賄賂、挪用公司資產等9類腐敗行為，同時對利害關係人、物質／非物質性不正當利益、FCPA相關概念等關鍵術語作出詳細定義，為反腐工作提供明確依據。

- 全維度落實事前預防：要求每位員工參加反腐培訓並簽署廉潔承諾書；嚴禁員工及利害關係人收送不正當利益、索賄受賄或介紹賄賂，對禮品贈送、商務宴請、培訓旅遊等易滋生腐敗的場景制定具體管控規則；禁止挪用公司資產、濫用職權，要求及時報備潛在利益衝突；與政府交往遵循更嚴苛標準，對第三方合作方開展盡職調查，合作夥伴需每年確認遵守反腐政策。

- 建立專業監管與舉報機制：董事會指定專門部門作為反腐監督執行機構，對公司銷售、採購、對外投融資、資產收售等核心經營流程開展全環節監督；公司各部門、子公司需配合其工作，為舉報線索的核查處置提供主體保障。集團開通專門的監察舉報通道及專屬舉報郵箱(jiancha@axera-tech.com)，作為腐敗行為相關線索、信息的官方收集渠道。員工、與公司合作的供應商、客戶均可舉報腐敗行為，公司收到各類腐敗行為舉報後，會針對舉報線索正式開展調查工作。公司明確規定，絕不允許任何人對舉報者採取打擊報復行動或實施威脅行為，從制度層面保障舉報者的合法權益。

報告期內，集團針對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開展反腐敗專項培訓，採用線上與線下相結合的形式組織實施，全年共開展1次，培訓時長2小時，當期參訓比例達80%。

報告期內，集團未收到反貪污相關的舉報，未發生商業賄賂和貪污事件。

**4.2 產品責任**

公司始終將產品質量與服務可靠性視為企業核心競爭力，堅持高標準、嚴要求，構建覆蓋全生命周期的質量管理體系。從研發設計、生產製造到售後服務，質量管控貫穿各關鍵環節；同時持續推進質量文化建設，通過常態化培訓強化全員質量意識。在客戶服務端，公司不斷優化服務流程、提升響應效率，持續改善客戶體驗，切實保障產品合格率，穩定滿足客戶需求，致力成為客戶值得信賴的長期合作夥伴。

截至報告期末，集團通過了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IATF 16949車規信息安全(M57H項目)、ISO 26262車規功能安全(M57H項目)和ASPICE L2項目認證(M57H驅動軟件項目)認證。

### 4.3 客戶隱私與信息安全

本集團建立數據密級分類管理體系，嚴格落實客戶隱私數據保護要求，對接觸隱私數據人員實施精細化權限管控，規範數據對外發送流程與審批機制，從源頭防範數據泄露風險。

集團持續強化信息安全管控能力，部署殺毒軟件、桌面安全管理、軟件合規管理、數據外發管控等多重安全措施，構建全方位數據安全防護體系。集團已獲得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體系認證。

同時，集團定期開展信息安全宣貫培訓，重點覆蓋研發等核心崗位人員，並與員工簽訂信息安全保密條款，以制度約束與意識提升雙管齊下，築牢信息安全防線。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數據安全及泄露客戶隱私的事件。

### 4.4 創新驅動

愛芯元智始終堅持核心技術自研，構建統一的平台化技術棧，以此來保持技術領先並提升產品市場競爭力。集團核心技術IP愛芯通元(AXNeutron)混合精度神經網絡處理器(「**NPU**」)，是一種通過先進混合精度計算來實現良好AI推理性能的專用處理架構。此技術對於量化模型的部署至關重要，能在邊緣與終端設備上實現AI推理，原生支持DeepSeek、Qwen、Llama等主流LLM/VLM大模型結構，為大模型在邊緣側、端側的應用提供了良好的基礎。

與之相輔相成的愛芯智眸(AXProton)AI-ISP，是全球首款規模商業化的AI圖像信號處理器，該引擎能即時以像素級別優化視覺數據，確保即使在嚴苛條件下也能提供高品質成像。同時，集團還自研並提供Pulsar2工具鏈與軟件開發工具包(「**SDK**」)等芯片輔助開發資源，助力客戶與合作夥伴高效開發、穩定量產。

以芯片產品為核心，愛芯元智可為合作夥伴提供完善的體系化解決方案，幫助客戶實現最新技術的快速落地。此外，集團面向視覺終端、邊緣計算、智能汽車等領域已制定完善的產品路線圖，覆蓋多梯度市場，以滿足客戶不同場景的需求。

### 研發及知識產權保護

| 指標 | 單位 | 2025年 |
|---|---|---|
| 研發投入金額 | 萬元人民幣 | **59,636.4** |
| 研發人員數量 | 人 | **516** |
| 截至到報告期末，累計獲得知識產權數量 | 件 | **69** |
| 截至到報告期末，累計獲得專利數量 | 件 | **67** |

### 4.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已制定《採購程序文件》，供應鏈部負責釐定供應商選擇流程，並協同物資或服務需求部門選聘供應商。

集團高度重視供應鏈環境管理，優先選擇規模較大、信譽良好、ESG管理規範的上市公司開展合作。該類企業通常具備完善的信息披露機制，能夠定期發佈可持續發展報告，為集團開展供應商環境表現評估提供可靠依據。集團在可行範圍內持續審閱供應商公開披露信息，重點關注碳排放、廢棄物管理及環境合規等關鍵內容。集團將積極探索進一步深化與供應商合作、強化供應鏈ESG管理的可行路徑，包括制定更體系化的ESG評估標準，逐步加強對核心供應鏈夥伴環境表現的監督，相關舉措將結合業務需求與運營實際穩步推進。

### 供應商管理

| | | 單位 | 2025年 |
|---|---|---|---|
| 公司供應商總數 | | ／ | **800** |
|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量 | 國內 | ／ | **731** |
| | 國外 | ／ | **69** |

## 5. 社區共建

集團積極履行社會責任，通過捐贈、組織員工參與志願服務等多種方式回饋社會，致力於促進企業與社區的和諧共融、協同發展。集團將繼續深化社會公益實踐，鼓勵員工參與公益慈善事業，以實際行動踐行企業公民責任，為社會可持續發展貢獻溫暖與力量。

# 附錄

## ESG關鍵績效指標表

|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 單位 | 2025年 |
|---|---|---|
| **廢棄物** | | |
| 有害廢棄物產生總量 | 千克 | **350.00** |
| 有害廢棄物密度 | 千克／百萬元人民幣收入 | **0.62** |
| 生活垃圾 | 千克 | **60,000.00** |
| 無害廢棄物總量 | 千克 | **72,800.00** |
| 無害廢物密度 | 千克／千元人民幣收入 | **0.13** |
| **能源使用** | | |
| 綜合能源消耗總量 | 千瓦時 | **1,343,273.70** |
| 外購電量 | 千瓦時 | **1,305,397.38** |
| 汽油使用量 | 升 | **3,500.00** |
| 綜合能源消耗強度 | 千瓦時／千元人民幣收入 | **2.39** |
| **資源使用** | | |
| 總用水量 | 噸 | **1,016.60** |
| 用水強度 | 噸／百萬元人民幣收入 | **1.81** |
| **溫室氣體排放** | | |
|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一及範圍二) | 噸二氧化碳當量($tCO_2e$) | **700.31** |
|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一)[1] | 噸二氧化碳當量($tCO_2e$) | **7.67** |
|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二)[2] | 噸二氧化碳當量($tCO_2e$) | **692.64** |
|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範圍一及範圍二) | 噸二氧化碳當量($tCO_2e$)／百萬元人民幣收入 | **1.25** |
|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三)[3] | 噸二氧化碳當量($tCO_2e$) | **4.88** |

附註：

1)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指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排放因子的計算乃基於《IPCC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及《綜合能耗計算通則》。

2) 電力排放因子乃根據生態環境部發佈的《關於發佈2023年度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計算。

3) 本集團與商務差旅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包括酒店住宿、航空旅行、高鐵及出租車交通)乃通過支出法計算，數據源自本公司的財務報銷記錄。

| 社會關鍵績效指標 | | 單位 | 2025年 |
|---|---|---|---|
| **員工僱傭指標** | | | |
| 員工總數 | | 人 | **641** |
| 按僱傭類型劃分的員工人數 | 全職員工 | 人 | **635** |
| | 兼職(實習生、返聘) | 人 | **6** |
|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 男性 | 人 | **518** |
| | 女性 | 人 | **117** |
| 按僱員類別(如高層、中層等)劃分的員工人數 | 高級管理人員 | 人 | **11** |
| | 中級管理人員 | 人 | **65** |
| | 初級管理人員 | 人 | **559** |
|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 30歲以下 | 人 | **120** |
| | 31–40歲 | 人 | **365** |
| | 41–50歲 | 人 | **145** |
| | 51–60歲 | 人 | **5** |
|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人數 | 國內 | 人 | **632** |
| | 國外 | 人 | **3** |
| **員工流失率指標** | | | |
| 全職員工流失率 | | % | **20** |
| 按性別劃分的全職員工流失率 | 男性 | % | **19** |
| | 女性 | % | **25** |
|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全職員工流失率 | 30歲以下 | % | **21** |
| | 31–40歲 | % | **20** |
| | 41–50歲 | % | **19** |
| | 51–60歲 | % | **29** |

| 社會關鍵績效指標 | | 單位 | 2025年 |
|---|---|---|---|
| **員工培訓指標** | | | |
| 受訓員工人數 | | 人 | **518** |
| 培訓總學時 | | 小時 | **600.00** |
| 員工人均受訓時數 | | 小時／人 | **1.16** |
| **員工健康與安全** | | | |
| 全年開展安全事件應急演練 | | 次 | **1** |
| 全年安全事件應急演練參與人次 | | 人次 | **460** |
| 工亡人數 | | 人 | **0** |
| 工傷人數 | | 人 | **2** |
|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 | 天 | **60** |
| 工作場所內，供應商／承包商人員的安全事故數 | | 件 | **0** |
| **供應商管理** | | | |
| 供應商總數 | | ／ | **800** |
|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量 | 國內 | ／ | **731** |
| | 國外 | ／ | **69** |
| **研發及知識產權保護** | | | |
| 截至到報告期末，累計獲得知識產權數量 | | 件 | **69** |
| 截至到報告期末，累計獲得專利數量 | | 件 | **67** |
| **反貪腐** | | | |
| 報告期內，開展員工反貪污培訓次數 | | 次 | **1** |
| 報告期內，員工反貪污培訓參與人次 | | 人次 | **656** |

## 國際可持續披露準則 — 行業指標披露索引

| 議題 | 指標 | 單位 | 2025年 |
|---|---|---|---|
| **溫室氣體排放** | (1)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一) | 噸二氧化碳當量 | **2.4應對氣候變化** |
| | (2)含氟化合物的溫室氣體排放 | 噸二氧化碳當量 | **不適用** |
| |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減排目標及進展 | ／ | **不適用(本集團並非半導體生產企業，無具體的生產工序，僅有少量汽油的消耗)** |
| | 闡述管理範圍1(Scope 1)排放的長期與短期戰略或計劃、減排目標，以及目標完成情況分析 | ／ | **不適用(本集團並非半導體生產企業，無具體的生產工序，僅有少量汽油的消耗)** |
| **能源管理** | (1)能源消耗總量 | 千瓦時 | **2.2資源使用** |
| | (2)來自電網的電量百分比 | % | **97.18** |
| | (3)可再生能源佔比 | % | **不適用** |
| **水資源管理** | (1)總取水量 | ／ | ／ |
| | (2)總用水量 | 噸 | **1,016.60** |
| | 以及兩者在高或極高水資源壓力地區的佔比 | ／ | **不適用** |
| **廢棄物管理** | (1)產生的危險廢棄物總量 | 千克 | **350.00** |
| | (2)危險廢棄物回收利用率 | ／ | ／ |
| **員工健康與安全** | 描述評估、監測並降低員工暴露於健康危害風險的相關舉措 | ／ | **健康與安全** |

| 議題 | 指標 | 單位 | 2025年 |
|---|---|---|---|
| **員工健康與安全** | 因員工健康與安全違規相關法律訴訟導致的經濟損失總額[1] | 萬元 | **0** |
| **全球高技能人才招聘與管理** | 需要工作簽證的員工佔比[2] | ／ | **不適用** |
| **產品生命周期管理** | 含IEC 62474可申報物質的產品，按收入佔比[3] | ／ | **不適用** |
| | 系統層面處理器能效：(1)服務器、(2)台式機、(3)筆記本電腦 | ／ | **不適用** |
| **材料採購** | 關鍵材料使用相關風險管理的描述 | ／ | **不適用** |
| **知識產權保護與競爭行為** | 因違反反競爭行為法規相關法律訴訟導致的經濟損失總額 | 萬元 | **0** |

1 指因違反員工健康與安全法規而引發法律訴訟所產生的直接經濟損失。

2 指企業中需要辦理工作簽證的員工數量佔總員工數的比例。

3 IEC 62474：是國際電工委員會發佈的關於電子電氣產品中物質申報的標準，用於管控產品中的有害化學物質。

##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內容索引

| 層面 | 內容 | 在報告中位置 |
|---|---|---|
| **B部分：強制披露規定** | | |
| | 管治架構 | 董事會聲明 |
| | 匯報原則 | 關於本報告 |
| | 匯報範圍 | 關於本報告 |
| **C部分：「不披露就解釋」條文** | | |
| A1<br>排放物 | 一般披露<br>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br>(a) 政策；及<br>(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2.3排放物<br>2.4應對氣候變化 |
| | A1.1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 2.3排放物 |
| | A1.3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2.3排放物 |
| | A1.4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2.3排放物 |
| | A1.5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2.3排放物 |
| | A1.6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2.3排放物 |

| 層面 | 內容 | 在報告中位置 |
| --- | --- | --- |
| A2<br>資源使用 | 一般披露<br>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 2.2資源使用 |
| | A2.1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2.2資源使用 |
| | A2.2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2.2資源使用 |
| | A2.3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計劃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2.2資源使用 |
| | A2.4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2.2資源使用 |
| | A2.5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 2.2資源使用 |
| A3<br>環境及天然資源 | 一般披露<br>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 2.1環境合規管理 |
| | A3.1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 2.1環境合規管理 |
| B1<br>僱傭 | 一般披露<br>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br>(a) 政策；及<br>(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3.2僱傭及勞工準則 |
| | B1.1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 3.2僱傭及勞工準則 |
| | B1.2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 3.2僱傭及勞工準則 |

| 層面 | 內容 | 在報告中位置 |
| --- | --- | --- |
| B2<br>健康與安全 | 一般披露<br>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br>(a) 政策；及<br>(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3.1健康與安全 |
| | B2.1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 3.1健康與安全 |
| | B2.2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 3.1健康與安全 |
| | B2.3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3.1健康與安全 |
| B3<br>發展及培訓 | 一般披露<br>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br>註：培訓指職業培訓，可包括由僱主付費的內外部課程。 | 3.3發展及培訓 |
| | B3.1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 3.3發展及培訓 |
| | B3.2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 3.3發展及培訓 |
| B4<br>勞工準則 | 一般披露<br>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br>(a) 政策；及<br>(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3.2僱傭及勞工準則 |
| | B4.1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 3.2僱傭及勞工準則 |
| | B4.2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 3.2僱傭及勞工準則 |

| 層面 | 內容 | 在報告中位置 |
| --- | --- | --- |
| B5<br>供應鏈管理 | 一般披露<br>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 4.5供應鏈管理 |
| | B5.1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 4.5供應鏈管理 |
| | B5.2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 4.5供應鏈管理 |
| | B5.3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4.5供應鏈管理 |
| | B5.4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辦法。 | 4.5供應鏈管理 |
| B6<br>產品責任 | 一般披露<br>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br>(a) 政策；及<br>(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4.2產品責任 |
| | B6.1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 4.2產品責任 |
| | B6.2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 4.2產品責任 |
| | B6.3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 4.4創新驅動 |
| | B6.4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 4.2產品責任 |
| | B6.5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4.1反貪污 |

| 層面 | 內容 | 在報告中位置 |
|---|---|---|
| B7<br>反貪污 | 一般披露<br>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br>(a) 政策；及<br>(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4.1反貪污 |
| | B7.1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 4.1反貪污 |
| | B7.2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4.1反貪污 |
| | B7.3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 4.1反貪污 |
| B8<br>社區投資 | 一般披露<br>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 持續完善 |
| | B8.1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 持續完善 |
| | B8.2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 持續完善 |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 |
| D-I治理 |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 | 2.4應對氣候變化 |
| | 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理流程、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 | 2.4應對氣候變化 |
| D-II策略 |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 2.4應對氣候變化 |
| |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 | 2.4應對氣候變化 |
| | 策略和決策 | 註1 |
| |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 註2 |
| | 氣候韌性 | 註2 |

| 層面 | 內容 | 在報告中位置 |
|---|---|---|
| D-III風險管理 | 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 | 2.4應對氣候變化 |
| | 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機遇，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 | 2.4應對氣候變化 |
| |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和監察流程，是如何融入發行人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 | 2.4應對氣候變化 |
| D-IV指標與目標 | 溫室氣體排放 | 2.4應對氣候變化 |
| |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 註2 |
| | 氣候相關物理風險 | 註2 |
| | 氣候相關機遇 | 註2 |
| | 資本運用<br>提示：發行人須披露用於氣候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 註3 |
| | 內部碳定價 | 註3 |
| | 薪酬 | 註3 |
| | 行業指標 | 國際可持續披露準則一行業指標披露索引 |
| | 氣候相關目標 | 註3 |

註1： 本集團主營芯片設計業務，經初步分析氣候變化對我們的業務影響並不重大，尚未制定轉型計劃和減排目標，將來條件成熟後適時開展，並納入披露。

註2： 本集團是一家輕資產公司，經初步分析氣候變化對我們的財務影響並不重大，目前尚未開展對應對氣候變化開展系統性的財務量化和情景分析相關工作，將在條件成熟後適時開展，並納入披露。

註3： 本集團尚未開展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運用、內部碳定價、氣候相關因素納入薪酬政策、氣候相關目標設定的相關工作，將在未來條件成熟後開展相關工作，並於報告中披露。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100至185頁之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及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之審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足夠及能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為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於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而我們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評估商譽的潛在減值**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附註2(m)(ii)所述的會計政策。*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於審計時如何處理事項 |
| --- | --- |
| 於2025年12月31日，因收購浙江華圖微芯技術有限公司而產生的商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908,170,000元。<br><br>管理層每年進行商譽減值評估，或於有任何跡象顯示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商譽減值評估。<br><br>貴集團聘任一位獨立外部估值師協助管理層進行商譽減值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及現金流量預測釐定。<br><br>我們將商譽減值評估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該評估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而該等判斷及估計本身存在不確定性，並可能受到管理層偏見的影響。 | 我們評估因收購浙江華圖微芯技術有限公司而產生的商譽減值的審計程序包括：<br><br>•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對商譽減值評估過程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作有效性；<br><br>• 評估管理層估值專家的資歷、能力及客觀性；<br><br>• 通過將上年度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與本年度業務的實際表現進行比較，評估現金流量預測的歷史準確性；<br><br>• 結合行業預測和市場發展、 貴集團管理層批准的預算、計劃及歷史業績，評估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中使用的關鍵假設(包括收益增長率及毛利率)的合理性；<br><br>• 在我們內部的估值專家的協助下，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減值評估中所採用方法的適當性，並通過與行業或市場數據進行比較，評估減值評估中採用的稅前貼現率及終端增長率的合理性，以評估所採用的稅前貼現率及終端增長率是否在同業可比公司採納的範圍內，並檢查稅前貼現率的計算；<br><br>• 對關鍵假設進行敏感性分析，評估在選擇重大假設時所作出的判斷是否會產生管理層偏見；及<br><br>•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披露的合理性，包括對關鍵假設、判斷及敏感性的披露。 |

## 綜合財務報表以外的其他資料及我們就此出具的核數師報告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所包含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出具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未考慮其他資料。我們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作為我們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工作的一部分。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倘若我們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此一事實。我們就此並無須報告事項。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需的有關內部控制，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董事獲審計委員會協助履行其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流程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合理確定整體而言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出具包含審核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為　閣下(作為整體)而編製，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負上任何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重大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我們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核過程中抱持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這些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及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比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董事所作出的會計估算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若我們總結認為有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需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出具非標準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的整體列報、架構和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地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規劃並執行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部門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的審核憑證，以作為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之基礎。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審閱為進行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須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和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發現的任何內部控制的重大缺失)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審計委員會作出聲明，確認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宜以及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通過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確定哪些是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工作的最重要事項，即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在極罕有的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過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予以披露，否則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負責此審核項目與簽發獨立核數師報告的項目合夥人為陳定元(執業證書編號：P06379)。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6年3月27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以人民幣列示）*

| | 附註 | **2025年** | 2024年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 4 | **561,689** | 472,892 |
| 銷售成本 | | **(440,402)** | (373,489) |
| 毛利 | | **121,287** | 99,403 |
| 其他收入 | 5(a) | **20,563** | 47,103 |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5(b) | **4,953** | (1,090)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 | **(77,707)** | (65,496)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 **(231,457)** | (136,224) |
| 研發開支 | | **(596,364)** | (588,952) |
|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預期信貸虧損) | 6(c) | **2,663** | (11,032) |
| **營業虧損** | | **(756,062)** | (656,288) |
| 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 | 29 | **(410,364)** | (224,995) |
| 其他財務成本 | | **(20,343)** | (26,132) |
| 財務成本 | | **(430,707)** | (251,127) |
| 財務收入 | | **2,562** | 3,218 |
| 財務成本淨額 | 6(a) | **(428,145)** | (247,909) |
| **稅前虧損** | 6 | **(1,184,207)** | (904,197) |
| 所得稅 | 7(b) | **—** | — |
| **年內虧損** | | **(1,184,207)** | (904,197) |
| **以下各方應佔：** | | | |
| 本公司權益股東 | | **(1,149,347)** | (860,915) |
| 非控股權益 | | **(34,860)** | (43,282) |
| **年內虧損** | | **(1,184,207)** | (904,197) |
| **每股虧損** | | | |
|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 | 10 | **(3.16)** | (3.18) |

##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以人民幣列示)*

| | 附註 | **2025年** | 2024年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年內虧損** | | **(1,184,207)** | (904,197) |
|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稅後)** | | | |
|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 換算中國內地以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兑差額 | | **(592)** | (195) |
|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 | **(592)** | (195) |
|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1,184,799)** | (904,392) |
| **以下各方應佔：** | | | |
| 本公司權益股東 | | **(1,149,939)** | (861,110) |
| 非控股權益 | | **(34,860)** | (43,282) |
|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1,184,799)** | (904,392) |

第106至185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一部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 | 附註 |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1 | **54,737** | 17,747 |
| 使用權資產 | 12 | **11,044** | 12,922 |
| 無形資產 | 13 | **819,921** | 471,780 |
| 商譽 | 14 | **908,170** | 908,170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18 | **14,942** | 14,942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20 | **24,171** | 172,376 |
| | | **1,832,985** | 1,597,937 |
| **流動資產** | |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7 | **608,325** | — |
| 存貨 | 16 | **328,498** | 211,875 |
| 貿易應收款項 | 19 | **166,851** | 222,047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20 | **325,766** | 99,712 |
| 定期存款 | 21(b) | **—** | 33,138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1(a) | **337,775** | 843,250 |
| | | **1,767,215** | 1,410,022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22 | **158,528** | 92,581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 23 | **154,938** | 386,213 |
| 銀行貸款 | 25 | **328,317** | 280,157 |
| 合同負債 | 24 | **11,786** | 2,392 |
| 租賃負債 | 26 | **4,516** | 9,238 |
|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29 | **7,091,304** | 4,444,742 |
| | | **7,749,389** | 5,215,323 |
| **流動負債淨額** | | **(5,982,174)** | (3,805,301)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4,149,189)** | (2,207,364) |

| | 附註 |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銀行貸款 | 25 | **652,798** | 165,000 |
| 租賃負債 | 26 | **6,029** | 3,368 |
| 遞延稅項負債 | 28 | **162** | 162 |
| | | **658,989** | 168,530 |
| **負債淨額** | | **(4,808,178)** | (2,375,894) |
| **資本及儲備** | | | |
| 實收資本／股本 | 30(c) | **482,845** | 393,981 |
| 儲備 | 30(d) | **(5,732,083)** | (3,004,035) |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絀總額** | | **(5,249,238)** | (2,610,054) |
| **非控股權益** | | **441,060** | 234,160 |
| **虧絀總額** | | **(4,808,178)** | (2,375,894) |

董事會於2026年3月27日批准並授權發佈。

**QIU, XIAOXIN**
*董事*

**施曉燁**
*董事*

第106至185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一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以人民幣列示）*

| | | 歸屬於本公司的權益股東 | | | | | | | | | | |
|---|---|---|---|---|---|---|---|---|---|---|---|---|
| | 附註 | 實繳資本／股本<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0(c)） | 資本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0(d)(i)） | 就員工激勵計劃持有的股份<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0(d)(ii)） | 股份支付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0(d)(iii)） | 匯兑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0(d)(iv)） | 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0(d)(v)） | 其他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0(d)(vi)） | 累計虧損<br>人民幣千元 | 小計<br>人民幣千元 | 非控股權益<br>人民幣千元 | 虧絀總額<br>人民幣千元 |
|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 | **393,981** | **(643,659)** | **(79,270)** | **282,756** | **(190)** | **921** | **(32,842)** | **(2,531,751)** | **(2,610,054)** | **234,160** | **(2,375,894)** |
| **2025年的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 年內虧損 | | – | – | – | – | – | – | – | **(1,149,347)** | **(1,149,347)** | **(34,860)** | **(1,184,207)** |
|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 | – | **(592)** | – | – | – | **(592)** | – | **(592)** |
|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 – | – | **(592)** | – | – | **(1,149,347)** | **(1,149,939)** | **(34,860)** | **(1,184,799)** |
| 向投資者發行金融工具 | 29、30(c)(ii) | **81,121** | **1,685,077** | – | – | – | – | – | – | **1,766,198** | **450,000** | **2,216,198** |
| 確認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29 | – | **(2,236,198)** | – | – | – | – | – | – | **(2,236,198)** | – | **(2,236,198)** |
| 發行就員工激勵計劃持有的普通股 | 30(c)(ii) | **7,743** | **13,057** | **(20,800)** | – | – | – | – | – | – | – | – |
|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15 | – | – | – | – | – | – | **(1,175,913)** | – | **(1,175,913)** | **(167,109)** | **(1,343,022)**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27 | – | – | – | **156,668** | – | – | – | – | **156,668** | **(41,131)** | **115,537** |
|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 | **482,845** | **(1,181,723)** | **(100,070)** | **439,424** | **(782)** | **921** | **(1,208,755)** | **(3,681,098)** | **(5,249,238)** | **441,060** | **(4,808,178)** |
|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 | 330,771 | (176,889) | (79,270) | 232,599 | 5 | 921 | (40,919) | (2,074,396) | (1,807,178) | 276,120 | (1,531,058) |
| **2024年的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 年內虧損 | | – | – | – | – | – | – | – | (860,915) | (860,915) | (43,282) | (904,197) |
|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 | – | (195) | | – | – | (195) | – | (195) |
|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 – | – | (195) | – | – | (860,915) | (861,110) | (43,282) | (904,392) |
|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 30(c)(ii) | – | (403,560) | – | – | – | – | – | 403,560 | – | – | – |
|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29、30(c)(ii) | 63,210 | 1,304,152 | – | – | – | – | 8,077 | – | 1,375,439 | – | 1,375,439 |
| 確認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29 | – | (1,367,362) | – | – | – | – | – | – | (1,367,362) | – | (1,367,362)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27 | – | – | – | 50,157 | – | – | – | – | 50,157 | 1,322 | 51,479 |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 | 393,981 | (643,659) | (79,270) | 282,756 | (190) | 921 | (32,842) | (2,531,751) | (2,610,054) | 234,160 | (2,375,894) |

第106至185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一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人民幣列示)*

| | 附註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經營活動：** | | | |
| 經營所用現金 | 21(c) | **(679,920)** | (597,528) |
| 已付所得稅 | | **—** | — |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 **(679,920)** | (597,528) |
| **投資活動：** |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 | | **(359,537)** | (46,205)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 | **1,209** | 11 |
| 提取定期存款 | | **33,150** | 20,102 |
|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付款 | | **(1,807,730)** | (60,000) |
|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 | **1,203,677** | 160,485 |
|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現金 | | **—** | (50,000) |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 | **(929,231)** | 24,393 |
| **融資活動：** | | | |
|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 21(d) | **(10,937)** | (11,400) |
|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21(d) | **(325)** | (530) |
| 向投資者發行金融工具的所得款項 | 21(d) | **675,000** | 1,025,000 |
| 金融工具發行成本付款 | 30(c)(ii) | **(20,000)** | — |
| 回購未歸屬受限制股份 | | **(7,451)** | (1,955) |
|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21(d) | **878,461** | 319,117 |
| 銀行貸款還款 | 21(d) | **(342,836)** | (213,734) |
| 已付利息 | 21(d) | **(19,685)** | (15,779) |
| 購買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付款 | | **(44,000)** | — |
| 來自關聯方的預付款項減少 | 21(d) | **—** | (100) |
| 上市開支付款 | | **(3,764)** | —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 **1,104,463** | 1,100,61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 | **(504,688)** | 527,484 |
| 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1(a) | **843,250** | 316,738 |
|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 | **(787)** | (972) |
| **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1(a) | **337,775** | 843,250 |

第106至185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一部分。

## 1 一般資料

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愛芯元智半導體(寧波)有限公司)於2020年4月20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並於2024年3月8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6年2月1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AI推理SoC半導體產品的設計、開發和銷售及提供相關服務，為邊緣及終端AI應用提供前沿的感知與計算平台。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

###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等會計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附註2(c)提供因首次應用該等發展而產生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資料，惟以彼等與本財務報表所反映之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相關為限。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5,982,174,000元，包括總額為人民幣7,091,304,000元的贖回義務(列作金融負債)，該等義務已於2026年2月10日在香港聯交所首次公開發售時通過自動轉換為普通股的方式結清。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應付其於到期時須予償還的金融負債及責任，並維持其未來12個月的營運。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但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如下文會計政策所述按公允價值列賬則除外:

-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權益及債務金融工具投資(見附註2(h));
- 衍生金融工具(見附註2(i)及附註2(t))。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和假設。該等估計和相關假設基於過往經驗及在相關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了對無法從其他途徑實時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該等估計和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予以審閱。倘若會計估計修訂只影響該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估計期間確認。倘若有關修訂既影響當期,亦影響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運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時所作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論述於附註3。

### (c)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當前會計期間的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匯率變動的影響 — 缺乏可兑換性。由於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以外幣結算且該外幣不能兑換成其他貨幣的交易,因此該等修訂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d) 業務合併

本集團使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列賬。就採用收購法進行的業務合併而言,收購中轉讓的對價通常按公允價值計量,計算方式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總和。

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計入開支,惟與發行債務或股本證券相關者除外。任何或有對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倘支付符合金融工具定義的或有對價的義務分類為股權,則不重新計量,且結算於權益入賬。否則,其他或有對價於各報告日期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且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隨後變化於損益確認。

因轉讓於受控制本集團的控股股東控制的實體的權益所產生的業務合併入賬,猶如收購於報告期間開始時或(倘較後)共同控制建立之日發生。所收購的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按先前本集團控股股東確認的賬面值確認。在本集團控股股東的權益持續的情況下,於共同控制合併時並無確認任何額外商譽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價值淨值的權益超出成本的部分,且所收購資產淨值與已付對價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

### (e)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但不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的實體。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按權益法入賬,除非其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其最初以成本確認,包括交易成本。隨後,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分佔該等投資對象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其他綜合收益」),直至失去重大影響力之日。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出其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將調減至零,並且不再確認其他虧損,但如本集團已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對象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是按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加上實質上屬於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其他長期權益(如適用,將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應用於該等其他長期權益後)(見附註2(m)(i))。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e) 聯營公司(續)

與按權益法入賬投資對象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與投資對銷,惟以本集團於投資對象的權益為限。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惟僅在未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的情況下。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列示為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2(m)),除非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群組)。

### (f) 商譽

商譽指以下差額

(i) 轉讓對價的公允價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允價值的總和;超過

(ii) 被收購方在收購日計量的可識別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

當(ii)大於(i)時,則此超出數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報。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其預期將由合併之協同效益獲益並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見附註2(m)(ii))。

於期間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購買商譽的任何應佔金額計入出售損益。

### (g)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為受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如果本集團因其參與某一實體事務而可獲取或有權收取可變回報並可通過其對該實體擁有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自控制權開始之日起至控制權終止之日均包含於綜合財務報表中。

集團內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益及開支(外匯交易收益或虧損除外)均予以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則僅在未出現減值證據的情況下,以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式抵銷。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g)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應佔附屬公司可識別淨資產之非控股權益的比例而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獨立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的權益。本集團業績的非控股權益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列作本公司非控股權益及權益持有人之間的年內利潤或虧損總額及綜合收益總額的分配結果。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之變動並無導致本集團對附屬公司失去控制權則以權益交易列賬。

當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其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及任何相關的非控股權益和其他權益組成部分。任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在喪失控制權時按公允價值計量。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m)),除非該投資乃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

### (h) 其他證券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投資除外)政策如下。

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投資首次按公允價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呈列,惟不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有關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中確認)。關於本集團如何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解釋,見附註31(e)。該等投資其後根據其分類,以下列方式入賬。

#### (i) 非股權投資

非股權投資均分類至下列其中一個計量類別:

- 以攤餘成本入賬,倘投資為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預期信貸虧損、投資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見附註2(x)(ii)(a))。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h) 其他證券投資(續)

#### (i) 非股權投資(續)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可劃轉,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投資乃於通過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來實現目的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兑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當投資被終止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累計的金額從權益轉回至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可劃轉)的標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確認。

#### (ii) 股權投資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除非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且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指定投資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可劃轉),以致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有關選擇乃按工具個別作出,惟僅當發行人認為投資符合股權定義時方可作出。倘特定投資出售時作出有關選擇,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累計的金額轉撥至留存收益,而非通過損益劃轉。來自股本證券的投資的股息,無論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均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益。

### (i)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衍生金融工具來管理其外匯風險敞口。倘主合約並非金融資產且若干標準已滿足,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合約分開並單獨入賬。

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之變動於損益確認,惟若該等衍生工具符合資格作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或作為海外業務淨投資對沖則除外。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j)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附註2(m)(ii))。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主要部分具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則作為獨立項目(主要組成部分)入賬。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折舊的計算方法為採用直線法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的成本或估值減估計剩餘價值(如有),並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本期間及比較期間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 |
|---|---|
| — 設備和機器 | 3–5年 |
| — 辦公設備及傢俱 | 3–5年 |
| — 服務器及網絡設備 | 3年 |
| — 租賃物業裝修 | 使用年期和租賃期之中較短者 |

於各報告日期對折舊方式、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進行審查並視需要作出調整。

### (k)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研究活動開支在產生時於損益內確認。

內部生成的商譽和品牌開支在產生時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收購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若估計可使用年期有限)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m)(ii))。

攤銷的計算方法為採用直線法撇銷無形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有)內的成本減估計剩餘價值,並且通常於損益中確認。

本期間及比較期間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 |
|---|---|
| — 知識產權許可 | 1–3年 |
| — 專利 | 10年 |
| — 軟件 | 3年 |
| — 技術 | 5–10年 |
| — 商標 | 10年 |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k)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技術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根據該資產能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的各自期間及市場上可比公司採納的可使用年期而確定。

商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乃參考收購業務中,預計商標能夠為本集團產生淨現金流的可預見未來期間而確定。

於各報告日期對攤銷方式、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進行審查並視需要作出調整。

### (l) 租賃資產

在合約開始時,本集團會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同為換取對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合同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如客戶既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又有權從該使用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擁有控制權。

#### (i) 作為承租人

當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選擇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並將每個租賃組成部分和任何關聯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組成部分進行列賬。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按個別租賃基準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倘未資本化,相關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基準於損益確認。

當租賃被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始按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不易釐定,則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以攤餘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中,因此在其產生時自損益中扣除。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l) 租賃資產(續)

**(i) 作為承租人(續)**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以成本計算,其包括於開始日期或之前調整為任何租賃付款之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任何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拆卸及搬遷基礎資產或恢復基礎資產或其所在地原貌的估算成本,減任何已收取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請參閱附註2(m)(ii))列賬。折舊以直線法按照租賃未到期期限計算。

可退還租金按金按適用於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非股權證券投資的會計政策與使用權資產分開入賬(見附註2(h)(i)、2(m)(ii)及2(x)(ii)(a))。該等按金面值超出初始公允價值的部分作為已支付的額外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若未來租賃付款因指數或利率變動而產生變動;倘本集團根據殘值擔保預期應付的估算金額出現變動,或倘本集團變更其會否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的評估,則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按此方式重新計量時,會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如果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已減為零,則計入損益。

當租賃範圍或租賃對價發生變動,而該變動未在租賃合約中作出初始規定(「租賃修改」)且未作為單獨租賃列賬時,租賃負債亦將被重新計量。在這種情況下,租賃負債按修改後的租賃款項和租賃期限,使用修改後的折現率在修改生效日重新計量。唯一例外是因COVID-19疫情而直接產生的任何租金減免,其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的條件。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利用實際權宜法,不評估租賃減免是否屬於租賃修改,並在觸發租金減免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於損益中將對價變動確認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當期部分釐定為應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清償的合約付款現值。

### (m) 信貸虧損和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m) 信貸虧損和資產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是以概率加權估計的信貸虧損。一般而言,信貸虧損按合約金額與預期金額之間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計量。

如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差額將按以下折現率折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及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現行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

預期信貸虧損基於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此乃因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若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較短期間)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部分;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在整個預期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造成的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按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以下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的金融工具;及
- 信貸風險(即於金融工具預期年期內發生違約的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的其他金融工具。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總是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確定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包括貸款承諾)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在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且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便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這包括基於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和知情信貸評估並包括前瞻性資料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和分析。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m) 信貸虧損和資產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若金融資產逾期30天以上,則本集團會假設其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認為,當(i)借款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不執行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品(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或(ii)金融資產逾期90天時,則構成金融資產違約事件。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變化。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化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時,會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劃轉)的非股權證券投資除外,其虧損撥備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累計計入公允價值儲備(可劃轉),不會減少財務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中的賬面金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發生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超過90日;
- 本集團按本集團不會另行考慮的條款重組貸款或墊款;
- 債務人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為債務人帶來不利影響;或
- 因為發行人財務困難而導致擔保失去活躍市場。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m) 信貸虧損和資產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續)

***撇銷政策***

若無實際收回可能,則撇銷該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價值。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以償還將被撇銷的金額。

過往撇銷資產的後續回收在回收期間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撥回。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審閱其非金融資產(存貨除外)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如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資產分類為自持續使用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該現金流入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成現值。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其首先被分配用於減少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減少現金產生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值。

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就其他資產而言,僅當所產生的賬面值不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折舊或攤銷)時,方會撥回減值虧損。

### (n) 存貨

存貨指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的資產,在生產過程中以供出售的資產,或在生產過程中或提供服務時所消耗的材料或供應品形式。

存貨按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n) 存貨(續)

存貨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使存貨達至其現時地點及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乃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完成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

倘存貨已出售,該等存貨的賬面值在確認相關收益的期間內確認為銷售成本。

存貨跌價減值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跌價減值或虧損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確認任何存貨跌價的撥回金額。

### (o) 合同負債

倘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客戶支付不可退還的對價時,則合同負債獲確認(請參閱附註2(x))。若本集團在確認相關收益前有無條件收取不可退還對價的權利,則合同負債亦將予以確認。在該情況下,亦須確認相應應收款項(請參閱附註2(p))。

### (p)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具無條件收取對價的權利且僅隨時間推移對價即會成為到期時予以確認。

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格計量。所有應收款項其後按攤餘成本列賬,使用有效利率法,並包括信貸虧損撥備(請參閱附註2(m)(i))。

###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兑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所面臨的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於購入時期限不超過三個月)。就編製現金流量表而言,於要求時償還與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之銀行透支亦列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部分。根據附註2(m)(i)所載政策,就預期信貸虧損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進行評估。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r)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於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餘成本列賬,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在該情況下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 (s)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最初以公允價值減去交易成本計量。其後,計息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列賬。利息開支乃根據附註2(z)確認。

### (t)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i)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最初以公允價值減去交易成本計量。其後,因轉換權可按權益價格的公允價值行使,其公允價值經常為零,可換股債券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列賬。利息開支乃根據附註2(z)確認。

**(ii)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指按公允價值確認的賠償權。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公允價值的損益即時於損益確認。

**(iii) 贖回負債權**

若干投資者被授予可在發生超出本公司控制範圍的特定事件時要求本公司以現金贖回其股份的權利。包含購買本公司權益工具以換取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義務的合同亦會產生按贖回金額現值計算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該金融負債按贖回金額的現值計量,而該贖回金額代表由具有最高結算結果的事件觸發的結算。初始確認後,該金融負債以攤餘成本列示。金融負債賬面值變動按「贖回負債賬面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

### (u)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短期僱員福利在提供相關服務時支銷。倘本集團現時因僱員過往提供的服務而有支付該等金額的法律或推定義務且該等義務能夠可靠地估計,則預計將支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的責任於提供相關服務時支銷。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u) 僱員福利(續)

#### (ii) 股份支付安排

向僱員授出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安排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一般於獎勵的歸屬期內確認為開支,並相應增加權益。確認為開支的金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預期將符合相關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的獎勵數目,因此最終確認的金額乃基於歸屬日期符合相關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的獎勵數目。對於附帶非可行權條件的股份支付獎勵,該股份支付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的計量應反映此類條件,並且不會對預期結果與實際結果之間的差異進行調整。

於歸屬期內,將審核預期歸屬股份的數目。已於過往期間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的任何所需調整,會於審核期間的損益中扣除/計入。在歸屬日,確認為費用的金額被調整以反映歸屬的實際股份數目(對股份支付儲備進行相應調整)。

按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安排之修訂僅在令員工受惠的情況下入賬。倘本集團修訂已授出購股權或限制性股份單位(「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條款或條件,而減低已授出購股權或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或以未令員工受惠的方式作出修訂,本集團仍繼續確認按已授出購股權或限制性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的所收取服務,除非該等購股權或限制性股份單位因未能滿足於授出日期指定的歸屬條件(市場條件除外)而並未歸屬。

####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在本集團不再能撤銷給予的該等福利與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的較早者發生時確認。

### (v)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其於損益確認,惟與業務合併或直接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

即期稅項包括年內應課稅收入或虧損的估計應付或應收稅項及過往年度應付或應收稅項的任何調整。即期應付或應收稅項的金額是對預期支付或收到的稅款的最佳估計,反映了與所得稅有關的不確定性。其採用於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量。即期稅項亦包括股息產生的任何稅項。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v) 所得稅(續)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符合若干標準時方可抵銷。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與負債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的賬面值與就稅務目的所用的數額的暫時性差異而確認。以下情況不確認遞延稅項:

- 在一項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初始確認的暫時性差異,其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予扣減暫時性差異;
- 暫時性差異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投資有關,且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撥回的時間,以及此差額可能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撥回;
- 初始確認商譽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及
- 與為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頒佈的支柱二立法模板而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產生的所得稅有關的暫時性差異。

本集團就其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惟以未來有可能可動用應課稅利潤的情況為限。未來應課稅利潤根據相關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的撥回確定。倘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的金額不足以完全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根據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業務計劃,考慮未來應課稅利潤並對現有的暫時性差異撥回進行調整。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日期進行審閱,並於不再可能實現相關稅項利益時減少;當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性提高時,該等減少就會撥回。

遞延稅項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日期時預期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會帶來的稅務影響。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符合若干標準時方可抵銷。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w) 撥備及或有負債

一般而言,撥備乃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和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除税前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釐定。

當相關產品或服務出售時,根據歷史保修數據及對相關概率的可能結果的加權,確認保修撥備。

虧損性合約的撥備乃按終止合約的預計成本與讓合約存續的預計成本淨額中的較低者的現值計量,乃根據履行合約義務的增量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釐定。確立撥備前,本集團確認與合約相關的資產的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2(m)(ii))。

倘若結算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支出預期將由另一方補償,則就幾乎確定的任何預期補償確認一項單獨資產。就補償確認的金額以撥備的賬面值為限。

### (x) 收入及其他收益

收入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本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承諾對價金額(代第三方收取的相關金額除外,例如增值税或其他銷售税項)確認,並經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 (i) 與客戶所訂合約的收入

本集團主要通過銷售產品以及提供相關的技術服務來獲取收入。

***(a) 銷售產品***

收入於客戶管有並接受終端計算產品、邊緣AI推理產品及智能汽車產品時確認。

***(b) 技術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與軟件和硬件開發服務相關的技術服務。收入於定制軟件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於軟件交付予客戶之前,客戶無法同時收取及使用本集團提供的利益以及控制定制軟件。由於合同限制,定制軟件通常對本集團沒有其他用途。然而,在將定制軟件轉讓予客戶之前,並不會產生可強制執行的付款權。因此,收入於定制軟件轉移至客戶的時點予以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x) 收入及其他收益(續)

**(ii) 其他來源的收入及其他收益**

***(a)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b)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保證可收取政府補助且本集團可符合有關條件,則政府補助會初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所涉開支的補助於相關開支產生的相同期間按系統基準於損益內確認為收益。

### (y) 外幣折算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折算成本集團各公司的功能貨幣。

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為單位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公允價值釐定之日的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為單位而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匯兑差額通常於損益中確認。

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日期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業務的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匯兑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匯兑儲備累計。

### (z) 借款成本

因收購、建造或生產資產(即須耗用一段頗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而直接應佔之借款成本均撥作該等資產之部分成本。其他借款成本則在產生期間計為費用。

### (aa) 關聯方

(a) 下列個人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可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i) 擁有本集團的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iii) 身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aa) 關聯方(續)

(b) 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可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同屬同一集團的實體(即所有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間互為關聯方)。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iii) 兩間實體同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v) 該實體為以本集團或與本集團相關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vii) 受(a)(i)中所述人士重大影響的實體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親密家庭成員指在與該實體從事交易時預期會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 (ab)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以及在財務報表中報告的各分部項目金額,從定期提供給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以對本集團各業務線和地理位置進行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的財務資料中確定。

就財務呈報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否則各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合算。個別非重要經營分部若滿足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以進行合算。

##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有關商譽減值的估值、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及有關業務合併所收購的無形資產的假設及風險因素的資料,已載於附註14、27及31。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重大來源如下:

### (i)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如附註2(n)所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扣除估計分銷開支。該等估計乃根據當前市況及出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該等估計可因競爭對手因市況變化所採取的行動而出現重大變動。

管理層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評估該等估計,以確保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示。

### (i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本集團的管理層根據對所有預期現金短缺的現值的評估,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釐定虧損撥備。該等估計乃根據過往事件的資料、當前情況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作出。本集團的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虧損撥備。

### (iii) 金融資產以外的非流動資產減值

倘有情況顯示金融資產以外的非流動資產的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則該資產可能被視為「已減值」,並可根據附註2(m)(ii)所述的非流動資產減值會計政策確認減值虧損。該等資產會定期或在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出現減值,賬面金額會減記至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為準。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折現至其現值,這需要對收入水平以及經營成本金額進行重大判斷。本集團利用所有現時所得資料,釐定可回收金額的合理概約金額,包括根據對收入水平及經營成本金額的合理有力假設及預測所作出的估計。該等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資產的可回收金額產生重大影響,並可能導致未來期間減值支出或減值撥回增加。

### (iv) 無形資產的使用年限

無形資產的攤銷乃經計及估計殘值後,按各自資產的估計使用年限以直線法進行。本集團定期檢討資產的估計使用年限,以釐定報告期內記錄的攤銷開支金額。使用年限基於類似資產的行業經驗,並經計及預期的技術變革。倘先前估計發生重大變動,則會調整未來期間的攤銷開支。

##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銷售終端計算產品、邊緣AI推理產品及智能汽車產品以及提供相關服務。

#### (i) 收入分類

與客戶簽訂的合約的收入按主要產品／服務分類如下：

| | **2025年** | 2024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與客戶簽訂的合約的收入** | | |
|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 | |
| 按主要產品／服務分類 | | |
| — 產品 | **553,080** | 472,325 |
| — 技術服務及其他 | **8,609** | 567 |
| | **561,689** | 472,892 |

#### (ii)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 | **2025年** | 2024年 |
|---|---|---|
| 客戶A | **25.55%** | 23.87% |
| 客戶B | ***** | 20.92% |
| 客戶C | **12.52%** | 14.60% |
| 客戶D | **25.56%** | * |

* 於各年度，不到本集團收入的10%。

附註：上述客戶屬集團層面，包括單獨與本集團訂立合約的客戶總部、省級公司、地市級公司、專業化附屬公司。

## 4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 (a) 收入(續)

**(iii) 於報告日期與現有客戶簽訂合約而預計在未來確認的收入**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與客戶簽訂合約的剩餘履約義務(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均屬原預計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本集團已選擇採用實際權宜方法,且不披露於各報告期末分配至履約義務(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

### (b) 分部報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 *經營分部*,要求根據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和披露經營分部資料,該等報告由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目的定期審查。本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層人員對其業務進行整體管理,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為首席執行官,其在評估分部業績及作出分部資源分配決策時,會審查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在此基礎上,本集團已確定其僅有一個銷售半導體產品及提供相關服務的經營分部。

因此,未呈列可報告分部資料。

### (c) 地域資料

**(i)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的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按提供服務或交付貨物的地點確定。

| | **2025年** | 2024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中國內地 | **492,850** | 466,574 |
| 其他 | **68,839** | 6,318 |
| | **561,689** | 472,892 |

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a) 其他收入

| | **2025年** | 2024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政府補助(附註(i)) | **16,444** | 42,354 |
| 其他 | **4,119** | 4,749 |
| | **20,563** | 47,103 |

(i) 本集團獲得來自中國內地多地政府當局的無條件政府補助,以表彰其在技術創新及區域經濟發展方面的貢獻。

### (b)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 **2025年** | 2024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實現及未實現收益淨額 | **4,272** | 421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淨收益╱(虧損) | **520** | (125) |
|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 **161** | (1,386) |
| | **4,953** | (1,090) |

## 6 稅前虧損

稅前虧損乃於(計入)／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 (a) 財務成本淨額

| | **2025年** | 2024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利息收入 | **(2,562)** | (3,218) |
| 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附註29) | **410,364** | 224,995 |
|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 **19,887** | 17,072 |
| 購買軟件應付款項利息開支 | **131** | 453 |
|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開支(附註29) | **—** | 8,077 |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12) | **325** | 530 |
| | **428,145** | 247,909 |

### (b) 員工成本

| | **2025年** | 2024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 **457,118** | 478,251 |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附註(i)) | **32,816** | 35,291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附註27) | **115,537** | 51,479 |
| | **605,471** | 565,021 |

附註:

(i) 本集團在中國設立的附屬公司的員工參與由當地市政府管理的界定供款計劃。據此,該等附屬公司須根據當地市政府協定的員工薪金的特定百分比向該計劃供款。該等附屬公司的員工有權在其正常退休年齡從上述退休計劃中獲得退休福利,該福利按中國平均工資水平的百分比計算。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有關支付其他退休福利的進一步責任。

## 6 稅前虧損(續)

### (c) 其他項目

| | 附註 | **2025年** | 2024年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已售存貨成本 | 16(b) | **440,402** | 373,489 |
| 折舊費: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1 | **11,080** | 14,583 |
| — 使用權資產 | 12 | **10,450** | 11,245 |
| 無形資產攤餘成本 | 13 | **122,567** | 126,371 |
|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 12 | **1,454** | 1,758 |
| 研發開支(附註(i)) | | **596,364** | 588,952 |
|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預期信貸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663)** | 11,032 |
| 上市開支 | | **23,796** | — |
| 核數師薪酬: | | | |
| — 審計服務 | | **1,690** | — |
| — 其他服務(附註(ii)) | | **5,450** | — |

附註:

(i)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開支包括員工成本、折舊開支及攤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32,308,000元及人民幣528,806,000元。該等金額亦包括於上文分別披露的相關總金額內。

(ii) 其他服務包括人民幣3,440,000元,其亦包括於上文分別披露的上市開支內。

## 7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所得稅

### (a)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稅項指

本集團須就在本集團成員公司居住及經營的司法管轄區內產生或源自該司法管轄區的利潤按實體繳納所得稅。

**(i) 中國內地**

根據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條例,符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實體可享受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愛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砹芯科技有限公司及浙江芯昇電子技術有限公司於2021年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認定,並於2024年通過資格複審。因此,該等附屬公司自2021年至2026年內,享有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

**(ii) 香港**

各報告期的香港利得稅撥備均按照該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算。但本集團旗下某附屬公司適用雙重利得稅稅率制度,即首200萬港元應課稅利潤按8.25%徵稅,超出該金額的利潤則按16.5%徵稅。

**(iii) 日本**

根據日本的企業所得稅法,日本企業所得稅按法定稅率33.58%計算。

## 7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所得稅(續)

###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虧損之間的對賬

|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稅前虧損 | **(1,184,207)** | (904,197) |
| 稅前虧損的名義稅項(按有關司法管轄區適用於利潤的稅率計算) | **(284,749)** | (223,494) |
| 優惠稅率的稅務影響 | **95,779** | 81,142 |
|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 **26,758** | 9,057 |
|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的稅務影響(附註) | **(98,390)** | (87,956) |
| 利用往年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607)** | (55) |
| 未確認的可扣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261,209** | 221,306 |
| 實際稅項開支 | — | — |

附註: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23]第7號,自2023年1月1日起,企業有權享受100%現行研發開支加計扣除比例。

## 8 董事及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董事酬金 |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 酌情花紅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小計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附註vi) | 合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董事** | | | | | | | |
| QIU XIAOXIN博士 | — | 3,008 | 851 | — | 3,859 | — | 3,859 |
| 劉建偉先生(i) | — | 1,137 | 130 | 68 | 1,335 | 1,662 | 2,997 |
| 王遠先生 | — | 1,448 | 200 | 71 | 1,719 | 634 | 2,353 |
| 施曉燁先生 | — | 1,208 | 80 | 53 | 1,341 | 42,888 | 44,229 |
| 趙昌華先生(i) | — | 1,091 | 200 | 71 | 1,362 | 811 | 2,173 |
| 龔惠民先生(ii) | — | 787 | 144 | 24 | 955 | (1,248) | (293) |
| 孫微風先生(iii) | — | 3,048 | 372 | 57 | 3,477 | 28,174 | 31,651 |
| 周志峰先生(i) | — | — | — | — | — | — | — |
| 王晨先生 | — | — | — | — | — | — | — |
| 張海峰先生(於2025年5月辭任) | — | — | — | — | — | — | — |
| 顧愷寧先生 | — | — | — | — | — | — | — |
| 周思遠先生(於2024年3月獲委任) | — | — | — | — | — | — | — |
| 白婷女士(於2024年12月獲委任) | — | — | — | — | — | — | — |
| 翁寧寧先生(iv) | — | — | — | — | — | — | — |
| **監事** | | | | | | | |
| 彭楠女士 | — | 1,028 | 170 | 71 | 1,269 | 810 | 2,079 |
| 陳曉文女士(於2024年3月獲委任) | — | 702 | 64 | 71 | 837 | 69 | 906 |
| 周穎女士(於2024年3月獲委任) | — | — | — | — | — | — | — |
| | — | 13,457 | 2,211 | 486 | 16,154 | 73,800 | 89,954 |

## 8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董事酬金 |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 酌情花紅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小計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附註vi) | 合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董事** | | | | | | | |
| QIU XIAOXIN博士 | — | 5,012 | — | — | 5,012 | — | 5,012 |
| 劉建偉先生(i) | — | 1,198 | — | 100 | 1,298 | 2,202 | 3,500 |
| 王遠先生 | — | 1,510 | — | 106 | 1,616 | — | 1,616 |
| 施曉燁先生 | — | 1,270 | — | 97 | 1,367 | 7,729 | 9,096 |
| 趙昌華先生(i) | — | 1,161 | — | 106 | 1,267 | 261 | 1,528 |
| 龔惠民先生(iii) | — | 2,475 | — | 106 | 2,581 | 1,390 | 3,971 |
| 史欣先生(於2024年4月辭任) | — | 1,148 | 348 | 100 | 1,596 | 317 | 1,913 |
| 周志峰先生(i) | — | — | — | — | — | — | — |
| 王晨先生 | — | — | — | — | — | — | — |
| 張海峰先生(於2025年5月辭任) | — | — | — | — | — | — | — |
| 梁龍先生(於2024年3月辭任) | — | — | — | — | — | — | — |
| 鄒濤先生(於2024年12月辭任) | — | — | — | — | — | — | — |
| 周思遠先生(於2024年3月獲委任) | — | — | — | — | — | — | — |
| 白婷女士(於2024年12月獲委任) | — | — | — | — | — | — | — |
| **監事** | | | | | | | |
| 彭楠女士 | — | 1,090 | — | 106 | 1,196 | 259 | 1,455 |
| 陳曉文女士(於2024年3月獲委任) | — | 763 | 104 | 106 | 973 | 18 | 991 |
| 周穎女士(於2024年3月獲委任) | — | — | — | — | — | — | — |
| | — | 15,627 | 452 | 827 | 16,906 | 12,176 | 29,082 |

## 8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附註:

(i) 劉建偉先生、趙昌華先生及周志峰先生於2026年2月10日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

(ii) 龔惠民先生於2024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5年3月辭任。

(iii) 孫微風先生於2025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5年6月進一步調任為執行董事。

(iv) 翁寧寧先生於2025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v) Tan Ren女士、李軍先生、王鑫先生及陳欣教授於2025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2月10日起生效。

(vi) 指根據本公司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購股權授予董事及監事的購股權的估計價值。該等購股權的價值乃根據附註2(u)所載本集團有關股份支付交易的會計政策而計量,且根據該政策,包括於歸屬前作廢的已授出股權工具撥回過往年度應記款項的調整。該等股份支付的詳情(包括已授出購股權的主要條款及數目)於附註27披露。

(vii)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且本集團亦無向董事及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款項,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失去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有關的任何職位的補償。

## 9 最高酬金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中分別有2名(2024年:3名)為董事,其酬金披露於附註8。其他3名(2024年:2名)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 | **2025年** | 2024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 **5,848** | 4,425 |
| 酌情花紅 | **410** | 347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196** | 163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4,944** | 15,288 |
| | **11,398** | 20,223 |

## 9 最高酬金人士(續)

非董事的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範圍如下:

| | **2025年** | 2024年 |
|---|---|---|
| | **人數** | 人數 |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3** | 1 |
| 18,000,001港元至18,500,000港元 | **—** | 1 |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上述非董事的最高酬金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款項,以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失去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有關的任何職位的補償。

## 10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及年度已發行或被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

如附註30(c)(ii)所述,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330,771,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於2024年3月8日予以發行。為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前被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按假設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已發生釐定。

#### (i) 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 | **2025年** | 2024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本公司全體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 **(1,149,347)** | (860,915) |
| 附有贖回權的普通股應佔虧損分配(附註29) | **922,349** | 632,304 |
| 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 **(226,998)** | (228,611) |

## 10 每股虧損(續)

### (a) 每股基本虧損(續)

####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 **2025年** | 2024年 |
|---|---|---|
| | **千股** | 千股 |
| 年初已發行普通股 | **393,981** | 330,771 |
| 已發行普通股的影響(附註30(c)(ii)) | **4,540** | — |
| 已發行附有贖回權的普通股的影響(附註30(c)(ii)) | **49,369** | 19,287 |
| 附有贖回權的普通股的影響(附註29) | **(292,173)** | (198,881) |
| 就員工激勵計劃持有的未歸屬股份的影響 | **(83,810)** | (79,270) |
| 年末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71,907** | 71,907 |

###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根據本集團員工激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附註27)及附有贖回權的普通股(附註29),因為將其計入會產生反攤薄作用。本公司並無其他潛在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額與每股基本虧損額相同。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設備和機器 | 辦公設備及傢俱 | 服務器及網絡設備 | 租賃物業裝修 | 合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成本:** | | | | | |
| 於2024年1月1日 | 26,809 | 7,618 | 21,861 | 948 | 57,236 |
| 添置 | 1,678 | 829 | 4,462 | — | 6,969 |
| 處置 | (1,044) | (189) | (2) | — | (1,235)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 **27,443** | **8,258** | **26,321** | **948** | **62,970** |
| 添置 | **41,806** | **3,103** | **3,546** | — | **48,455** |
| 處置 | **(499)** | **(657)** | **(42)** | — | **(1,198)**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68,750** | **10,704** | **29,825** | **948** | **110,227** |
| **累計折舊:** | | | | | |
| 於2024年1月1日 | (17,038) | (3,988) | (10,085) | (628) | (31,739) |
| 年內扣除 | (6,756) | (1,832) | (5,675) | (320) | (14,583) |
| 出售時撥回 | 944 | 153 | 2 | — | 1,099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 **(22,850)** | **(5,667)** | **(15,758)** | **(948)** | **(45,223)** |
| 年內扣除 | **(4,887)** | **(1,205)** | **(4,988)** | — | **(11,080)** |
| 出售時撥回 | **205** | **569** | **39** | — | **813**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27,532)** | **(6,303)** | **(20,707)** | **(948)** | **(55,490)** |
| **賬面淨值:** | | | |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4,593 | 2,591 | 10,563 | — | 17,747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41,218** | **4,401** | **9,118** | — | **54,737** |

## 12 使用權資產

| | 辦公樓<br>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於2024年1月1日 | 17,778 |
| 添置 | 12,023 |
| 處置 | (7,735)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 **22,066** |
| 添置 | **8,876** |
| 處置 | **(10,140)**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20,802** |
| **累計折舊:** | |
| 於2024年1月1日 | (5,634) |
| 年內扣除 | (11,245) |
| 出售時撥回 | 7,735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 **(9,144)** |
| 年內扣除 | **(10,450)** |
| 出售時撥回 | **9,836**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9,758)** |
| **賬面淨值:**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12,922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11,044** |

## 12 使用權資產(續)

於損益中確認的有關租賃之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 | **2025年** | 2024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辦公樓 | **10,450** | 11,245 |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6(a)) | **325** | 530 |
|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附註6(c)) | **1,454** | 1,758 |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的詳情和租賃負債的期限分析分別載於附註21(e)和附註26。

### (a) 租作自用物業

本集團於中國租用多幢辦公樓。本集團通過租賃協議取得物業使用權。租賃初始期限一般為3至5年。

部分租賃包括於合同期末前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本集團認為合理確定不會於租賃開始之日提前行使終止選擇權。

## 13 無形資產

| | 知識產權許可 | 專利 | 軟件 | 技術[i] | 商標[i] | 合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成本:** | | | | | | |
| 於2024年1月1日 | 189,094 | 36,841 | 82,421 | 282,500 | 134,800 | 725,656 |
| 添置 | 30,027 | — | 1,398 | — | — | 31,425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 **219,121** | **36,841** | **83,819** | **282,500** | **134,800** | **757,081** |
| 添置 | **284,355** | — | **36,353** | **150,000** | — | **470,708**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503,476** | **36,841** | **120,172** | **432,500** | **134,800** | **1,227,789** |
| **累計攤銷:** | | | | | | |
| 於2024年1月1日 | (102,056) | (2,563) | (47,355) | (4,708) | (2,248) | (158,930) |
| 年內扣除 | (56,296) | (9,091) | (19,255) | (28,250) | (13,479) | (126,371)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 **(158,352)** | **(11,654)** | **(66,610)** | **(32,958)** | **(15,727)** | **(285,301)** |
| 年內扣除 | **(55,073)** | **(9,090)** | **(11,674)** | **(33,250)** | **(13,480)** | **(122,567)**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213,425)** | **(20,744)** | **(78,284)** | **(66,208)** | **(29,207)** | **(407,868)** |
| **賬面淨值:** | | | | |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60,769 | 25,187 | 17,209 | 249,542 | 119,073 | 471,780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290,051** | **16,097** | **41,888** | **366,292** | **105,593** | **819,921** |

## 13 無形資產(續)

於本集團損益中確認的有關無形資產之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 | **2025年** | 2024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如下: | | |
| 研發開支 | **108,906** | 112,595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 **13,480** | 13,480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181** | 296 |
|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122,567** | 126,371 |

(i) 技術及商標主要於2023年10月31日通過浙江華圖微芯技術有限公司(「浙江華圖」)的業務合併收購。該等技術及商標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10年估計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如附註15所披露,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安徽神璣技術有限公司(「安徽神璣」)根據獨立外部估值師出具的估值報告,以價值人民幣150,000,000元的自主研發技術完成部分注資。

## 14 商譽

| |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12月31日 | **908,170** |
| **賬面淨值:**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908,170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908,170** |

## 14 商譽(續)

### 減值測試

可回收金額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10年期間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作出。本集團所處行業正處於快速發展階段。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擴張計劃,本集團計劃通過研發定制化的高價值產品(如邊緣與終端AI SoC及智能汽車SoC)並深化市場滲透,持續擴大其在行業中的影響力。因此,本集團在未來數年將處於高速發展期,並有望在未來十年進入穩定發展階段。商譽減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亦經估值報告交叉檢查。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值評估中所採用的關鍵假設如下:

| | **2025年** | 2024年 |
|---|---|---|
| | **%** | % |
| 收益增長率 | **2.00~85.72** | 5.94~85.72 |
| 毛利率 | **30.65~45.45** | 24.44~45.52 |
| 稅前貼現率 | **17.66** | 17.53 |
| 終端增長率 | **2.00** | 2.00 |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末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根據商譽減值測試結果,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8,893,837,000元及人民幣5,410,672,000元,分別較賬面值超出人民幣5,903,442,000元及人民幣2,805,591,000元。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並無就商譽確認減值。

本集團對管理層在商譽年度減值測試中使用的主要假設進行了敏感性分析。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主要假設出現合理可能的變動並不會導致減值。用於商譽減值測試的平均收入增長率、毛利率、年增長率及稅前貼現率等參數於報告期間大體保持不變,原因是管理層認為在確定主要假設時,本集團的業務和運營或外部市況沒有發生重大變化。

## 15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下列清單僅包含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的附屬公司的資料。除另有註明外,所持股份均為普通股。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成立的地點及日期 | 註冊及實繳資本詳情 | 擁有權益比例 | | 主要業務 |
|---|---|---|---|---|---|
| | | | 由本公司持有 | 由附屬公司持有 | |
| 北京愛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愛芯」)[i] | 中國<br>2019年5月30日 | 人民幣<br>75,000,000元 | 100% | — | 芯片分銷及應用開發 |
| 杭州愛芯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br>2023年12月27日 | 人民幣<br>100,000,000元 | 100% | — | 技術設計及研發 |
| 西安愛芯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br>2021年11月24日 | 人民幣<br>100,000元 | 100% | — | 技術設計及研發 |
| 深圳愛芯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br>2022年2月5日 | 人民幣<br>100,000元 | 100% | — | 技術設計及研發 |
| Axera Hong Kong Limited | 香港<br>2021年7月5日 | 100,000美元 | 100% | — | 芯片分銷及應用開發 |
| 愛芯元智半導體(重慶)有限公司 | 中國<br>2024年11月26日 | 人民幣<br>750,000,000元 | 100% | — | 技術設計及研發 |
| 愛芯元智半導體(天津)有限公司 | 中國<br>2024年11月8日 | 人民幣<br>10,000,000元 | 100% | — | 技術設計及研發 |
| 浙江華圖[iii] | 中國<br>2014年10月31日 | 人民幣<br>104,000,000元 | 100% | — | 投資控股 |
| 重慶創元[b] | 中國<br>2025年11月14日 | 人民幣<br>100,000,000元 | — | 36% | 技術設計及研發 |

## 15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成立的地點及日期 | 註冊及實繳資本詳情 | 擁有權益比例 由本公司持有 | 擁有權益比例 由附屬公司持有 | 主要業務 |
|---|---|---|---|---|---|
| 上海砆芯科技有限公司(i) | 中國 2019年11月22日 | 人民幣 10,000,000元 | — | 100% | 芯片分銷及應用開發 |
| 蕪湖愛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2019年7月25日 | 人民幣 45,000,000元 | — | 100% | 技術設計及研發 |
| Axera Japan 合同會社 | 日本 2021年10月11日 | 9,000,000日元 | — | 100% | 技術設計及研發 |
| 浙江芯昇電子技術有限公司 | 中國 2020年4月9日 | 人民幣 278,000,000元 | — | 100% | 芯片分銷及應用開發 |
| 北京泰合志恒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泰合」) | 中國 2007年10月24日 | 人民幣 91,000,000元 | — | 100% | 芯片分銷及應用開發 |
| 武漢泰合志恒科技有限公司(ii) | 中國 2014年8月18日 | 人民幣 10,000,000元 | — | 100% | 技術設計及研發 |

附註:

(i)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前,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由北京愛芯開展。於2020年4月,北京愛芯的股東將其於北京愛芯所持的全部股權以股權出資的方式轉讓予本公司,履行出資義務,因此北京愛芯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ii) 武漢泰合志恒科技有限公司於2024年10月16日解散並註銷註冊。

(iii) 2023年,本集團與浙江華圖當時的部分股東分別訂立了多份股份購買協議,以收購浙江華圖的股權。於該等交易完成後,浙江華圖自2023年10月31日起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浙江華圖57.07%股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通過發行52,736,585股具有優先權之C輪股份(認購價為人民幣1,161,198,000元)及支付現金對價人民幣181,824,000元(含預付款項人民幣137,824,000元),進一步收購浙江華圖股東所持41.95%股權權益。至此,本集團於浙江華圖的實際權益增至100%,餘下權益由本集團控制的員工激勵平台持有。本公司據此終止確認非控股股東持有的非控股權益人民幣167,109,000元,並相應調整其他儲備人民幣1,175,913,000元。

## 15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a) 下表載列與浙江華圖及其附屬公司有關的資料,而本集團於其中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下列匯總財務資料代表公司內部抵銷前的金額。

|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 57.07% |
| 流動資產 | 313,385 |
| 非流動資產 | 413,050 |
| 流動負債 | (316,099) |
| 資產淨值 | 410,336 |
|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 234,160 |
| 收入 | 339,408 |
| 年內虧損 | (75,845) |
| 綜合虧損收益 | (75,845) |
| 非控股權益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 (43,282) |
|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 | (53,115) |
|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 (55,881) |
|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 | 77,042 |

* 如附註15(iii)所披露,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浙江華圖的權益增至100.00%。

## 15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b) 於2025年11月,本公司與兩名外部投資者豪威集成電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豪威」)及安徽神璣,以及一家由本公司控制的員工激勵平台訂立投資協議,以成立附屬公司重慶創元。根據協議,本公司同意以現金對價人民幣455,000,000元認購重慶創元實收資本人民幣36,400,000元,員工激勵平台同意以現金對價人民幣195,000,000元認購重慶創元實收資本人民幣15,600,000元,豪威同意以現金對價人民幣300,000,000元認購重慶創元實收資本人民幣24,000,000元並享有如附註29所披露的優先權,安徽神璣同意以價值人民幣300,000,000元的自主研發技術為對價認購重慶創元實收資本人民幣24,000,000元並享有如附註29所披露的優先權。於2025年12月31日,上述所有出資均已結清,惟安徽神璣以自主研發技術方式出資的人民幣150,000,000元尚未結清,預計將於2026年9月完成;以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員工激勵平台出資的人民幣195,000,000元,將於員工激勵計劃設立後完成。

本公司與重慶創元員工激勵平台的控股方就重慶創元16%的表決權訂立一致行動契據。員工激勵平台同意就其所持有的全部權益,按照本公司的指示與本公司一致行動。因此,本公司通過一致行動契據實際獲得52%的表決權,董事會已確定本集團自註冊成立之日起取得對重慶創元的控制權。

下列匯總財務資料代表公司內部抵銷前的金額。

|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
|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 **48.00%** |
| 流動資產 | **592,418** |
| 非流動資產 | **294,133** |
| 流動負債 | **(175)** |
| 資產淨值 | **886,376** |
| 資產淨值份額 | **425,460** |
| 調整(i) | **15,600** |
|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 **441,060** |
| 收入 | — |
| 年內虧損 | **(18,625)** |
| 綜合收益總額 | **(18,625)** |
| 非控股權益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 **8,940** |
|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 | **(110,775)** |
|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 **(642,552)** |
|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 | **755,000** |

* 根據投資協議,利潤分配乃按照認繳資本比例。

(i) 如上所述,來自員工激勵平台及一名非控股股東的若干出資尚未完成。該調整反映了根據約定基準將所得款項總額超出實收資本的部分的重新分配。

## 16 存貨

###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括

| | **2025年12月31日** | 2024年12月31日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原材料 | **64,960** | 74,941 |
| 半成品及在產品 | **215,352** | 95,514 |
| 產成品 | **48,186** | 41,420 |
| | **328,498** | 211,875 |

### (b) 確認為開支且於損益中入賬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 | **2025年** | 2024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已售出存貨之賬面金額 | **429,362** | 369,154 |
| 存貨撥備 | **11,040** | 4,335 |
| | **440,402** | 373,489 |

存貨可變現淨值為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該等估計乃根據現行市況及出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該等估計可因競爭對手因市況變化所採取的行動而出現重大變動。

## 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
|---|---|---|
| 理財產品[(i)] | **600,839** | — |
| 遠期外匯合約[(ii)] | **3,225** | — |
| 應收可轉換貸款[(iii)] | **4,261** | — |
| | **608,325** | — |

(i) 本集團運用其閒置資金對由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若干金融產品進行投資。該等理財產品通常具有預定到期日及預期回報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ii) 本集團訂立外幣遠期合約，據此本集團將於報告期末的未來期間按人民幣兑美元的固定匯率購買美元。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確認。由於未被指定為對沖工具，此類外幣遠期合約將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列賬。

(iii) 於2025年3月、9月及12月，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三份可換股債券投資協議，認購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200,000元。可換股債券年利率為3%，於12個月內到期。應收可轉換貸款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
|---|---|---|
| 非上市股權投資 | **14,942** | 14,942 |

非上市股權投資指對於中國成立的私人實體的股權投資。由於投資預期持作長期策略目的，該等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19 貿易應收款項

| | **2025年12月31日** | 2024年12月31日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 | |
| — 應收第三方款項 | **178,589** | 235,333 |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604** | 1,705 |
| 減:虧損撥備 | **(13,342)** | (14,991) |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 **166,851** | 222,047 |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收回。

### 賬齡分析

截至各報告期末,基於收入確認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 | **2025年12月31日** | 2024年12月31日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1年內 | **164,305** | 220,789 |
| 1年至2年 | **2,546** | 1,258 |
| | **166,851** | 222,047 |

有關本集團的信貸政策及自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1(a)。

## 2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025年<br>12月31日<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12月31日<br>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 | | |
| 押金 | **3,196** | 4,092 |
| 減:虧損撥備 | **(29)** | (1,043) |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3,167** | 3,049 |
| 預付款項,用於: | | |
| — 投資[(i)] | **—** | 137,824 |
| — 長期資產 | **21,004** | 31,503 |
| | **21,004** | 169,327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24,171** | 172,376 |
| **流動:** | | |
| 應收供應商返利 | **—** | 6,952 |
| 資本化的上市開支 | **9,763** | — |
| 押金 | **1,934** | 1,844 |
| 向關聯方作出預付款項[(ii)] | **250** | 250 |
| 其他 | **1,655** | 860 |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13,602** | 9,906 |
| 預付款項 | **221,918** | 55,178 |
| 可收回增值税 | **90,246** | 34,628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325,766** | 99,712 |

(i) 於2023年5月31日,本集團與浙江華圖的個人股東簽訂股份購買協議,以總現金對價人民幣137,824,000元收購浙江華圖額外5.51%的股權(「建議交易」)。2023年6月及7月,本公司預付了總現金對價人民幣137,824,000元。2025年5月,由於浙江華圖所有利益的風險和回報已轉移給本集團,本集團已完成收購其5.51%的股權。

(ii) 向關聯方作出預付款項為無擔保且免息。有關向關聯方作出預付款項的詳情載於附註33(c)。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信息

###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 | **2025年12月31日** | 2024年12月31日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銀行存款 | **337,775** | 843,250 |

### (b) 定期存款包括:

| | **2025年12月31日** | 2024年12月31日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即期** | | |
| 定期存款 | — | 33,138 |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信息(續)

### (c) 税前虧損與營運所用現金的對賬:

| | 附註 | **2025年** | 2024年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税前虧損** | | **(1,184,207)** | (904,197) |
|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6(c) | **11,080** | 14,583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6(c) | **10,450** | 11,245 |
| 無形資產攤銷 | 6(c) | **122,567** | 126,371 |
| 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 | 29 | **410,364** | 224,995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 5(b) | **(4,272)** | (421) |
| 利息收入 | | **(12)** | (1,075)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 27 | **115,537** | 51,479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收益)/虧損淨額 | 5(b) | **(520)** | 125 |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 6(a) | **325** | 530 |
|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 6(a) | **19,887** | 17,072 |
| 購買軟件應付款項利息開支 | 6(a) | **131** | 453 |
|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 6(a) | **—** | 8,077 |
| 匯兑淨虧損 | | **166** | 991 |
| | | **685,703** | 454,425 |
| 營運資金變動: | | | |
| 存貨增加 | | **(116,623)** | (76,553)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 | **55,196** | (42,837)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 | **(227,627)** | (53,754)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 | **65,947** | 39,222 |
| 合同負債增加/(減少) | | **9,393** | (6,517)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增加/(減少) | | **32,298** | (7,317) |
| **經營所用現金** | | **(679,920)** | (597,528) |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信息(續)

### (d)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的合併現金流量表中歸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的負債。

| | 租賃負債<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26) |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29) | 銀行貸款<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25)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br>人民幣千元 | 合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5年1月1日** | **12,606** | **4,444,742** | **445,157** | **261,239** | **5,163,744** |
| **融資現金流變動:** | | | | | |
| 已付租金的資本要素 | **(10,937)** | — | — | — | **(10,937)** |
| 已付租金的利息要素 | **(325)** | — | — | — | **(325)** |
| 向投資者發行金融工具的所得款項 | — | **675,000** | — | — | **675,000** |
| 回購未歸屬受限制股份 | — | — | — | **(7,451)** | **(7,451)** |
| 借款所得款項 | — | — | **878,461** | — | **878,461** |
| 償還借款 | — | — | **(342,836)** | — | **(342,836)** |
| 已付利息 | — | — | **(19,554)** | **(131)** | **(19,685)** |
| 融資現金流變動總額 | **(11,262)** | **675,000** | **516,071** | **(7,582)** | **1,172,227** |
| 其他變動: | | | | | |
| 年內訂立新租約的租賃負債增加(附註12) | **8,876** | — | — | — | **8,876** |
| 向投資者發行金融工具的預付款項的確認(附註23(i)) | — | **250,000** | — | **(250,000)** | — |
| 因無形資產出資而向投資者發行金融工具的確認(附註15(b)) | — | **150,000** | — | — | **150,000** |
| 為業務合併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 | **1,161,198** | — | — | **1,161,198** |
| 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附註29) | — | **410,364** | — | — | **410,364** |
| 利息開支 | **325** | — | **19,887** | **131** | **20,343** |
| 其他變動總額 | **9,201** | **1,971,562** | **19,887** | **(249,869)** | **1,750,781**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10,545** | **7,091,304** | **981,115** | **3,788** | **8,086,752** |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信息(續)

### (d)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續)

| | 租賃負債<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26) |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29) | 銀行貸款<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25)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br>人民幣千元 | 合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4年1月1日** | 11,983 | 2,852,385 | 338,028 | 13,294 | 3,215,690 |
| **融資現金流變動:** | | | | | |
| 已付租金的資本要素 | (11,400) | — | — | — | (11,400) |
| 已付租金的利息要素 | (530) | — | — | — | (530) |
| 向投資者發行金融工具的所得款項 | — | 775,000 | — | 250,000 | 1,025,000 |
| 回購未歸屬受限制股份 | — | — | — | (1,955) | (1,955) |
| 來自關聯方的預付款項減少(附註33(b)) | — | — | — | (100) | (100) |
| 借款所得款項 | — | — | 319,117 | — | 319,117 |
| 償還借款 | — | — | (213,734) | — | (213,734) |
| 已付利息 | — | — | (15,326) | (453) | (15,779) |
| 融資現金流變動總額 | (11,930) | 775,000 | 90,057 | 247,492 | 1,100,619 |
| 其他變動: | | | | | |
| 年內訂立新租約的租賃負債增加(附註12) | 12,023 | — | — | — | 12,023 |
| 為業務合併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 | 592,362 | — | — | 592,362 |
| 其他儲備增加(附註29) | — | (8,077) | — | — | (8,077) |
| 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附註29) | — | 224,995 | — | — | 224,995 |
| 利息開支 | 530 | 8,077 | 17,072 | 453 | 26,132 |
| 其他變動總額 | 12,553 | 817,357 | 17,072 | 453 | 847,435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12,606 | 4,444,742 | 445,157 | 261,239 | 5,163,744 |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信息(續)

### (e)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租賃金額包括:

|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歸屬於經營現金流 | **1,454** | 1,758 |
| 歸屬於融資現金流 | **11,262** | 10,624 |
| | **12,716** | 12,382 |

該等金額與已支付之租賃租金有關。

## 2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 **2025年**<br>**12月31日**<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12月31日<br>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58,528** | 92,581 |

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按要求償還。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基於發票日期作出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 | **2025年**<br>**12月31日**<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12月31日<br>人民幣千元 |
|---|---|---|
| 1年內 | **136,255** | 79,644 |
| 1年以上 | **22,273** | 12,937 |
| | **158,528** | 92,581 |

##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 | 2025年<br>12月31日<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12月31日<br>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 | | |
| 預收投資者款項[i] | — | 250,000 |
| 專業服務應付款項 | **13,968** | — |
| 應計薪酬及其他福利 | **74,084** | 72,027 |
| 應付其他稅項 | **32,545** | 18,446 |
| 購買軟件應付款項 | — | 5,991 |
| 就員工激勵計劃持有股份的回購義務[ii] | **26,340** | 33,791 |
| 來自關聯方的預付款項[iii] | **3,448** | 3,448 |
| 其他 | **4,553** | 2,510 |
| | **154,938** | 386,213 |

(i) 於2024年12月，本公司啟動C輪融資安排。投資者已於2024年12月31日前預付總現金對價人民幣250,000,000元。該交易隨後於2025年5月完成，相關股份登記為本公司的股本。

(ii) 就員工激勵計劃所持有股份的限制性股票回購義務為本公司就員工持有購股權及浙江華圖限制性股份單位所收取的金額。倘若員工於該等購股權行使或限制性股份單位尚未歸屬前終止服務，該金額將予以退還。有關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的詳情載於附註27。

(iii) 來自關聯方的預付款項為無擔保且免息。有關來自關聯方的預付款項的詳情載於附註33(c)。

## 24 合同負債

| |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
| 客戶預付款項 | **11,786** | 2,392 |

合同負債的變動情況如下:

| |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
| **於1月1日的結餘** | **2,392** | 8,909 |
| 年內確認年初納入合同負債的收入而導致合同負債減少 | **(2,392)** | (8,909) |
| 客戶預付款項而導致合同負債增加 | **11,786** | 2,392 |
| **於12月31日的結餘** | **11,786** | 2,392 |

所有合同負債預計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 25 銀行貸款

| |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
| **非即期:** | | |
| 無擔保 | **524,798** | 35,000 |
| 擔保(i) | **128,000** | 130,000 |
| | **652,798** | 165,000 |
| **即期:** | | |
| 無擔保 | **323,395** | 276,519 |
| 擔保(i) | **4,922** | 3,638 |
| | **328,317** | 280,157 |

(i) 本集團為收購浙江華圖而借入的擔保銀行貸款,以浙江華圖人民幣26,000,000元的實收資本作為質押。

## 25 銀行貸款(續)

### (a) 銀行貸款的償還時間表分析如下:

| |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
| 1年內 | **328,317** | 280,157 |
| 1年後但2年內 | **106,000** | 37,000 |
| 2年後但5年內 | **546,798** | 128,000 |
| | **981,115** | 445,157 |

## 26 租賃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應按如下方式償還:

| |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
| 1年內 | **4,516** | 9,238 |
| 1年後但2年內 | **3,606** | 1,953 |
| 2年後但5年內 | **2,423** | 1,415 |
| | **10,545** | 12,606 |

## 2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本公司及其於2023年收購的附屬公司浙江華圖,已分別採用了「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購股權」和「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員工激勵計劃的目的是吸引和留住人才,並提供激勵措施,使符合股東、本集團和員工的利益,以促進本集團的長期發展。根據員工激勵計劃授予的股份獎勵受獎勵合同條款的約束。

於2025年5月13日(「修改日」),為鼓勵對本公司的長期承諾,及使合資格承授人與本公司及浙江華圖的利益趨於一致,本公司董事會建議以「2025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取代本公司及浙江華圖採納的現有員工激勵計劃,並將該計劃適用於現有持有人。

下表載列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股權及限制性股份單位的股份支付開支:

|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本公司採用** | | |
| 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購股權(a) | **12,424** | 50,075 |
| 2025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c) | **107,384** | — |
| **浙江華圖採用** | | |
| 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b) | **(4,271)** | 1,404 |
| | **115,537** | 51,479 |

這兩種員工激勵計劃的相關股份由員工激勵平台持有。本公司有權管理員工激勵平台的相關活動,並可根據上述員工激勵計劃,獲授股份的符合條件員工的出資中獲取利益。本公司董事認為,合併員工激勵平台是合適的。本集團擁有以下股份支付安排:

## 2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續)

### (a) 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購股權

本公司採用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購股權,邀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合資格參與者通過員工激勵平台,以每股*人民幣0.070577元的對價認購本公司的購股權。

授出購股權可在後續3個歸屬期內分別行使,可行使購股權比例分別為50%、25%及25%,須達到所要求的2年、3年及4年的服務期。購股權的合同年期為10年。

**(i)**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購股權授出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情況如下:

| | **2025年12月31日** | 2024年12月31日 |
|---|---|---|
| 於年初 | **43,834,417** | 34,602,393 |
| 已授予 | **—** | 9,948,488 |
| 已沒收 | **(1,071,687)** | (716,464) |
| 已修改(c) | **(42,762,730)** | — |
| 於年末 | **—** | 43,834,417 |
| 於年末可行使 | **—** | 22,615,300 |

於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購股權的每股*行使價為人民幣0.070577元,且加權平均剩餘合同年期為7.20年。

***根據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購股權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

董事已採用現金流量貼現法或市場法的倒推法釐定本公司的相關權益公允價值,並採用權益分配模式釐定相關普通股的公允價值。

## 2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續)

### (a) 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購股權(續)

**(i)**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購股權授出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情況如下:(續)

***根據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購股權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續)***

根據相關普通股的公允價值,董事已使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釐定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算購股權的公允價值所採用的變量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購股權的價值因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異:

| | 2024年 |
|---|---|
| 預期波幅 | 58.77%–59.77% |
| 無風險利率 | 2.15%–2.56% |
| 行使價(人民幣元) | 0.070577 |
| 預期購股權年限(年) | 10.00 |
| 於授出日期普通股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人民幣元) | 7.71 |

預期波幅乃基於可比較公司歷史波幅的平均值(其時間長度與按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年限計算的時間相當),並根據公開資料對未來波幅的預期變化進行調整。預期股息率乃基於歷史股息及於授出日期管理層的估計。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化可能對公允價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購股權乃根據服務條件授出。所獲取服務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計量時並無考慮該等條件。概無與購股權授出有關的市場條件。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份購股權*人民幣6.07元。

* 本公司於2024年3月8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前的股份數目、每股行使價、每股普通股公允價值及每份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已根據改制時確定的兌換比率進行調整。

## 2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續)

### (b) 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

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合資格參與者有權以每股人民幣3.20元的購買價購買限制性股份單位,但其獲得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權利需滿足歸屬期,直至若干事件(包括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借殼上市或被上市公司收購)完成後3年。

**(i)**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的變動情況如下:

| | **2025年12月31日** | 2024年12月31日 |
|---|---|---|
| 於年初 | **2,271,975** | 2,901,875 |
| 已授予 | **—** | 25,000 |
| 已沒收 | **(803,750)** | (654,900) |
| 已修改(c) | **(1,468,225)** | — |
| 於年末 | **—** | 2,271,975 |

**(ii) 根據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

每份獎勵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已參考近期市場交易釐定。

### (c) 2025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

對於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購股權的現有持有人,2025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於修改日的公允價值低於其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且等待期與原購股權的條款相同。該修改對員工不利,本集團繼續以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購股權授予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已收到的服務。

對於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的現有持有人,2025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於修改日的公允價值低於其未行使的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且限制性股份單位立即歸屬,無需等待期。修改的淨效應對員工有利。本集團已於2025年12月31日的年度全額確認了按2020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授予日公允價值計量的剩餘服務。

## 2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續)

### (c) 2025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續)

**(i)**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5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授予的限制性股份單位數量的變動如下:

| | 限制性股份單位代表的相關股份數目 | 每限制性股份單位加權公允價值 人民幣元 |
|---|---|---|
| **於2025年1月1日尚未行使** | — | — |
| 已修改 | **44,511,744** | **5.37** |
| 已授予 | **42,098,860** | **7.05** |
| 已歸屬 | **(34,614,430)** | **5.41** |
| 已沒收 | **(1,022,794)** | **7.07** |
| **於2025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 **50,973,380** | **6.70** |

**(ii)** **2025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項下於2025年授予的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已採用市場法中的反向求解法確定本公司標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並確定於相應授予日的受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就於2025年12月31日授予的限制性股份單位確定的關鍵假設如下:

|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 無風險利率 | **1.49%** |
| 波幅 | **59.83%** |
| 股息收益率 | **0.00%** |
| 於授出日期普通股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人民幣元) | **9.59** |

董事根據政府收益率估算了無風險利率。授予日的波幅是根據可比公司歷史波動率的平均值估算的,且波動率的持續時間與授予日相當。股息收益率則基於管理層在授予日或修改日的估計。

## 28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所得稅

### (a)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組成部分及於各報告期內變動情況:

| 來自下列各項的遞延稅項: | 使用權資產 | 租賃負債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變動 | 業務合併產生的無形資產 | 稅項虧損 | 合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2024年1月1日** | (2,829) | 1,860 | (162) | (102,586) | 103,555 | (162) |
| 於損益計入/(扣除) | 1,491 | (486) | — | 10,432 | (11,437) | —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 **(1,338)** | **1,374** | **(162)** | **(92,154)** | **92,118** | **(162)** |
| 於損益計入/(扣除) | **(456)** | **(185)** | — | **10,432** | **(9,791)** | —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1,794)** | **1,189** | **(162)** | **(81,722)** | **82,327** | **(162)** |

**(ii) 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

| | 2025年12月31日 | 2024年12月31日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 **83,516** | 93,492 |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 **(83,678)** | (93,654) |
| | **(162)** | (162) |

### (b)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2(v)載列的會計政策,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未就分別為人民幣5,419,567,000元及人民幣4,182,831,000元的累計稅項虧損及分別為人民幣1,150,106,000元及人民幣706,060,000元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相關稅務管轄區及實體將不太可能獲得能抵扣可動用虧損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 29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向本公司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自成立日期起,本公司通過向投資者發行具有優先權的股份已完成數輪融資,即Pre-A輪、A-1輪、A-2輪、A+輪、A++輪、B輪及C輪融資。

於2024年,本集團與3名投資者訂立可換股債券協議,以發行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該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8%計息。於2024年12月27日,根據現有協議,投資者放棄了可換股債券的人民幣8,077,000元利息,將其作為注資計入本集團的其他儲備賬戶,並按每股人民幣22.0188元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13,624,700股具有優先權的股份。

### 向重慶創元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如附註15所披露,本公司與兩名外部投資者訂立投資協議以成立一家附屬公司,該等投資者享有優先權。

向投資者發行的主要優先權概述如下:

- 贖回權

**向本公司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擁有優先權的股東有權在特定觸發事件發生時要求本公司隨時贖回全部或部分股份,觸發事件包括在預定日期前未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上海博納斯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嘉興愛芯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嘉興智芯元智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或本集團旗下的公司嚴重違反或未能履行任何交易文件的條款;

贖回價格以發行價加該等股份已宣派但未支付的全部股息計算,以及按6%或8%的單利年利率計算的應計利息。

**向重慶創元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擁有優先權的股東有權在特定觸發事件發生時要求本公司隨時贖回全部或部分股份,觸發事件包括重慶創元未能在預定期日前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及重慶創元的控制方在未經各方同意的情況下發生變更;

贖回價格以發行價加該等股份已宣派但未支付的全部股息計算,以及按6%的年利率單利計算的應計利息。

## 29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續)

### 向重慶創元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續)

- 呈列及分類

本公司負有在超出其控制範圍的特定事件發生時，贖回股份的義務，此義務會引致一項金融負債，該金融負債按贖回價格的現值計量，代表將由具有最高結算結果的事件觸發的結算金額。初始確認後，金融負債以攤餘成本列示。因贖回金額重新計量而產生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為「贖回負債賬面值變動」。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具有優先權的股份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原因是擁有優先權的股東可隨時選擇將具有優先權的股份轉換為普通股，且該轉換特徵不符合「固定換固定」標準。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向投資者發行贖回權而產生的金融負債變動載列如下：

| | **2025年12月31日** | 2024年12月31日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年初 | **4,444,742** | 2,852,385 |
| 確認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2,236,198** | 1,367,362 |
| 賬面值變動 | **410,364** | 224,995 |
| 於年末 | **7,091,304** | 4,444,742 |

就向本公司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而言，根據本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於2025年6月訂立的特殊權利終止協議，贖回權自本公司首次向聯交所提交上市申請之日前一日即告終止；且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所有其他特殊權利將於上市後終止，惟所有該等特殊權利於下列事項發生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自動恢復：(a)本公司撤銷上市申請；(b)上市申請遭中國證監會或相關證券交易所(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拒絕；或(c)未能在2027年12月31日之前進行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

## 30 資本、儲備及股息

### (a)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各組成部分於年初與年末之間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 | 附註 | 實收資本/股本 | 資本儲備 | 就員工激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 股份支付儲備 | 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 | 其他儲備 | 累計虧損 | 虧絀總額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 | **393,981** | **(643,659)** | **(79,270)** | **285,551** | **921** | **(32,842)** | **(992,664)** | **(1,067,982)** |
| **2025年的權益變動:** | | | | | | | | | |
| 年內虧損 | | — | — | — | — | — | — | **(488,985)** | **(488,985)** |
|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 — | — | — | — | **(488,985)** | **(488,985)** |
| 發行就員工激勵計劃持有的普通股 | 29、30(c)(ii) | **7,743** | **13,057** | **(20,800)** | — | — | — | — | — |
|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29 | **81,121** | **1,685,077** | — | — | — | — | — | **1,766,198** |
| 確認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30(c)(ii) | — | **(1,786,198)** | — | — | — | — | — | **(1,786,198)**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27 | — | — | — | **145,563** | — | — | — | **145,563** |
|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 | **482,845** | **(731,723)** | **(100,070)** | **431,114** | **921** | **(32,842)** | **(1,481,649)** | **(1,431,404)** |

## 30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 (a)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續)

| | 附註 | 實收資本/股本 | 資本儲備 | 就員工激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 股份支付儲備 | 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 | 其他儲備 | 累計虧損 | 虧絀總額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 | 330,771 | (176,889) | (79,270) | 235,476 | 921 | (40,919) | (1,039,619) | (769,529) |
| **2024年的權益變動:** | | | | | | | | | |
| 年內虧損 | | — | — | — | — | — | — | (356,605) | (356,605) |
|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 — | — | — | — | (356,605) | (356,605) |
|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 30(c)(ii) | — | (403,560) | — | — | — | — | 403,560 | — |
|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29、30(c)(ii) | 63,210 | 1,304,152 | — | — | — | 8,077 | — | 1,375,439 |
| 確認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29 | — | (1,367,362) | — | — | — | — | — | (1,367,362)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27 | — | — | — | 50,075 | — | — | — | 50,075 |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 | 393,981 | (643,659) | (79,270) | 285,551 | 921 | (32,842) | (992,664) | (1,067,982) |

### (b) 股息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各報告期內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 (c) 實收資本/股本

#### (i) 實收資本

| | 實收資本<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 330,771 |
|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附註30(c)(ii)) | (330,771) |
| **於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 — |

## 30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 (c) 實收資本／股本(續)

#### (ii) 股本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 | 普通股數目<br>千股 | 股本<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 — | — |
|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後的普通股發行[(a)] | 330,771 | 330,771 |
|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b)] | 63,210 | 63,210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 **393,981** | **393,981** |
| 就員工激勵計劃持有的普通股發行[(c)] | **7,743** | **7,743** |
|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d)] | **81,121** | **81,121** |
|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 **482,845** | **482,845** |

(a) 於2024年3月,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以改制基準日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淨資產,按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折合為330,771,000股普通股。

(b) 於2024年4月及12月,本公司與若干投資者簽訂具有優先權之B輪及C輪股份投資協議。據此,投資者同意向本公司注資人民幣1,367,362,000元,作為認購本公司股本人民幣63,210,000元之部分對價。

(c) 於2025年5月,本集團根據2025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發行7,743,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以替換未行使計劃,並為符合資格的參與者授予2025年員工激勵計劃 — 限制性股份單位下的新激勵,詳情載於附註27。

(d) 於2025年3月,本公司與若干投資者簽訂具有優先權之C輪股份追加投資協議,根據該協議,投資者同意向本公司投資人民幣375,000,000元,作為認購本公司股本人民幣17,031,000元之對價。此項交易的相關增量成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已於資本儲備項下確認為權益。

如附註23(i)所披露,投資者於2024年預付的人民幣250,000,000元款項已完成登記為具有優先權之C系列股份,作為認購本公司股本人民幣11,354,000元之對價。

如附註15所披露,本公司發行52,736,585股具有優先權之C系列股份,以人民幣1,161,198,000元收購浙江華圖的非控股權益,作為認購本公司股本人民幣52,736,000元之對價。

## 30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 (d) 儲備的性質和目的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i)本公司發行股本而收取的代價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及(ii)因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而發行股份所收到的資產淨值與其面值總額之間的差額;(iii)附註29所載與確認贖回負債有關的金額。

**(ii) 就員工激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員工激勵平台分別持有87,013,306股及79,270,306股股份。

**(iii) 股份支付儲備**

股份支付儲備是指已根據附註2(u)(ii)中就股份支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的授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日公允價值部分。

**(iv) 匯兑儲備**

匯兑儲備包括換算本公司及本集團內若干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外匯差異。有關儲備按附註2(y)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v) 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

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包括於報告期末所持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累計變動淨額(見附註2(h)(ii))。

**(vi) 其他儲備**

如附註29及附註15所述,其他儲備指調整由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以及非控股股東(「非控股股東」)的交易產生的金額。

## 30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通過對產品和服務進行與風險水準相稱的定價及確保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持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

本集團積極並定期審查和管理其資本結構,以便在較高的借款水準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健全的資本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和安全保障之間保持平衡,並根據經濟條件的變化對資本結構進行調整。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通過對產品和服務進行與風險水準相稱的定價及確保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持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

本集團積極並定期審查和管理其資本結構,以便在較高的借款水準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健全的資本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和安全保障之間保持平衡,並根據經濟條件的變化對資本結構進行調整。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不受外部實施之資本規定限制。

##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承受信貸、流動性、利率及貨幣風險。本集團面臨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為管理該等風險所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述如下。

###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未履行其合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所面臨的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衍生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交易對手為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的國有銀行或信譽良好的商業銀行。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已制定信貸風險管理政策,據此,信貸要求超過特定金額的所有客戶須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的重點是客戶過去到期付款的歷史和目前的支付能力,並考慮到客戶的具體資料以及與客戶經營的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自賬單日期起到期。通常情況下,本集團不會從客戶處獲得抵押品。

##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於客戶營運所屬的行業或所在的國家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重大信貸集中風險主要由於本集團與個別客戶往來時須承受重大風險所致。於報告期末,電子業務分部中33.74%(2024年:27.00%)、19.61%(2024年:22.11%)及78.50%(2024年:85.03%)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及合約資產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第二大客戶及前五大客戶。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6,346,000元及人民幣13,613,000元,因客戶存在財務困難而被個別確定為全額減值。就撥備矩陣法而言,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不表明不同的客戶群體存在虧損模式的顯著差異,因此並不能根據賬齡資料計算的虧損撥備進一步區分本集團不同的客戶群體。

下表利用撥備矩陣提供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 | 2025年 | | |
|---|---|---|---|
| | **預期虧損率** | **總賬面值** | **虧損撥備**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賬齡1–90天 | **1.20** | **141,518** | **1,693** |
| 賬齡91–180天 | **2.86** | **23,309** | **667** |
| 賬齡181–270天 | **11.60** | **2,078** | **241** |
| 賬齡271–365天 | **50.00** | **2** | **1** |
| 1年以上 | **63.31** | **6,940** | **4,394** |
| | | **173,847** | **6,996** |

| | 2024年 | | |
|---|---|---|---|
| | 預期虧損率 | 總賬面值 | 虧損撥備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賬齡1–90天 | 0.26 | 187,432 | 495 |
| 賬齡91–180天 | 0.86 | 33,476 | 287 |
| 賬齡181–270天 | 2.69 | 446 | 12 |
| 賬齡271–365天 | 5.37 | 242 | 13 |
| 1年以上 | 31.22 | 1,829 | 571 |
| | | 223,425 | 1,378 |

##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預期虧損率基於實際虧損經驗計算。該等比率乃為反映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目前狀況與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年期的經濟狀況看法之間的差異而加以調整。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的虧損撥備賬變動情況如下:

| |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
| 於1月1日的結餘 | **14,991** | 4,001 |
|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回)/預期信貸虧損 | **(1,649)** | 10,990 |
| 於12月31日的結餘 | **13,342** | 14,991 |

**其他應收款項及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項及保證金之信用風險有限,因結餘主要包括支付予供應商之保證金。

對於其他應收款項及保證金,本集團計量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相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的虧損撥備賬變動情況如下:

| |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
| 於1月1日的結餘 | **1,043** | 1,001 |
| 年內(預期信貸虧損撥回)/預期信貸虧損 | **(1,014)** | 42 |
| 於12月31日的結餘 | **29** | 1,043 |

###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本集團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及獲大型金融機構提供充足的承諾資金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 (b)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該等資料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倘屬浮動)根據各報告期末現行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計算得出。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 | | | |
|---|---|---|---|---|---|---|
| |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 | | | | |
| | **1年內或按要求** | **超過一年但低於兩年** | **超過兩年但低於五年** | **5年以上** | **合計** |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銀行貸款 | **351,130** | **123,083** | **568,191** | **—** | **1,042,404** | **981,115**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36,255** | **22,273** | **—** | **—** | **158,528** | **158,528**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 **50,923** | **—** | **—** | **—** | **50,923** | **50,923** |
| 租賃負債 | **4,810** | **3,756** | **2,458** | **—** | **11,024** | **10,545** |
|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7,091,304** | **—** | **—** | **—** | **7,091,304** | **7,091,304** |
| | **7,634,422** | **149,112** | **570,649** | **—** | **8,354,183** | **8,292,415**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 | | |
|---|---|---|---|---|---|---|
| |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 | | | | |
| | 1年內或按要求 | 超過一年但低於兩年 | 超過兩年但低於五年 | 5年以上 | 合計 |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銀行貸款 | 295,309 | 45,254 | 147,127 | 1,491 | 489,181 | 445,157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92,581 | — | — | — | 92,581 | 92,581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 295,740 | — | — | — | 295,740 | 295,740 |
| 租賃負債 | 9,709 | 2,749 | 1,591 | — | 14,049 | 12,606 |
|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4,444,742 | — | — | — | 4,444,742 | 4,444,742 |
| | 5,138,081 | 48,003 | 148,718 | 1,491 | 5,336,293 | 5,290,826 |

##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定期存款、銀行現金及計息借款。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固定利率計息之金融工具為借款。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之金融工具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市場利率之變動並未使本集團面臨重大利率風險。整體而言,本集團承受的利率風險並不重大。

###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產生以外幣(即交易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的買賣。產生該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及日元。

#### (i) 貨幣風險敞口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所面臨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的貨幣風險。就呈報目的而言,所承受風險的金額已按年末日期的即期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列示。此並不包括將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差額。

| | **面臨的外匯風險(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 | | |
|---|---|---|---|---|
| | **於12月31日** | | | |
| | **2025年** | | 2024年 | |
| | **美元** | **日元** | 美元 | 日元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4,836** | **1,434** | 3,170 | 695 |
| 其他應收款項 | **1,837** | **48** | 2,516 | 75 |
| 貿易應收款項 | **27,507** | **—** | 4,370 | —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3,618)** | **—** | (11,540) | — |
| 已確認資產和負債所產生的風險總額 | **40,562** | **1,482** | (1,484) | 770 |
| 已確認資產和負債所產生的風險淨額 | **40,562** | **1,482** | (1,484) | 770 |

##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 (d) 貨幣風險(續)

####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量保持不變,倘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面對重大風險的匯率於有關日期發生變化,本集團的除税後虧損(及累計虧損)與母公司淨投資發生的即時變化。

| | 匯率上升／(下跌) | 對除税後虧損與母公司淨投資的影響 |
|---|---|---|
| | | 人民幣千元 |
| **2025年** | | |
| 美元 | **5%** | **2,028** |
| | **-5%** | **(2,028)** |
| 日元 | **5%** | **74** |
| | **-5%** | **(74)** |
| **2024年** | | |
| 美元 | 5% | (74) |
| | -5% | 74 |
| 日元 | 5% | 39 |
| | -5% | (39) |

上表列示分析的結果代表對本集團旗下各實體按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並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以供呈列之用的除税後虧損及權益的即時影響總額。

敏感度分析假設外匯匯率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並於各報告期末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的金融工具。此分析不包括將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呈列貨幣所產生的差額。

##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 (e) 公允價值計量

####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三個公允價值層級。參照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將公允價值計量分為以下層級:

— 第一級估值: 僅使用第一層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允價值

— 第二級估值: 使用第二層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致第一層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非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設有專責團隊,針對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二層級之金融工具類別進行估值,並直接匯報給首席財務官。載有公允價值計量變動分析的估值報告由該團隊於各報告日期編製,並由首席財務官審核及批准。

| | | 於2025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分為 | | |
|---|---|---|---|---|
| | 於2025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br>人民幣千元 | 第一級<br>人民幣千元 | 第二級<br>人民幣千元 | 第三級<br>人民幣千元 |
|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 | |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 理財產品 | **600,839** | — | **600,839** | — |
| — 遠期外匯合約 | **3,225** | — | **3,225** | — |
| — 應收可轉換貸款 | **4,261** | — | **4,261** |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 未上市權益投資 | **14,942** | — | **14,942** | — |
| | **623,267** | — | **623,267** | — |

##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 (e) 公允價值計量(續)

####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分為 | | |
|---|---|---|---|---|
| | | 第一級 | 第二級 | 第三級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 | |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 未上市權益投資 | 14,942 | — | 14,942 | — |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允價值計量方式並無於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間轉換,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產生公允價值層級轉移的各報告期末確認相關轉移。

***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所採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通過使用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基於具相似條款及風險之工具的市場利率)估計。

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乃參照合同遠期價格與報告期末遠期匯率之間的差額而釐定。

可轉換貸款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乃採用合約利率的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釐定。因可轉換貸款應收款項的轉換權需按股權價格公允價值行使,故該等轉換權公允價值始終為零。

該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獨立第三方近期提供之融資條件釐定。

#### (ii) 並非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成本或攤餘成本入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 32 承諾

於各報告期間末,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的未履行承諾如下:

| |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
|---|---|---|
| **已訂約** | | |
| 購置使用權資產 | — | 14,049 |
| 購置無形資產 | **91,450** | — |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4,512** | — |
| **承諾總額** | **95,962** | 14,049 |

## 33 重大關聯方交易

### (a)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本集團發生重大交易之關聯方名稱及其關係

| 關聯方的名稱 | 關係 |
|---|---|
| 共達電聲股份有限公司(「共達電聲」) | 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自2024年4月起成為本公司的關聯方 |
| 上海衿凌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上海衿凌」) | 由本公司董事QIU XIAOXIN博士控制的實體 |
| 劉建偉先生 | 本公司董事 |

###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向以下各方銷售貨品:** | | |
| — 共達電聲 | **6,953** | 5,966 |
| **自以下各方收到的預付款項減少:** | | |
| — 劉建偉先生 | — | 100 |

## 33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 |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性質:**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 |
| — 共達電聲 | **1,604** | 1,705 |
| **非貿易性質:** | | |
| 向關聯方作出的預付款項: | | |
| — 上海衿淩 | **250** | 250 |
| **來自關聯方的預付款項:** | | |
| — 劉建偉先生 | **3,448** | 3,448 |

附註:

(i) 來自關聯方的預付款項/向關聯方作出的預付款項為無擔保且免息。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來自關聯方的預付款項/向關聯方作出的預付款項為非貿易性質。

## 33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所得薪酬(包括已支付予附註8所披露本集團董事及監事,以及附註9所披露若干最高薪酬人士的款項)如下:

|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工資、薪金及實物利益 | **19,305** | 20,052 |
| 酌情花紅 | **2,621** | 799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682** | 990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78,744** | 27,464 |
| | **101,352** | 49,305 |

薪酬總額已納入員工成本(請參閱附註6(b))。

## 34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i) 於2026年2月10日,本公司通過首次公開發售發行104,915,2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發行價為每股28.20港元,於2026年3月7日,本公司因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而配發1,176,100股已發行H股。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相關開支後,此次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888,801,000港元。

(ii) 於本公司上市後,本公司向投資者發行的所有金融工具將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的權益重新分類為「其他儲備」。

## 35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43,334** | 9,983 |
| 使用權資產 | | **5,153** | 4,704 |
| 無形資產 | | **290,043** | 29,092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15 | **3,670,380** | 1,332,458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 **14,942** | 14,942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1,853,627** | 140,863 |
| | | **5,877,479** | 1,532,042 |
| **流動資產** | |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7,164** | — |
| 存貨 | | **71,141** | 45,750 |
| 貿易應收款項 | | **234,172** | 74,197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68,317** | 1,930,163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62,892** | 701,609 |
| | | **643,686** | 2,751,719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 **492,849** | 425,541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 | **68,306** | 293,065 |
| 銀行貸款 | | **47,830** | 43,274 |
| 合同負債 | | **262,017** | 678 |
| 租賃負債 | | **1,653** | 2,601 |
|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 **6,637,827** | 4,444,742 |
| | | **7,510,482** | 5,209,901 |
| **流動負債淨額** | | **(6,866,796)** | (2,458,182)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989,317)** | (926,140) |

## 35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續)

| | 附註 |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銀行貸款 | | **444,800** | 140,000 |
| 租賃負債 | | **3,525** | 1,680 |
| 遞延稅項負債 | | **162** | 162 |
| | | **448,487** | 141,842 |
| **負債淨額** | | **(1,437,804)** | (1,067,982) |
| **資本及儲備** | | | |
| 實收資本/股本 | 30(c) | **482,845** | 393,981 |
| 儲備 | 30(d) | **(1,920,649)** | (1,461,963) |
| **虧絀總額** | | **(1,437,804)** | (1,067,982) |

## 36 於報告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之潛在影響

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但並未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納,包括以下:

| |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 2026年1月1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 2026年1月1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 | 2026年1月1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 2027年1月1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 2027年1月1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 待定 |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變動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目前,本集團認為採用上述新訂準則及修訂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替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旨在提升實體財務報表資料的透明度及可比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適用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並須追溯應用。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除其他變更外,實體須將所有收入及開支於損益表中分類為五類:經營、投資、融資、終止經營及所得稅。實體亦須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中,針對管理層界定的業績衡量提供特定揭露。

本集團不擬提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影響財務報表之呈列,且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四年財務概要

## 綜合損益表 — 概要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25年** | 2024年 | 2023年 | 2022年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收入 | **561,689** | 472,892 | 230,127 | 50,230 |
| 毛利 | **121,287** | 99,403 | 59,244 | 12,994 |
| 年內虧損 | **(1,184,207)** | (904,197) | (743,071) | (611,574) |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虧損 | **(1,149,347)** | (860,915) | (752,788) | (611,574) |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附註* | | | | |
| 經調整年內虧損 | **(634,510)** | (627,723) | (542,454) | (444,086) |

附註：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一節。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概要

| | 於12月31日 | | | |
|---|---|---|---|---|
| | **2025年** | 2024年 | 2023年 | 2022年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總資產 | **3,600,200** | 3,007,959 | 2,533,166 | 1,074,552 |
| 總負債 | **8,408,378** | 5,383,853 | 4,064,224 | 2,154,219 |
| 虧絀總額 | **(4,808,178)** | (2,375,894) | (1,531,058) | (1,079,667) |

附註：本公司於2026年2月1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已於招股章程中公佈自2022年起的財務資料，因此上表載列自2022年起四個會計年度的財務概要。

# 釋義

於本報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所載的涵義：

| | | |
|---|---|---|
| **「股東週年大會」** | 指 |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 |
| **「章程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 指 |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
| **「聯繫人」**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審計委員會」** | 指 | 董事會轄下的審計委員會 |
| **「北京愛芯」** | 指 | 北京愛芯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5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董事會」** | 指 | 董事會 |
| **「《企業管治守則》」** | 指 |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
| **「本公司」或「我們」** | 指 | 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愛芯元智半導體(寧波)有限公司、愛芯元智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及上海智砹芯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4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2024年3月8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QIU博士」** | 指 | QIU Xiaoxin博士，我們的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及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

| | | |
|---|---|---|
| **「ESG報告」** | 指 |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 **「全球發售」** | 指 | 如招股章程所述，提呈發售H股以供認購 |
| **「本集團」或「我們」**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本公司及其任何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按文義所需而定) |
| **「H股過戶登記處」** | 指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 **「H股」**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該等股份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在聯交所上市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港元」** | 指 | 港元及港仙，香港的法定貨幣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準則、修訂與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與詮釋 |
| **「ISP」** | 指 | 圖像信號處理器 |
| **「嘉興愛芯」** | 指 | 嘉興愛芯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青島愛芯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19年7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我們的員工激勵平台之一及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之一 |

| | | |
|---|---|---|
| **「嘉興智芯」** | 指 | 嘉興智芯元智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青島智芯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5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我們的員工激勵平台之一及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之一 |
| **「日元」** | 指 | 日本官方貨幣日元 |
| **「上市」** | 指 | 我們的H股於2026年2月1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 **「上市日期」** | 指 | 2026年2月10日,即我們H股首次在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的日期 |
| **「《上市規則》」**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
| **「主板」** | 指 | 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該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
| **「《標準守則》」** | 指 |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
| **「提名委員會」** | 指 |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
| **「NPU」** | 指 | 神經網絡處理器 |
| **「超額配股權」** | 指 | 本公司根據國際承銷協議授予國際承銷商的購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各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行使,據此,本公司可能須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5,737,200股額外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的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定義見招股章程) |

| | | |
|---|---|---|
|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 指 |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對本公司進行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
|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 指 |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投資者，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
| **「招股章程」** | 指 | 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刊發的日期為2026年1月30日的招股章程 |
| **「研發」** | 指 | 研究及開發 |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 指 |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
| **「報告期」** | 指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 | 指 | 本公司於2020年4月27日採納，並於2025年5月13日進一步修訂的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 |
| **「人民幣」** | 指 |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
| **「SDK」** | 指 | 軟件開發工具包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上海砥芯」** | 指 | 上海砥芯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11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北京愛芯的全資附屬公司 |
| **「上海博納斯」** | 指 | 上海博納斯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前稱天津博納斯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及青島博納斯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9月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QIU博士的持股平台及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之一 |
| **「上海衿淩」** | 指 | 上海衿淩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8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QIU博士控制並為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之一 |

| | | |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上市前)及H股(上市後) |
| **「股東」** | 指 | 我們股份的持有人 |
|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 指 | QIU博士、嘉興智芯、嘉興愛芯、上海博納斯、上海衿凌、芯昇必成一號、芯昇必成二號、芯昇必成三號及芯昇必成四號 |
| **「SoC」** | 指 | 系統芯片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附屬公司」**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庫存股份」**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美國」** | 指 |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限於其司法管轄權的所有地區 |
| **「非上市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該等股份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為目前並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的非上市股份 |
| **「美元」** | 指 |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
| **「芯昇必成一號」** | 指 | 杭州芯昇必成一號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1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我們的員工激勵平台之一及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之一 |
| **「芯昇必成二號」** | 指 | 杭州芯昇必成二號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1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我們的員工激勵平台之一及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之一 |

| | | |
|---|---|---|
| **「芯昇必成三號」** | 指 | 杭州芯昇必成三號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1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我們的員工激勵平台之一及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之一 |
| **「芯昇必成四號」** | 指 | 杭州芯昇必成四號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1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我們的員工激勵平台之一及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之一 |
| **「浙江華圖」** | 指 | 浙江華圖微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10月3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
| **「浙江芯昇」** | 指 | 浙江芯昇電子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4月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浙江華圖的全資附屬公司 |
| **「%」** | 指 | 百分比 |